

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

——启示录 21:3 和合本

迦南 书集选译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关于基督教信仰证据的讲座

原著：WILLIAM PLUMER等

原著出版日期：1854年

第一章 人要为自己的信仰而负责	第 4页
第二章 对于上帝启示的必需	第 25页
第三章 神迹证明了基督教信仰的真实性	第 50页
第四章 预言	第 68页
第五章 圣经的历史真实性	第 74页
第六章 基督的生命品格	第 109页
第七章 基督教信仰的成功传播	第 118页
第八章 基督教信仰的内在证据	第 127页
附录	
介绍	第 131页
第一章 圣经新约的历史性特征	第 153页
第二章 基督教信仰是一个超自然的事实	第 169页
第三章 基督教信仰意味着圣洁的生命	第 181页

谨以此书献给中国的属神儿女

.....
.....
.....
.....

第一章

人要为自己的信仰而负责

=====
=====
===

去地狱的道路是容易的，因为人们只要闭着眼睛就可以进去。——CASTRUCCIO CASTRACANNI

那些不问青红皂白、容忍一切观点的人，没有什么太大的价值。不问是非、不论对错，并不是对人真正的友善。——BURKE

无知的人在观点上骄傲、在精神上傲慢；有真知的人，一定谦卑。——洛克

事实是，人们并非总是有心情来接受别人的劝勉。——LOGAN

我实在告诉你们，凡不像小孩子一样接受 神的国的，决不能进去。——耶稣基督

人间律法的两个基石是，自然的定律与上帝的启示。——BLACKSTONE

寻求真理，不仅是一件很困难、费力的事情；而且，当人们找到真理的时候，若发现真理与自己的理念不合，那么，就宁愿相信谎言也不相信真理。在人的心里面，有一种自然的、败坏的品质，那就是，人更喜爱谎言、虚谎。——培根

当人们没有任何信仰的时候，他们就什么都信。当他们不信上帝先知的时候，他们就相信迷信和占卜；当他们没有敬虔信仰的时候，他们就有很多巫师；当他们关闭了属神圣殿的时候，他们就打开了交鬼、行恶的洞穴。——CHATEAUBRIAND

如果让我选择一件最令人喜悦、最有益处的事情，那么，我就一定会选择：真正的敬虔信仰。——HUMPHREY DAVY

=====
=====
===

亲爱的读者：

作为本系列讲座的第一章，我们希望你能够以真诚而开放的心灵，以一颗认真寻求真理的心，来到我们这里，聆听我们的述说。我们希望，你不要盲目地决定接受或拒绝我们在这里所要说的话，而是以认真的态度，对待这些事情；因为，它关系到你的永生；如果圣经不是真实的，那么，我们就只能面对黑暗了。

在这个世界上，有一本销量最大、流传最广的书籍，那就是圣经。圣经中的一个重要教导，就是我们应当有贞洁的美德；而且，在所有的美德中，最重要的品质就是，敬虔的信仰。反之，一个人的最恶劣的品质就是，没有敬虔的信仰。我们之所以能够得到的上帝恩典、救恩，那正是因着我们的信。相反，人若没有信，就得不到上帝的恩惠。圣经告诉我们，人若没有信，就不能得到上帝的喜悦；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

可是，我们常常看到，有一些世人弃绝圣经这本书，不把它当作是上帝的启示话语；他们不去认真地仔细查考，而是轻轻乎乎地、以嘲笑的口吻妄作评断。还有的人，仅仅凭着一些错误的、零散的一知半解，就妄然说，圣经是不合理的。

还有的人认为，人不应当为自己的信仰负责；信仰是人的自由，所以，无所谓好坏，无所谓对错；人也不应当为自己的信仰状况，而受到什么奖赏和惩罚。这种观点在一定的范围内流传很广；因此，我们在这里的系列讲座中的第一讲，就来集中讨论这个问题。

如果上述观点是对的，那么，信仰就变成了一件相对的事情，而基督教信仰体系也就失去了绝对的是非善恶的标准。在我们进入详细的讨论之前，我们先提出几点基本的观察。

在人的思想领域，真理是一件极为重大的事情。人们愿意寻求真理；而且，真理能够被人寻求得到。放弃错误、拥抱真理，是每一个人都应当做的事情。相反，人如果放弃真理、拥抱谬误与罪恶，那么，人就陷入了罪的泥潭之中。

有时，真理与谬误之间看起来非常相似，因此，我们需要非常耐心的审慎分辨、认真查考。偏见与私情是真理的敌人，因为它们会阻止人来诚实认真地寻求真理。很多真理与谬误，看起来并不是那么显而易见的。有时，当人们的思想第一次与真理相遇的时候，可能并不能立刻明白那就是自己所梦寐以求的真理。而相反，有时，一些极其严重的谬误，初看上去，却让人非常容易会误以为是真理。上述情况，我们可以很容易给出很多例子。

并非所有的真理都是同等重要。有的真理，我们或许从未知道，但却关乎极其重要的意义。有的真理涉及的范畴如此广泛，以至于我们每一个人都应当来孜孜不倦地寻求；并要紧紧地抓住那真理。这就是关于敬虔信仰的真理。然而，信仰的真理，对于那些承认有神、但却不愿意与他有亲密关系的人来说，往往很难引起他们的兴趣。

虽然理智上的认知，并不能代替心灵中的相信，但是，前者可以成为后者的垫脚石。当一个人在头脑中真的相信上帝的救恩、并愿意得到那救恩的时候，他的头脑就不会再顽固地与心灵争战，他的信仰就不会再与他的理性与判断相冲突。基督教信仰不是一个盲目的、与理性冲突的信仰；而是一个“合理”的信仰。“每一个人都要在内心坚定地明白、理解。”当

一个人真的坚定相信和明白信仰之真理的时候，他就有了真的智慧，有了最高程度的理性。

在道德世界里，因与果的关系，与自然世界中的因果关系是同样密切的。如果一个旅人走错了路，他就不可能到达目的地。而在道德世界中，如果一个人走岔了路，那么，他的错误就会带来永远的后果。瘟疫会带来痛苦、溃烂、死亡。罪的后果，比瘟疫还要可怕。没有什么，比一个人生活在罪中、死在罪中，是更加糟糕、可怕的事情了。

有人说，人不应当为自己的信仰而负责任；不应当为自己的信仰而承担后果。让我们就来仔细地好好想一想这个问题。首先，我们可以提出一些一般性的观察要点。在每一个人的心中，总是要相信什么、倚靠什么。一个人的意识会告诉他自己，他存在着、思想着，有着自由的意志，并能够爱，能够恨。对于这些事情，他不需要什么证明，因为是不言而喻的。若一个人告诉我说，他有思想的能力，那么，这个人并没有给我什么新的信息，我也不需要他给我提供什么我不曾知道的证据。

人们也相信一些他们凭直觉就能知道的真理。比如，整体大于部分；两个，比三的一半大；一个清晰的、没有含糊余地的论点，不可能既是真的，又是假的；——这些对于任何一个清醒的正常人来说，都是无需证明的真理。若有人想要试图证明这些事情，那就像是用蜡烛来证明太阳一样。我们相信这些最基本的真理，因为，只要我们不违背自己的良知，那么，我们根本就无法否认或怀疑它们的真实性。

数学的演算，科学的公理，都需要我们有一些最基本的良知与信心。若有人在任何程度上怀疑那些最基本的信心，那就是在蔑视整个人类的理性。数学公式的推导过程或许很漫长，但是，只要每一个前提都是正确的，只要每一步推导都是清晰合理的，那么，我们就必须

要同意那个数学推导的结果；那个数学结果或许是令人惊讶的结果，但是，相信它，却是人最理性的选择。正是依靠这些信心与推导的结果，我们可以计量统计，航海导航，划分疆界，工程设计。

在道德领域的逻辑理性思考，也是像数学领域那样，可以是清晰的、公正的；这样的思考，可以把我们引向正确的结论。父母有义务教养儿童；孩子们应当尊敬父母；一个不愿意照顾自己孩子的母亲，是一个魔鬼；一个喜爱偷盗、抢劫、谋杀的人，是道德的敌人；——这些事情，都是道德领域中的一些最基本的真理；它们的确定性，正如同几何学中的一些最基本的公理一样。我们在道德领域的知识的确定性，绝不亚于我们在自然科学领域的知识的确定性。

我们的感官，也给我们的信心提供了一个重要的基础。当一个人看见彩虹的时候，他相信这世界上有很多种颜色。当一个人听见雀鸟的歌声的时候，他相信音乐的奇妙能力。当一个人品尝了蜂蜜的时候，他知道这个世界上有甜蜜。当他触摸到寒冰的时候，他知道什么是冷。当他闻到一种无与伦比的花香，他相信这世上有芬芳的美好。他不需要任何证据，来证明上述事情。他也不需要任何多余的理性分析，来帮助他明白这些已经相信、明白的事情。

意识、直觉、恰当的数学与逻辑思考，以及我们的感官，这些都是可以在其各自范畴内值得我们依靠的。人如果拒绝意识、直觉、感官、逻辑，那么，他就不可能取得任何知识上的进步，而只能像一个愚顽人一样生活、死去。一个人如果故意不用公正客观的数学计算来处理财务，那么，他就只能是一个骗子、诈骗犯。人在使用意识、直觉、逻辑、数学的时候，可能会存在错误，也可能会存在欺骗。一个拿走邻舍财物的人，可能会假装说，自己不是故意的。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可以假设，这个人没有说实话。但是，我们并不会就

因此而怀疑任何人所说的话。对于意识、直觉、逻辑、数学，我们应当小心、谨慎、诚实；这并不等于，我们就可以笼统地说，我们不相信任何意识、直觉、逻辑、数学。由于人的粗心或是不诚实，或是各样原因，我们的意识、直觉、逻辑、数学可能是错误的；但我们能够因此而推翻一切意识、直觉、逻辑、数学吗？任何有理智的人都会回答说：不能。

意识、直觉、逻辑、数学、感官方面的证据，应当限于其各自的恰当应用领域中。意识、直觉、逻辑、感官无法判断一块地有多少英亩，或是一艘船一天能够运出多少吨货物。意识、直觉、数学、逻辑不能判断一个石头硬不硬，一个橘子甜不甜，一株玫瑰香不香。一种感官不能代替另一种感官；一类证据无法取代另一类证据。我们的信心，应当建基于上述所有的证据基础、信息基础之上。

我们的信心的基础，还有另外一种信息源。事实上，这也正是“相信”这个词的本意。我的意思是，我们要面对他人的见证。我们在许多事情上都需要依赖于他人的见证，因为我们自己所知有限；如果我们不相信别人的见证，那么，有的事情我们就不可能会知道。任何人的能力、智慧都非常有局限；时间与空间如此浩大；因此，有成千上万的事情，如果我们拒绝聆听别人关于它们的见证，那么，我们就不可能了解那些事情。

有成百万的人相信，大海如此浩瀚、以至于无法测量，尽管他们自己从没有去尝试拉线测量过，甚至他们可能从来没有见过大海；很多人相信非洲有狮子和大象，尽管他们自己从未去过非洲；很多人相信，地球上的很大一部分表面从未结过霜，尽管他们自己从未去过热带地区；很多人相信，加州有许多金矿，尽管他们自己从未去过西半球。他们之所以相信这些、以及其它千千万万的事情，都是出于别人的见证；除此以外，他们并无理由。

上述事实，任何人都会同意是合理的；若有人反对，若有人不愿意相信别人的任何见证，那么这样的人就不但是顽固、孤立的，而且还与整个人类作对。

关于那些我们从未去过的任何国家，我们对她们的了解，对她们的存在、物产、样貌、制度等等认识，完全取决于他人为我们所作的见证。只有通过别人的见证，我们才能知道自己的出身，或是邻舍的祖上家谱。只有通过别人的见证，遗传法、继承法才能够实施；产业才能够传承；法庭才能审理案件；法官才能够做出生杀予夺的判决。通过别人的见证，我们才能知道有些药物、植物、或是爬虫是有毒的；世上很少有人去亲身检验它们。只有通过古人的见证、通过他们的文字与书作，我们才能够知道古代那些王朝、国家、帝国曾经存在过，才能知道她们的兴衰，才能知道她们是被谁建立起来的，是被谁摧毁的，等等。如果世人拒绝相信任何别人的见证，那么，世界上就不可能存在商业，一切交易都无法进行，一切法律都成了一纸空文；——世界就会变成荒地，人与人之间就会充满了仇杀与不法之事，世上就会充满了饥荒，社会就会解体，全地就会荒无人烟。所以，世人应当相信和接受别人的见证，依靠和听从别人的见证。这样做的人是明智的。

中国人在本世纪以前的数千年中，都不相信地球北端与南端存在海洋，这是明智的吗？当一个水手在某个季节里在某个海洋中行船的时候，同船的人们警告他说，晚上不要在甲板上睡觉，否则会没命的；若这个水手不相信那个警告，这是明智的吗？如果他想要亲身试一试这个警告、见证是否正确，那么，他可能会真的失掉性命。在这种情况下，即使他得到的警告都是来自于陌生人，他也必须得重视，否则就会面临生命危险。

南方有一个叫做SIAM国家的国王，不相信德国大使告诉他说，水在寒冷的时候会坚硬似铁，人们甚至能够在结冰的河面行走；假若这个国王仅仅是由于自己从未见过冰，就对那位大使所说的话嗤之以鼻，那么，这个国王是明智的吗？

有人反对说，别人的见证可能是虚假的、欺骗的，所以我们不要相信任何见证。但是，这种反对的论调只不过是因噎废食。不错，有很多人做的见证是愚昧的，有的是轻信，有的则甚至是诡诈的。正是因此，我们才应当以非常大的耐心、查考、坦率、甄别、仔细的态度，来对待别人的见证；然而，这并不等于说，我们可以盲目地拒绝听从任何人的见证。

据说世上有一百多种蘑菇；其中，只有一个种类的蘑菇是可以吃的。但是，世人很快就学会分辨，什么样的蘑菇是可以吃的，什么样的蘑菇则是有毒的。因此，我们应当仔细研究、查考、判断那些摆在我们面前的各种各样的见证，从中甄别出什么是宝贵的，什么是邪恶的，什么是真实的，什么是虚假的。我们应当以智慧、谨守、耐心、认真、查究的态度，来相信和接受别人的见证。在这世上，不论是老年人还是年轻人，不论是有学识的人还是没有学识的人，不论是文明人还是野蛮人，都晓得这一点。我们对别人的话语，不应当轻信，也不可盲目地、顽梗地拒绝。否则，我们就是失去了理智的人。

我们所得到的见证人的见证，是否有力、可信，取决于见证人本身的能力与诚实。关于见证人的能力，我们可以检验他们的一般性智力，以及他们所说的信息是否合乎情理。关于见证人是否诚实，我们要查究见证人本身的品格，要看一看，见证人是否有正直的品格。

如果我们既不清楚见证人的能力，又不清楚见证人的品格，那么，我们就更要谨慎仔细地查究。在法庭上，当我们确信见证人的见证是可信的以后，我们根据可信见证，会对所审理的案件做出决断，剥夺某一个人的财物，交还给另一个人；甚至会判定犯人的罪，把人关进监狱，甚至对犯人执行死刑。依靠见证人的见证，民事与刑事法律的尊严得到维护，公民的安全得以受到保护。否则，整个社会的秩序都会崩塌。因此，所有的社会，所有的

国家，整个人类，都要依靠见证人的见证。所有的政府，都要把见证人的见证制度当作是治理国家的一个重要基石。在一个文明国家里，没有什么，比可靠的见证人制度更加重要。整个人类的生活经验都告诉我们，我们必须重视见证的重要性，而绝不可简单粗暴地拒绝聆听见证人的见证；否则我们就是愚蠢的。

我们在以下举几个例子。

假设，我的一个邻居朋友受到了严厉的指控。如果那些指控是真实的，那么，我就不应该再和他亲密来往。在法庭上，所有的事实都是清楚的。由于见证人的见证很多、很明确，所以，我的邻居被定了罪。但是，我仍然和他继续亲密来往，把他当成是自己的知己。这表示什么？这表示，我仍然在公开表态说，他是无罪的；我不相信那些给他定罪的见证。但是，人们会说，我这个人根本就不看重道德品格，并且与作恶的人为伍；如果我仍然要继续一意孤行地和那个罪犯往来，那只能说明，我既没有智慧，也没有是非、道德；为此，我必然会承受恶果。

又假设，相反，通过法庭的审理，通过见证人的充足见证，我的邻居朋友被确定为是无辜的，被判无罪。可是，我却执拗地仍然在自己心里把他看作是有罪的，并且以恶劣的态度对待他。那么，人们就会说，我是一个充满偏见、私心、顽固不化的一个人。再一次地，若我故意忽视法庭见证人的可信见证，那么，我就会为此付出代价。

总之，如果我无视见证人的可信见证，那我不但是愚顽的，而且还甚至要为此承担后果。

即使在一些无关道德的事务上，如果一个人无视别人的见证，错误地相信一件事情，或是错误地不相信一件事情，那么，这样的人就要为自己的愚顽、误信，而付出惨重的代价。

假设这里有一袋白粉。人们说，这是一袋砒霜，谁吃了就会死。可是，如果，有一个人不相信别人的见证、警告，执意地不相信那是砒霜；他说，这么一袋看起来雪白的东西，怎么可能使人死呢；他从袋子中拿来一些白粉，给自己的孩子吃了；——那么，最后，他就会被送到法庭，接受审判、并会被定罪为杀人犯。

又或者，这个人不信别人的警告，自己吃了那个白粉；那么，他很快就会经历极其痛苦的死亡。

上述事实说明了，如果我们马马虎虎地、愚顽不化地忽视别人的见证和警告，错误地固执己见、不相信一件事情，那么，我们就可能会为自己的错误信念、固执，而付出极其痛苦的、甚至无可挽回的、死亡的代价。

一千个人当中，也不会有一个人见过别人从高崖上掉下来摔死。但是，人们都普遍地相信这是真理：若有人从高处跌下，真的会死。假设，有一个人拒绝听从别人的警告、见证，不相信这一点，并从高台上一跃而下。那么，他的不信，并不会使得自然定律法则不成立，而是，他自己会摔到地面上、跌得粉身碎骨。

在道德领域，一个人是否愿意尊重和聆听别人的见证，反映出了这个人的道德品质，也反映了他将来会有什么样的品德表现。“一个人的心里怎样盘算，他的为人就怎样（参见圣经

箴言23章7节)。”这句话，不仅是来自上帝的启示，也是来自于智慧人的人生经验。如果，一个人在自己心里面相信偷窃是合理的，若他能够躲避惩罚，那么，我们都可以想象得出，这个人的行事会是怎样的。据说，在我们的监狱中，绝大多数囚犯都相信，自己的犯罪是合情合理的。每一个文明的人都会知道，如果人们普遍地相信犯罪情有可原，那么，整个社会将会瞬间变成什么样子。

倘若，有一个人相信“为了达到目标可以不择手段”。那么，还会有任何智慧的人信任他吗？当他的条件许可的时候，他不会撒谎吗？当他做生意的时候，他不会坑蒙拐骗吗？如果有一个年轻人抱着这样的信念——“为了自己的享乐，可以合理地偷窃雇主的财物”，那么，没有哪一家商户敢于雇佣他。

一个人的信念中所包含的，是他的道德原则体系。如果他的道德原则是罪恶的，但是行为表现是正确的，那么，这只是因为他把自己的真面目隐藏、伪装了起来；因而，他的行为虽然正确，却并非是出于他的内心。如果一个美德不是出于真心，那就不是真正的美德。

更进一步说，我们的理性与良心的职分，就应当是寻求真理、寻求光明；应当是在各样的见证与证据面前，慎思明辨、用心求索。这个过程应当是一个发自内心的、真诚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每一个人的内心真实光景、自由意志，都会显明出来。在这个过程中，每一个人在内心深处都会意识到，自己是自由的；没有谁能否认这一点。当我们搜集、鉴别、接受、衡量、思索、认可、或是拒绝各样证据的时候，我们的心思意念中是完全自由的价值选择，而不受任何强力的逼迫。这一点无需证明，正如我们无需证明自己头脑中的思想活动一样。

如果我们要劝服一个人，使一个人相信、或不相信一件事情，那么，我们所能够恰当地劝服的方法，就只能是把各样情况、信息、证据、见证摆在他的面前，让他自己做出由衷的选择和决定。除此以外，任何强力、逼迫都是不恰当的、应当受到谴责。官府的逼迫，曾经迫使伽利略公开否认自己所相信的事。良善人无不为了伽利略而感到不平。但实际上，尽管伽利略公开否认信念，但他在内心的想法其实并没有被改变。他公开地“否认地球在动”的话音还没落，我们就仿佛听见了他仍在小声说“地球真的在动”。

人的思想与心思意念，是自由的，是无法被外界逼使的。否则，如果我们只能被动地、被迫地拥有某种信念，如果我们的思想没有任何自由，那么，我们又何必为自己的信念负责任呢？我们又何必需要见证与证据呢？

如果不管证据、见证如何，我们都必须要相信（或是不相信）某事，那么，整个理性的思辨、聆听、衡量的过程，都不过是一个讽刺的笑话，都不过是对理性、真理、正义的极大反讽。

如果一个人根本就不可能诚实坦率地、耐心地、仔细地查考研究一个问题，那么，他无论得到什么结论、得到什么知识，也不算愚鲁、可耻。如果法庭也是这样审理案件，那么，法庭的任何审判都一定会时间很短，结论很仓促。如果我们也是这样学习科学知识，那么，事情也会很简单——我们只要死记硬背就行了，而根本不需要问为什么。但是，这样培养教育出来的学生，是否真的明白科学是什么，是否真的有能力把科学的发现运用到各种实际的工程问题当中去——则将会是一个极大的麻烦。

如果人的思考，与查究、衡量面前的证据与见证无关，那么，为什么我们在法律体系中还

要花那么巨大的精力和周章，来保证法官与陪审员们的公正不偏、无私呢？如果呈堂的证据不管用，原告与被告为什么还要在法庭上竭力去呈现出对自己有利的见证和证据呢？如果陪审团不是由一批公正、良善、没有泯灭良心的人士们组成，那么，控辩双方竭力地去陈词、展示证据，又有何意义呢？如果，法庭不可能去客观公正地聆听见证、衡量证据，那么，一个人为什么还要指望在法庭得到公正的审理呢？

请看一看，法庭是怎么运作的。一个案子开庭了。法庭将要审理一个意义非常重大的案件。一个陪审团或审判团组成了。每一位审判员在法庭上所作的第一件事，就是宣誓，要公正不偏地仔细遵守法律，聆听和衡量证据。如果审判员在法庭审理中的判断，是不自由的，是被逼使的，那么，这样的宣誓就是一个笑话。案件审理开始了。许多证据与见证，被呈送到法庭上来。任何一个公正不偏的心，都能够清晰地根据这些证据与见证得出恰当的结论。适用的法律也是清晰的。法官清楚地宣读相关法律。审判员退庭，商讨案情，并做出结论。

然而，假设，令所有人吃惊的是，审判团得出的结论却是与所有法律和事实都明显地矛盾的决定。结果怎么样？公众会对此非常愤怒；所有的审判员都臭名远扬；公众再也不尊重他们了。他们居住的社区都非常鄙视他们。为什么公众憎恶他们呢？因为这些审判员违背了自己的誓言。即使没有他们曾经受贿的证据，即使没有证据表明他们做出了违心的裁决，公众仍然愤怒地唾骂他们。众人一致地认为，这样违背自己誓言的人，一定是品质极其恶劣的人。

我们再假设，另有一个包含十二名审判员的审判团。其中，有一个人根本不在乎证据、见证、辩论、法律。他的观点已经先入为主地确定了。另一个人则非常马虎大意，根本不仔细认真地看重事实，也不在乎是非。还有一个人则偏听偏信，只听控辩双方的一方，而不

听另一方的辩论。还有一个人，在思考的过程中，明显地偏向一方。在这个审判团中，只有一位成员在非常仔细地聆听全部案情、以及控辩双方的所有陈述；最后，他凭着理性和良知，作出恰当而符合事实的结论。这就是审判团中那位唯一的公正者。虽然，最后在商讨案情定论、投票的时候，所有其他审判团成员们也都在表面上同意这位公正者的案情结论，但是，在上帝的眼中，除了这位公正者以外，其他人都是有罪的。因为上帝看重的，是人内心中真正的光景。如果公众们知道审判团中其他那些成员们的行为与内心光景，那么，任何良善人也会把那些成员们看为有罪责的。一个内心不看重真理、真相的人，也会在各样事情中表现出各种各样的罪来。

我们再一次强调，如果人的信仰、信心、相信、判断，是不自由的、被迫的；那么，他也不必为自己的错误认知与信念承担责任，因为，他既然没有自由，也没有善恶、对错可言。

但事实上，无论外界如何，我们的内心是自由的、不受人逼使；同时，我们应当诚实地面对摆在我们面前的证据与见证，发自内心地做出抉择，以智慧与诚挚的心，来到上帝真理的面前。一个人如果顽梗地不愿意聆听别人的见证，那么，他就不可能得到真理。

让我们再进深一步讨论。我们的良心告诉我们，应当接受上帝在我们生命中所显明的见证。若我们接受人的见证，那么我们就更应当接受上帝给我们的见证。圣经是上帝向我们所显明的见证。它邀请人来仔细地查考；因为它讲述了人的灵魂得到救赎的福音，讲述了我们造物主的荣耀。圣经告诉我们，上帝愿我们以自由、公平、完全、平安、恳切的心来到他的面前。我们应当抱着自由、公平、完全、和平、恳切的态度，来查考圣经。圣经告诉我们：“你们必晓得真理，因为真理必使你们得自由。”“你不可像无知的骡马，如果不用嚼环轡头勒住牠们，它们就不肯走近。”“凡事都要察验，好的要持守。”“弟兄们，你们在

思想上不要作小孩子，却要在恶事上作婴孩，在思想上作成年人。”“如果你有智慧，你的智慧必使你得益。”“人若愿意遵行 神的旨意，就会知道这教训是出于 神。”

只有谦卑、坦率、诚实、儆醒、敬畏的人，才能够看见上帝的真理。

我们在前文已经阐明，人们在此世之事务上的态度和信念，将会使他们承担不同的后果；一个智慧、公正不偏的人，将要受人称赞；一个偏邪、诡诈、没有智慧的人，将要受到惩罚。那么，人们在此世之事上尚且如此，更何况在那关乎永恒之信仰的事情上呢？

如果在世事上，我们应当愿意聆听一个诚实智慧之人的见证，那么，在关乎信仰之事上，我们是否更应当聆听上帝的见证呢？如果，人在关乎此世之事上的错误观念，将会引向致命的后果；那么，在关乎来生的信仰之事上，人们岂不要承担更为严重的后果呢？如果，人若要关心在此世之事上的福祉，就必须要看重上帝所定的自然定律和法则，那么，在关乎道德、关乎信仰的事情上，人岂不更应当聆听上帝的道德法则吗？

一个人错误地以为，某个国家已经取消了死刑。他犯了杀人罪；当被送到绞刑架上的时候，他说，要是早知道自己会承受死刑，就一定不会杀人了。他的错误观念，导致他成了一个杀人犯；那么，一个悖逆上帝的人，岂不要更加悲惨吗？上帝说：“犯罪的灵魂，必将承受死亡。”

人是软弱的、常常犯错的；然而，我们尚且可以相信世上的见证人的见证；——那么，我们岂不更应该相信那真实无伪的上帝的见证吗？如果人的话语可以是可信的，那么，上帝

的话语就更应当是值得我们信靠的了。上帝从不犯错，从无欺谎。“上帝是光，在他里面毫无黑暗。”“他的智慧无法测度。”“他知道自古以来的事。”“被造的在神面前没有一样不是显明的，万有在他的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我们必须向他交帐。”“我坐下，我起来，你都知道；你在远处就明白我的意念。”“耶和华是察透人心，试验人肺腑的，要照着各人的行为，和各人所作的事应得的结果报应各人。”

上帝是全在、全知的。他知道一切的因，一切的果；他创造了宇宙天地以及其中的万有；并知道宇宙中的一切真相。他知道过去的事，现在的事，将来的事，可能的事；他知道一切可能性。

否认上述事实的人，需要去好好地学习自然科学；在这宇宙自然中，若没有那样一位大能而全在的造物主，就不可能会有普遍的、遍及的、放之四海而皆准的自然定律与法则；也就不可能有自然科学。

即使那些基督教信仰以外的世人，也都能够认识到上帝的全能性。上帝所给我们的见证是无限恰当的，是大有能力的。若上帝说一件事情是应当的，那么，他就有无限的权能与智慧使那件事情成就。他的旨意，绝不会失败。在上帝那里，没有难成的事。上帝不会被打败。上帝的真理不会衰残。他是真理之神，是信实的造物主；他不违背自己；他毫无欺谎。

上帝用这个被造的宇宙自然世界来教导人类；他教导农夫何时撒种，何时收割；他教导水手何时扬帆，何时起锚；他使人有艺术与装饰的技能；他使官长有智慧治理政府和国家。那些遵从上帝的自然定律法则的人，就是智慧的，能够得到繁荣与康乐。上帝在很多方面教导我们，使我们知道关于身体、健康、财富、社会福祉等等事情。上帝更要把那关于灵

魂的、关于永生、关于属天财富的事情，告诉我们；这才是那更重要的事。上帝是恩慈良善的；他对我们的了解，远远地超过我们对自己的了解。他是我们的造物主，是我们的律法给予者。因此，他一定会把他自己的旨意向我们启示、显明。

若没有圣经，若没有上帝的特殊启示和话语旨意，那么，我们仅仅在宇宙自然本身之中，并不能够知道上帝在我们生命中的心意和旨意，也更不可能知道上帝的救赎恩典。

若圣经就是上帝对我们的启示和话语，那么，我们的职分就是要顺服他的旨意，信靠他的话语；我们应当勤奋地查考圣经，并从中看见上帝在我们生命中的计划和心意。“那接受他的见证的，就确认 神是真的。”

上帝是全地的审判官。他是万国的主宰。宇宙的和谐运行依靠他的支撑。人是否相信上帝的见证，是否信靠上帝的话语，等等——人都将要为自己的信仰而承担责任、受到审判。拒绝上帝的话语，就是在否认上帝的能力与良善。若福音真的是来自天上，那么，它就显明了上帝最大的爱、最奇妙的恩典。

若圣经真的是上帝的话语，那么，每一个诚实坦白的人就都要承认，圣经中包含了关于所有重要话题的完整而清晰的见证。圣经告诉我们，人因着罪性和罪行而离开了公义圣洁的上帝；人喜爱罪，恨恶上帝；人将要面临上帝公义、圣洁、终极的审判；在罪中，在这个世界上，人没有力量，没有义，没有盼望。如果事情真的如此，那么，上帝把这些告诉我们，就更显明了他的良善与恩慈，尤其是当他把和平、救恩、慈爱赐给我们，使我们有重生的、圣洁的生命。圣经的主题就是，使我们的心灵得到更新，使我们的罪得到饶恕赦免，使我们得到上帝的悦纳，使我们有力量敌挡罪的引诱试探，使我们胜过罪、胜过死亡。

圣经清楚地向我们启示了耶稣基督的生命以及救恩。整本圣经旧约都是见证、预言、预表了耶稣基督的救赎。整本圣经新约更清楚地展示了，那救恩以何等奇妙的方式向我们显明、成就。“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圣经告诉我们，耶稣是弥赛亚，是基督，是上帝的受膏者，是救主，是上帝与人之间的中保，是恩典之约的赐予者，是救赎者，是先知、祭司、神百姓的君王，是上帝的羔羊，是背负、除去世人罪孽的，是道路、真理和生命。他是我们的方舟，是我们在洪水中的希望。上帝关于耶稣基督的见证是完整而清晰无误的。上帝按着他自己的旨意，用神迹、奇事、预言、圣灵的恩赐，向世人见证耶稣基督的真实恩典。

在数千年中，在一代一代人的眼前，上帝在圣经中的预言和预表，逐渐实现、应验、成就；这些预言都是以耶稣基督的生命、恩典、国度为中心。每一代人的眼中，也见证了上帝的恩典使人的恶被转为善、罪被除去、美德兴起。在圣经真理的大能之下，理性、律法、文明、良善、敬虔、忍耐、谦卑、等等道德风貌蔚然成风。圣经中的福音，是对人类社会的极大祝福；彰显了上帝的无比荣耀。

若上面这些事情是真的，那么，我邀请您来认真地阅读圣经，思想上帝的公义良善；并且，我也想请您扪心自问，如果人拒绝了上帝的救恩，拒绝了上帝的见证，那么，人难道不要为自己的罪而承担罪责吗？难道人不应当为自己的信仰而承担后果与责任吗？

有的人反对说，他们不喜欢圣经中对于那些犯罪者的威胁；他们不想要在被威胁的情况下接受一个信仰。可是，难道上帝没有权柄给悔改己罪的人以美好的应许，并给沉浸罪中之人以严厉的警告吗？我们的国家法律不也是威胁要惩罚、监禁那些行恶的人、偷盗者、纵火犯、杀人犯吗？在罪的引诱试探面前，我们难道不应当以敬畏上帝的心，而远离罪恶邪淫吗？

圣经是天国的法典；上帝是律法的终极给予者。没有警告、惩罚、以及威胁的律法，就仅仅是软绵绵的一纸空文而已。顽梗罪人所承受的惩罚，是他们所应得的；我们若拒绝上帝的公义与恩典，就必然面临灵魂的灭亡，正如人的身体若拒绝粮食，就必然面临死亡。

圣经中的威胁、警告，与圣经中的良善应许与恩典一样，都是对我们极为有益的。我们若在耶稣基督里面与上帝和好，若愿意接受和相信上帝的救赎恩典，那么，我们的心理应当有何等巨大的感恩。因着耶稣基督的救恩，我们得以脱离上帝的可畏惩罚，躲避上帝的终极公义审判。我们更应当以极大的热忱，去把基督福音传遍天下、传遍地极，使世人脱离罪恶的捆绑，离弃罪、归向神，承受上帝的恩典，躲避上帝的公义审判与惩罚。

一位现代作者在书中写道，人不应当为自己的信仰而承担责任、后果；否则，世界上在宗教信仰方面的迫害，就会大行其道；这是因为，如果一个人的信仰不符合“正统的”、“主流的”、“正确的”信仰，那么，这个人就会受到社会的残酷迫害。

但是，持上述论调的人，显然没有仔细地阅读过圣经，更不明白圣经中的基本内容和教义，也不明白基督福音的真谛。圣经告诉我们，只有上帝才是人的心灵与灵魂的主。“你是谁，竟敢论断别人的仆人呢？他要受到他自己主人的鉴察与审断。他要向他自己的主人交账。”“你们用什么量器量别人，就用什么量器量你们。”“你们必须要饶恕、赦免别人，才能得到上帝的饶恕、赦免。”这是圣经对我们严厉的警告与责备。上帝说：“申冤报应在我。”

上帝是鉴察人内心的上帝。人在信仰方面的虚伪、谬误和罪，只有上帝才能清清楚楚地知道，只有上帝才有主权施行审判、惩罚。在这方面，人如果代替、取代上帝的权柄，篡夺审判与惩罚的权力，那么，就是在藐视神、冒犯神、亵渎神。

虽然，在民事与社会事务方面，人间的法律有义务赏善罚恶，秉公行义，实行正义、平等与公义；但是，在信仰的事务方面，就终极意义而言，人间的法律没有权柄惩罚或是迫害人。

综上所述，我们阐明了，世人将要为自己的信仰而承担责任与后果。一切世人都将要面临上帝的公义而终极的审判。

人可以被合理地要求，相信充足的证据所显明的真实信仰。在本章，我们还没有谈到，究竟有什么合理而充分的证据，显明了圣经真的是上帝的话语和启示。在本书接下来的部分，我们将要详细讨论这些内容。

.....
.....
.....
.....
.....
.....
.....
.....

第二章

对于上帝启示的必需

若没有上帝的启示，人所处的光景

=====
=====
====

当我们讨论上帝启示的必需性的时候，我们不必刻意贬低人类理性的能力与价值；我们也不必低估理性的成就、知识的进展、及其影响力。在启示与理性之间，并没有必然的敌对

关系；我们不必强调其中一者，就抹煞其中另一者。基督教信仰鼓励、而不是压抑人们的理性；基督教信仰本身，就是一个完整的神学体系。我们的理性，不但能够看见、而且能够明白上帝在我们身上所施行的救恩。我们的信仰，不是盲目的、迷乱的信仰，而是合理的、人们能够清楚地明白的信仰。理性不仅对于我们人类一般性的敬神畏天的信仰是重要的；而且，对于超自然的、以上帝启示为核心的基督教信仰，也是重要的。通过理性，我们能够从上帝的创造之工中，从上帝的道路中，学得敬畏、敬虔、与美德。

我们所面对的问题，不是在于，理性是否能够教导我们任何关于信仰的问题；而是，理性是否能够教导我们一切关于信仰的问题。我们不是在说，理性到底能不能发一点光；而是在查究，理性究竟能否向我们发出足够的光芒，以至于使我们能够彻底地驱散黑暗，完全地明白我们的处境、前方与归宿。理性或许可以是诚实的、真诚的，但是，同时，理性却会是不确定的、不完全的。理性的光，或许是来自天上，但是，理性的光是闪烁、暗淡的，就像是天上的星光一样；理性的光或许能够告诉我们危险在哪里，但是，却不能告诉我们脱离危险的路径，也不能告诉我们正确的道路在哪里。

我们在本章中的重点内容，也不是——向你展示异教迷信传统的丑陋与可耻；讲述他们败坏的礼仪、令人恶心的敬拜方式、残忍的教义；并以此向你表明，人们若没有上帝、那永生真神自己的启示，会在信仰上败坏堕落到何等地步。我们的道德性质与良心也会告诉我们，那些野蛮败坏的所谓宗教信仰，绝不是世人在用理性寻求真理的过程中所能够得到的最好结果。

你会公平地说，如果要看世人的理性与道德所能够达到的最好状态，那么，我们不要去专注看那些野蛮落后文明中的宗教信仰与迷信风俗。这正如，我们不要到那些病怏怏的人群中寻找人类身体所能够达到的最好状态。

但是，我们仍然能够从那些野蛮落后的迷信传统中，学习到重要的经验教训。这个经验教训，我们绝不可忽视，也绝不可低估。它们向我们显明了，人性会是何等地败坏；如果任凭世人凭己意行事，那么，人们会跌入何等的罪恶与败坏的深渊。而且，这些野蛮愚昧落后的迷信传统，在历史与现实中的存在本身，就说明了，人类自身的理性是无法全面充当人类自己的向导的。即使理性能够在很多事情上为我们提供很好的帮助，但是，在漫长的历史中，在许许多多的民族与国家中，事实都向我们证明了，理性并不能去除那些野蛮落后的礼制、愚昧的迷信、谬误的信仰。

然而，让我们把目光离开那些野蛮落后的社会体系；让我们把目光转向那些相对而言比较文明的社会国家和地区。让我们去看那些古代时期人文哲学最发达的社会体系；在那里，我们仍然看见，人类的理性非常局限，根本不能够作人类的向导。在那里，人们仍然沉沦在偶像敬拜的愚昧之中；世人仍然不能够清晰地知道，人生的目的是什么，人的职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应当怎样；人们的道德伦理体系是模糊不清的，存在着许多悖论、漏洞和不完美之处；大众的世界观中，仍然存在着许多愚昧荒谬的迷信，光怪陆离的理念。

甚至，人们失去了基本的敬神畏天的观念；他们的教义含糊不清，充满了猜测、犹疑、自相矛盾。他们失去了对那位无上的、宇宙天地造物主、全能之神的敬拜；他们更不知道应

当怎样来寻求他、认识他。他们也不知道自己的起源和归宿，不知道幸福的真正含义；他们沉浸在诗歌幻想和春秋大梦之中，或是对追寻真理彻底地绝望。他们对于未来，充满悲哀，毫无盼望。

如果我们想要看一看，人类的理性究竟能够作成什么，那么，最好的方式就是，公正不偏地研究人类的历史；看一看在基督教信仰到来以前，人类的理性都有什么成就，或者更恰当地说，人类的理性都有什么失败。

理性所能够达到的最好程度，就是我们在哲学家们、文士们等等的著作中所能够看见的思想。那些哲学家们生活在以知识为荣、读书著书为傲的年代；他们言谈举止都表现着高贵的文学艺术气息；他们毕生研究哲学、努力钻研、勤于思考；可是，他们所作的一切，以及整个世人所作的一切，都是在毫不含糊地、无可置疑地告诉我们：——“这世界不能凭智慧认识上帝。”

但是，有人坚持说，现代社会已经与基督教信仰到来之前的古代社会不同了。今天，随着世人文明变得更加成熟，世界已经变得更有智慧；尤其是晚近以来，科学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步；科学所影响的范围，已经深入人心；因此，人类理性能够焕发出新的光芒；今天，理性能够使人认识到更多关于上帝的知识，以及上帝的主权和能力。

所以，这些持反对意见的人们说，现代哲学、现代科学的发展，应当使我们看见理性的真

正价值。关于这个问题，我们必须要在这一作出澄清。

我们必须认识到，现代科学的启动、奠基、发展，都是由基督徒思想家们的著作所引发的。这个原因非常简单、显然。

在科学领域，在发现真理与验证真理之间，有一个巨大的不同。后者是相对来说容易的，但前者却非常困难，甚至对许多人来说几乎不可能。今天，在十九世纪，人类的理性之所以能够建立起现代科学的思想框架，克服人思想中的种种困难、固执、偏见，——这完全得益于基督徒们、尤其是基督徒思想家们对于那位创造宇宙天地之主的坚定信念。迄今为止，哲学的思想已经沐浴在上帝的话语、圣经的启示之光下，将近一千九百年了。尤其是自从十六世纪圣经被广泛翻译、印刷、发行以来，基督教信仰与福音的真谛，得到极大的普及、广传。

今天，若有人说，人用理性“发现”了圣经在近两千年前就显明的启示和事实，那就像是，今天有人乘船从欧洲到达美洲，然后声称自己“发现”了那个其实早已被发现的北美一样，是荒谬的。

真正的问题不是在于，人的理性能够确认什么是真实的；而是，在没有启示的帮助下，理性究竟能够凭着自己发现什么。现代哲学、科学有什么可以自夸的呢？物理科学、自然科学的进步，固然在物质方面给人类做出了很多贡献，但是，它们并没有提出什么从前所没有的道德原则。正义、平等、公义、圣洁、敬虔等等道德原则，与两千年前是一样的。圣经中所启示的真理，今天仍然在对我们说话，正如在过去的一千九百年中，对历世历代的人说话一样。正是在超自然的启示之光下，理性才取得了长足的进步。理性的出发点，必

须是高于自己的源头。

1. 在一般性的所谓敬神畏天的信仰中，其内容往往是零散的、不系统的、凌乱的。其中，人们的教义并不统一、无法彼此一致。现代哲学家们的思索，往往是充满矛盾、并无真的发现；有很多冲突，但并无进步；有很多演绎，但并无真知；有很多思辨，但并无确据的真理。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主张、理论、梦想，但是，大家都沉沦在术语的海洋里，离现实、智慧、事实越来越远。最终，他们把言辞当成是智慧，把声音当成是感知，把最近的学说当成是最好的、最伟大的理论。

(1) 比如，我们看一看那些关于上帝之存在性与性质的哲学论述；从希腊时代的多神论，到近现代的德国泛神主义；这就是人类理性所能够得出的、充满了荒谬之词的所谓学说。人的理性，如果没有了上帝的超自然启示，就总是会偏离最基本的真理、偏离对那宇宙天地造物主的热忱敬拜。

人的理性在复杂、和谐、有序的宇宙中钻研，然后得出谬误的结论说，上帝仅仅是物质范畴内的上帝而已。人的理性在人自己的内心世界钻研，然后荒谬地把上帝仅仅看作是感官、情绪的上帝。理性总是有这样一个谬误的趋势，那就是，错误地看待上帝与被造之物之间的关系：——或者是把上帝与被造之物混为一谈，从而忽视上帝的超然性、全能、管理；或者是把上帝与被造之物分开，以为上帝的全能不是全在的、上帝不能去管理和主宰被造之物。泛神论主义者，把上帝与宇宙当成是同一个；自然神主义者，以为上帝不能以超自然的方式干预这个世界、不能把超自然的启示告诉世人。世人虽然或许能够认识到上帝的

大能，但是，却往往不知道，上帝有着身份位格，有着自我认知、自由意志；上帝是能听、能看、能言的。他既然创造了我们的生命，他的心思意念就一定远远地高于我们。

世人总是要有一个“神”。但如果世人凭己意行事，他就会为自己制造一个一个偶像。他所敬拜的对象，必须深刻地满足他自己的口味、兴趣、梦想和爱好；换句话说，他所敬拜的偶像，必须要像他自己一样，看重属世之利；他把自己的模式，愚妄地想象为上帝的模式；他以自己为神。他用自己的臆想和私利，来代替那创造宇宙天地、公义圣洁的主宰。

(2) 在道德伦理领域，现代哲学的教导也是纷繁复杂、莫衷一是。它们的教导不仅是残缺不全的，而且互相矛盾冲突。其中的教义也是零散、凌乱的，并没有有机的体系。人们如果对于上帝没有清晰的概念，如果没有敬虔的、专注而热忱的信仰，那么，人们也就会对自己的道德职分也混淆不清、含糊迷惘。

(3) 对于未来，理性所能够告诉我们的事情，就更加少得可怜。在这个问题上，理性所能够做的，就仅仅是一些无端的、毫无根据的猜测。理性所能够做的，仅仅是在既有的事实上进行归纳和演绎，并得出直接而确定的结论；但是，对于未来，对于死后的生命，理性则束手无策、毫无希望。除非有人从死里复活，告诉我们那里的真相；除非那掌管生命的大能的上帝，亲自把他的超自然启示告诉我们；否则，我们的理性所能作的，就只能写作一些无病呻吟般的、文字游戏似的、多愁善感性的诗歌，——而绝不能告诉我们，在死亡的另一侧，究竟是什么。

2. 在人类历史上，即便有很少的哲人认识到一些信仰方面的真理，然而，他们也没有足够的权威和权柄，能够影响普遍的世人。他们的所谓真理，不过是束之高阁的、象牙塔中的

纸上谈兵。

即便他们的学说被少数人阅读，那些学说，也仅仅是被读者当作是人的观点和猜测，而没有被看作是来自上帝的权柄与权威。因而，它们并不能对公众的道德风貌产生什么实质性的影响。

在法国大革命期间，许多人们摒弃了基督教信仰，离弃了上帝的启示和话语。政府的统治，完全以暴力和恐吓来维持。虽然，那是一个科学、学术、知识、艺术已经有了长足进步的时代背景；虽然，那是在欧洲最繁华、最文明的首都；虽然，那是一个哲学家涌现的时代；但是，人们在抛弃了上帝的启示，而仅仅凭理性生活的时候，是怎样的一个结果呢？历史向我们再一次显明了，当人凭己意生活、离弃敬虔信仰的时候，那是怎样的一个可悲光景。无神主义大行其道；犯罪率飙升；人们不再敬畏上帝的公义；淫欲与残酷之事，在人与人之间充斥着。处处是褻渎、无德、放荡！

上述社会事实，并不是为了要说明，在那样的社会里面，没有人知晓信仰的真理；而是为了要有力地说明，当人们失去对上帝启示的敬畏的时候，人们仅凭着理性，并不能离弃罪恶与荒淫。人们行恶，并非是因为不晓得真理，而是因为他们不敬畏真理。

上帝的启示在人良知中所产生的震撼与动力，绝非是人的理性与哲学所能够代替的。即使罗伯斯比尔也不得不承认，若要把法国从混乱、放荡、溃败中拯救回来，唯一能够倚靠的，就只有上帝自己。当拿破仑试图重建法国的信仰的时候，尽管他受到许多当世的哲学家们、人文主义者们的嘲笑，但是，拿破仑的一位策士说得好：“理性与哲学，只能够提出一些抽象的、学术性的、空洞的概念理论，但却不适合普罗大众。只有上帝所启示的信仰，

只有那来自上帝的真理，才能够深入人的心灵。”

3. 前文我们已经讲述，若没有上帝的启示，那么，理性仅凭着自己的能力所取得的知识是有限的、残缺不全的，也不能对人类社会产生什么正面的积极影响作用。这从人类历史中的野蛮愚昧的迷信风俗中，就能够看出一些端倪。况且，理性仅能够提供一些抽象的理论，却无法提供那来自上帝的权威与大能；理性只能够改变很少一些人的头脑，但是，只有上帝的启示才能深入普遍的人心、改变人的心灵。

现在，让我们来看一看，理性所能够给我们的最好的教导，都是一些什么样的内容。

这里的问题，不是理性能够发现什么真理，而是，理性能够验明什么真理。如果，我们的理性知道，上帝是创造宇宙天地的主；世界都在上帝的权能与掌管之下；那么，当我们以理性认真地探索自然的时候，我们就会得到正确而真实的答案。但是，如果我们的理性没有上帝之启示的指引，而是凭着己意，那么，它就常常会把我们往错误的方向引去。

我们在基督教信仰来到以前的文明体系中，看到这样的缺乏；人类的历史表明了，若没有上帝的启示，人类的理性就不能够真正地认识自然世界。人站在宇宙天地之间，四处环绕着的，都是上帝创造之工的智慧与奇妙作为的笔迹；然而，人却在数千年中都不能看见自然界的真理，甚至，他们“把上帝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把那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

面对宇宙自然世界，若没有上帝的启示，那么，理性能够给我们的帮助，就实在是太少太

少。正如一位哲人说得好：“人的智慧，只能够回答很少的问题，但却可以问许许多多问题。”理性把我们带到许多问题面前，但是，却只能把我们留在那里；它可以向我们陈述问题，却无法为我们找到答案；它可以告诉我们前方有困难或危险，但却无法告诉我们出路在哪里；它所能做的最好的事，就只是告诉我们，我们对上帝的启示是何等必需。

让我们来看几个简单的事实。

在人的里面，有一个确定的法则、能力、情感，那就是，他明白对与错、是与非的区别；并且，他的良心告诉他，应当遵行对的事，不做错的事。这是人性中一种最明显的特征。这种对错、是非感，或许有时会被模糊化；但是，所有的道德哲学都认同这件最基本的事实；唯一不同的是，我们应当怎样解释，这种在人心中固有的“道德对错、是非感”是来自哪里。

亚当斯密说道：“不论我们的道德本能是来自哪里，或许是来自理性的一种变种，或许是来自道德感的本性，又或许是我们本性中的一种原则；总之，无可置疑的是，这种道德本能指引着我们生命中的行事为人。”“道德规则可以被视为来自于神性的命令和法则，由上帝的使者把这些放置在我们的心里。”CICERO说道：“良心，是一个普遍性的法则，是来自于神的掌管。不论在罗马说拉丁语的人，还是在雅典说希腊语的人，不论是在何时何地，不论年龄、不论国族，世上的任何人心里都有同样的是非善恶观念，并且，犯罪作恶的人必要承受惩罚。”BUTLER说道：“如果人心中的道德是非感，是有权力、力量、权威、权柄的，那么，它肯定会绝对地统治世界。”道德是非感，存在于每一个人的良心里。即使当

世人的心里用各样的邪情私欲来压制良心，我们也仍然无法否认它的客观存在性。

卢梭说道：“请放眼望去，观察世上一切的国家，以及一切的人类历史。尽管有那么多违背人性的、荒谬绝伦的、野蛮愚昧的迷信风俗传统，但是，无论在哪里，你都能够看见那些区分道德善恶是非的同样原则。在世人的内心中，存在着一种对于恶的本能性的憎恶、厌恶。”

以上的这些引文说明，无论是谁，大家都承认，在人的心胸中有一种原则、情感、力量，能够分别善恶；这种道德感，就像是人心中的法官一样，告诉人什么是对的，什么是错的；并且，使行恶的人内心负罪，使行善的人内心幸福。

从这个道德是非感的事实，我们可以引向另一个问题。良知的声音，在人的心中带来一种道德职分感。在人里面，良心的存在说明了，有一种更高的道德原则，是高于我们人的心灵自身的。这种高洁的道德原则，是来自于上帝、来自于天上。我们里面的良心的声音，就像是天上来的法官在我们心里说话的声音。这个声音告诉我们，上帝喜爱我们的美德，恨恶我们的罪恶；这个声音也向我们显明了，上帝的公义，以及他的道德管理主权；上帝要奖赏那些良善行事的人，惩罚那些自私行恶的人。

如果，我们从外部的宇宙自然世界中能够看见上帝的全能与智慧；那么，从我们内心中的道德是非感，我们也能够明白，有一位高于我们的道德律法给予者。

但是，有人反对说，世人的良心中，有太多纷杂的声音，有太多互相矛盾的决定；因而很

难说，在人的良知里存在着什么稳定的、有意义的东西。我们对此的反驳是：——的确，不可否认的是，在世人的心思意念里面，在道德判断中，往往很难有整齐划一的想法；然而，若我们仔细深入研究人心里面的这种看法上的多样性，就会发现，实际情况并不尽然。

良心，就像是一个道德法庭；它根据法庭上呈现的各种证据和见证，来做出是非性的判断。如果这个法庭发生了误判，把错误的事情看成是正确的，把正义的事情看成是谬误的，那么，这不是因为良心中的道德原则发生了扭曲，而是因为，这个“道德法庭”被错误的信息、见证和证据误导了。

如果我们仔细察看良知在人的心里是如何运作的，就会发现，它对人的影响极其深远，而不仅仅是在于当下的情境。人的属肉体血气的情感，或许会暂时压过自己心中良知的声音；人的良心，或许会看似沉睡；但是，它在人内心的作用却会非常长久。即使当事情过去很久以后，人的良知也会在内心中持续地责备他。记忆不会抹去人自己所作的恶事；当往事在回忆中泛起的时候，人就会面临自己良知的严厉责备。不但如此，在人所作的每一件事情中，良心都会告诉一个人，这件事情是对还是错；如果是对的，人就会内心舒畅、充满希望；如果是错的，人就会内里歉疚，甚至惧怕报应。因此，人的内心中的良知显明了，它本身并不是一个终极性的源头和力量；而是，人的良心的存在本身，告诉我们，存在着一位无限的、终极的审判官；那位审判官将要终极性地审判和惩罚我们的罪恶；义人则要承受终极的、永远的奖赏。

上述事实告诉我们，上帝是公义的道德掌管者；他把对与错、是与非分别开来；他的道德

管理遍及全地；义人将要承受奖赏，恶人将要承受惩罚。并且，我们每一个人的良心都在告诉我们，我们都曾经犯罪得罪了神；我们都曾经做过违背良心的事情；我们都曾经以不公不义的方式对待过他人；我们每一个人在内心中都是有罪的！若我们大家每一个人扪心自问，就都能够晓得这件不证自明的事实。这就是我们人生所处的光景。

综上所述，我们的理性能够告诉我们，存在着这样一位无限而全能的上帝，他是公义圣洁的道德审判者，是终极的赏善罚恶者；另一方面，我们自己的内心见证了，我们所有的人都在道德上是亏欠的；我们都曾经做过错事、说过谎话、干过违背良心的坏事；并且，这一切事情都在那鉴察人心的上帝面前是赤露敞开的。

我们的良心与负罪感，在我们的生命中投下长长的阴影。我们感觉到，我们所受到的良心谴责并非是终结性的；但良心却是对我们自己的定罪者。我们为己罪所受的惩罚，要远远地超过自己内心中良心的谴责。我们的罪责感，指向了远方，指向了不能穿透的黑暗浓雾。只要我们没有失忆，只要过去的事情还在脑海盘旋，我们就处于那罪责与不安的黑暗阴影之中。甚至，当我们在此世中遭遇逆境、看似为己罪而承受报应的时候，我们的内心仍然无法安定，反而会更加畏惧；良知在我们心里指向的是那永远之中的、上帝的终极公义审判与惩罚。

而这引向了另一个事实。

显然，毋庸置疑的是，上帝的道德主权和管理，遍及这个世界。另一方面，同样也明确的是，在这个世界中，上帝的道德主权和管理，并没有完全性地、终极性地、百分之百地彰显。我们都知道：上帝喜爱公义、恨恶罪恶。但是，我们在这个世界中还没有看见，所有的罪恶都受到惩罚，所有的良善都受到奖赏。反而，我们甚至有时会常常看见，恶人得到亨通，良善人经受患难；因此，尽管这些事情还没有如此频繁泛滥到让我们不相信上帝在此世的道德主权，但是，我们都不得不承认，此世的际遇，绝非终极性的惩罚，也绝非终极性的奖赏。

从现实生活中，我们只能得出一个结论。那就是，上帝的道德主权，虽然遍及全地，但是还没有完全彰显、成就。我们的良心在定我们的罪，但是，罪的终极惩罚还没有来到，而是被耽延。

恶人享受在他们的罪恶中；直到良心与罪责感突然抓住他们，使他们看见未来、在坟墓的那一侧，将要有终极的审判和惩罚临到。

理性告诉我们，有那样一位公义的道德审判者；上帝的律法主权在此世还没有完全彰显；良心在责备我们的罪；罪恶将要承受终极的审判惩罚，甚至直到坟墓的那一侧；——于是，理性向我们所有世人都提出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么，人怎样能够在上帝面前称义呢？人怎样能够在上帝面前得到和平与平安幸福呢？”

理性把这个问题抛给我们，但是，我们却无人能够回答。

理性告诉我们，答案不在那些异教迷信的可憎风俗中；不在那些血淋淋的祭牲的献祭中；不在那些愚妄的对于神灵的贿赂中（我们的献香，我们的捐献，对那位创造宇宙天地之主来说，又能够给他增加什么呢？他岂会缺少财物吗？）；不在那些虚伪的积功德的所谓信仰中（我们的所谓“功德”，岂能抹煞我们曾经的罪与恶吗？我们的功德，有何可以夸口的呢？那只是增添我们自己内心的骄傲、清高与自义。我们的行为上所谓的功德，怎能够去除我们内心中深深的罪性呢？那不过是虚伪的、邀功性的、自欺欺人的所谓信仰）；不在那些只关注此世惠利、却罔顾永生之道德与价值的各种迷信信仰中。

因此，我们的理性告诉我们，我们的内心之罪与我们生命的处境；理性告诉我们，罪所面临的可怕光景与终极的审判惩罚；但是，理性却无法指出答案和出路；——理性对我们说：——赦罪的权柄，是在于神。

理性会告诉我们，上帝仁慈良善的证据；天空的蔚蓝与浩大；生命之泉的芬芳；雀鸟的欢鸣；美丽的大地，碧绿的田野，阳光下的美丽野花；待收获的金色麦浪。然而，理性也看见：天空的阴云密布；沙漠的灼热；冬季的严寒，凛冽的寒风；可畏的飓风与瘟疫，以及地震和电闪雷鸣；宇宙自然世界所显明的上帝，是可敬却也是可畏的。

理性会告诉我们，世上的美好，是被人间的罪恶所玷污了吗？世上的灾祸，不是与人心之中的罪有关吗？罪与患难之间的关系，虽然可能是真实的，但却也可能往往并不那么显然，因为我们常常似乎看到，它们之间或是没有直接关系，或是关系不成比例。而且，当人以为自己因己罪而遭受报应的时候，那人的心不但没有平安、没有觉得自己的罪由于所受的报应已经一笔勾销，反而是，心中更加害怕，更加为自己的罪而良心受到谴责。显然，良心的谴责指向的是那更长远的事情，指向的是那永远而终极的审判与惩罚。

我们知道，悔改罪、顺服于道德律法，为自己的前罪而忧伤痛悔，或许，可以代替我们所受的惩罚；可是，这如果是事实，那么，它只能是来自于上帝自己的旨意和直接启示的话语。然而，如果没有上帝自己的启示，那么理性对此就束手无策，毫无帮助。

1. 但是，世人在上帝的道德主权与权威之下，凭着自己，并不能得到确据的证据，可以得到上帝的饶恕。人以自己的能力，并不能扭转罪所带来的恶果，也不能去除罪所引致的伤害。这正如一个痛悔的赌徒，并不能重新得到自己的健康与财富。一个为自己行为而后悔的杀人犯，并不能走出牢笼，不接受死刑犯所当受的刑罚。一个挥霍自己健康的人，并不能因为后悔就从医院的病床上站起来、离开重症室。我们的理性所能够看见的是，为罪所受的惩罚，并不会因后悔就简单地消失。

2. 那么，我们能够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行为上，推断出上帝会怎样对待我们吗？这需要，我们必须在人间所有的关系行为上，都与上帝与人的关系相对照，并证明，人间所有的关系行为特征都是能够反映到天上的。

的确，一个父亲会原谅自己孩子的错误；而且，上帝是我们的天父，因为他创造了我们的生命。但是，上帝是公义、圣洁、完美、全能的；这一点，世上没有任何父亲能及。在人间，人与人之间的权柄是有限的，但是上帝却对一切世人都有着无限的权柄；他鉴察一切世人的心灵中的真实光景。因此，仅仅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行为上，我们并不能够完全看出，上帝是否会饶恕我们的罪；或者，上帝会怎样把我们我们从罪中救赎出来。

3. 又有人提问说，既然世人的心中有愿意饶恕别人的念头，那么是不是说明，上帝把饶恕的心放在我们里面，正如他把道德律法放置在我们的良心中呢？并且更进一步，这是不是说明，上帝也要饶恕我们呢？

但是，这仅仅是世人一厢情愿的猜想。如果世人认为上帝会轻轻乎乎地饶恕人的罪，那就大错特错了；这种想法，不仅是与上帝道德律法、公义审判相违背，而且，抱着这样想法的人，会不断地继续犯罪，而误以为上帝真的会对之置若罔闻。这样的人，不可能会对罪有真正的悔改，而是要继续活在罪中、死在罪中。

如果我们真诚地、认真地反省己心，就会意识到，我们的良心会不断地指责我们的罪，并让我们生活在深深的自责悔恨之中；良心不会抹去我们曾经犯的罪，而是，每当我们的记忆越清晰，我们就越深刻地认识到，我们凭着自己的力量根本无法弥补自己的罪责。良心并不会告诉我们，若我们悔改了，我们的前罪就会消失。我们的理性并不会告诉说，我们自己的悔改会导致上帝对我们的赦罪。

那么，我们怎么能够回到上帝的面前、在他面前有圣洁的生命、与他和好呢？——对于这个问题，我们的理性仍然无法帮助我们回答。

这一切说明了，我们是何等地需要上帝的启示。

正如CHALMERS说道：“理性仅能够让我们畏惧罪以及罪的后果，但是，却不能除去我们的罪，也不能把我们从罪中挽回。它让人害怕罪，但却不能使我们得到安慰与平安。它让我们看到危险的深渊，但却不能把我们从深渊中解救出来。它让我们为罪而内心惶恐，但却不能熄灭我们心中燃烧着的恐惧之火焰。它让我们为罪而不安，却不能让罪人得着安息。它像火山所发出的光，不是引导我们，而是让我们迷惘而害怕。它提出问题，但却无法回答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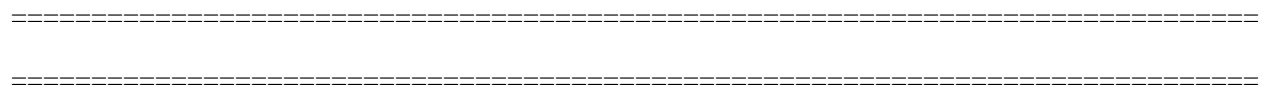
我要怎样做、才能够得救呢？这个问题的答案，不可能是来自我们自己的理性，而只能是在来自上帝的启示。

从理性所得出的一般性敬神畏天的信仰，以及人类历史上的各个偶像林立的异教迷信风俗，都处处显明了，我们在一些最基本的问题上，根本没有得着真理。现代哲学、良心律法、人文主义，更不能使我们离弃己罪、归向上帝、得到公义与圣洁的生命。

因此，综上所述，人类迫切地需要上帝的启示；这绝非是一个假设，而是一个斩钉截铁的事实。

这种必需性，清楚地指出了，真正的、完全的、真理的信仰，必须是来自于上帝自己的启示。人凭着自己的力量与理性、智慧，并不能够来到公义圣洁之上帝的面前。

我们在圣经中看见，其中的内容正是指向了我们理性的局限；上帝的启示话语不仅是真实有力、深入我们心灵的，而且伴随着神迹、预言、教诲，令我们无可推诿。



若没有上帝的启示，人会处于什么样的光景之中

据说，罗马帝国的暴君如此血腥，以至于整条河流都被死人的血所染红，仍然不能让他的残酷贪婪之心得到满足。他说，即使所有罗马帝国人民的性命都悬在一条脖子上，他也愿意毫不犹豫地斩断、毁灭他们所有人。

在初代基督徒时代，基督教信仰受到了罗马政府的严厉逼迫。那些与基督教信仰为敌的人，疯狂地迫害基督徒，内心极其凶残。然而，像尼禄这样的罗马帝王，虽然残害基督徒们，但是，他们却并不能消灭基督教信仰。成千上万的基督徒殉道者们，以自己谦卑而温柔的生命，见证了信仰的忠贞，见证了福音的大能与公义圣洁。殉道者的血，如同种子，撒在千千万万人的心田；基督教信仰的传播更加广泛，以至于福音甚至被传到了地极。

然而，让我们假设，如果罗马帝国对于基督教信仰的逼迫和压制达到了目的；如果他们除去了基督教信仰；如果他们抹平了上帝启示的话语和声音；如果基督教信仰从此被世人遗忘；那么，是否就像是天空中除掉了太阳、大地充满了一片混乱和黑暗呢？

1. 如果，我们想要分析一下，人类的社会与文明体系在多么大的程度上得益于圣经；那么，我们就必须认真地比较和分析所有民事与文明体系制度，看一看其中最美好的部分，与世上那些蒙昧或是半蒙昧国家的状态之间，有着何等大的差别。

如果，我们追溯圣经、上帝的启示话语对于人类社会的影响，那就像是我们在追踪人类文明进步的脚步。当上帝的话语在人的心中越普及、越深入、越传播广泛，人类社会的文明也就拓展得更加迅速。反之，当上帝的话语、启示越受到敌挡、羁绊，文明的拓展也就越受到阻碍。

在世界各国古老的历史传说中，关于世界的起源，充斥着各样光怪陆离的、荒谬的、幼稚的、野蛮的内容。然而圣经却以无比清晰的语言告诉我们一件非常简单、但却振聋发聩的事实：“起初，上帝创造天地。”

在历史上，无数的诗歌、文学都深受圣经的影响；哲学家们、伟人们从圣经中汲取知识、智慧和力量。自从十六世纪、圣经被广泛印刷、传播、翻译、深入人心以来，现代自然科学从圣经中找到了启动的钥匙。科学是出于这样一种信念：宇宙自然世界虽然纷繁复杂，但却都是由那同一位智慧的造物主、上帝所创造和设计的；因此，在宇宙中有着整齐一致的、普遍性的、人所能理解和掌握的自然规律。从树木和花草的一片叶子中，我们能够看见那造物主的伟大奇妙的创造之工，看见他的无与伦比的智慧与大能。无论是浩大的寰

宇、星空，还是微小的生物、沙尘，都显明了上帝的能力与权柄。我们相信，人类若非先认识上帝、那位伟大的造物主，就不可能取得今天科学的巨大成就与发现。

从古代异教迷信的风俗文化中，我们就能够看见，人们的思想常常被迷信的黑暗所羁绊。在那些文化的影响下，即使那些最聪明、最有智慧的人，也对这个宇宙自然世界充满了气馁、犹疑、渺茫和不信任。人只有在上帝的启示之光下，在真理的信仰中，人才能够以自信和自由的精神，去寻求关于自然世界的规律和法则。

为什么，迄今为止，自然科学的几乎所有重要发现、所有里程碑的成就，都是在基督教信仰占主流的时代和地区中，才得到的呢？为什么那些现代自然科学的、风起云涌的开启者们，都是敬虔的、笃信宇宙天地造物之主的基督徒们呢？

的确，无神主义者们也能够进行科学的研究，也能够得到一些发现和成就。但是，他们取得的成就，往往恰恰就是归因于他们所否认的关于上帝的信仰真理；或者，他们所作的工作，是在上帝之启示的间接影响之下。请你思考今天在所有科学领域的巨大成就和思想进步；并把它们与那些东方古老的哲学、神秘主义世界观相比较；看看你能不能找到一个令自己满意的答案，解释为什么：——今天令人震惊的科学进步，是从基督教信仰的文明制度环境中开启的。请你看一看，科学的发展，是否与圣经的启示、广泛传播，有着直接的关系。

在艺术领域，在技术领域，我们都能够看见圣经的深刻而潜移默化的影响；——人们不再把那些器物层面的东西神秘化、偶像化；不再对它们顶礼膜拜；而是努力地改善它们、设计它们，使它们更好地服务于世人。

然而，我们社会得益于圣经的一个更加重要的方面是在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被极大地改善。今天，我们家庭的温暖、婚姻的神圣、一夫一妻制中的彼此尊重，都得益于圣经。家是一个神奇的地方；如果没有家庭，我们每一个人就不能从童年健康地成长，社会也不可能有祥和、稳定的架构。正是基督教信仰赋予了婚姻的神圣意义，使夫妻双方以誓言和忠贞的情感对待彼此，使家庭中充满了美德与关爱；使人远离犯罪、奸淫、放荡与罪恶。基督教信仰使夫妻双方彼此真诚相爱、甚至以宁愿牺牲生命的爱情来爱对方；使母亲用自己全部的精力来爱襁褓中的婴儿，用一切的爱心来看顾他、使他学得美德。相比之下，在异教迷信的风俗文化传统中，社会中充满了淫荡放纵的气息；妇女不被尊重；多妻制盛行；母亲不顾自己的婴儿，常常不愿意全心地教养好自己的儿女。基督徒家庭的爱与敬虔的氛围，本身就显明了，基督福音是多么美好；它多么深刻而大能地改变人的心灵与灵魂。

圣经对于人类社会的影响，远远不止这些。我们如果仔细研究人类政府的历史，就会看见，自从基督教信仰建立以来，凡是民事与信仰自由原则得到贯彻的地方，凡是公共秩序与个人安全得到保障的地方，凡是政府权力秉公行义的地方，凡是人民的福祉得到最高程度发展的地方，就正是圣经被广泛传播、影响深刻而广泛的地方。

的确，有很多暴君也曾经打着宗教信仰的旗号，行欺压与罪恶之事；但是，他们掌权的时候，最重要的事情，就是熄灭上帝的启示之光，把圣经封锁起来，不让百姓阅读。

MONTESQUIEU说道：“基督教信仰与专制政权格格不入，如同水与油无法互相混合。”

DETOCQUEVILLE说道：“基督教信仰是自由的朋友；从其最早开始建立的时期，直到今天，真正的基督徒们，都是在推崇人间的自由制度。”从很大程度上说，今天人们在英格兰享

有很多人自由，这完全要归因于圣经的影响力。而美国今天站立在世界上，成为一个人类历史上独一无二的国家，这也更完全是因为这是一片属于圣经的土地。如果我们把圣经从我们的历史中拿掉，那么，我们的道德风貌将会是何等败坏；我们怎能还有和平的民选制度；人们将要争权夺利，刀剑相向；而我们的社会也必将先变为混乱、无政府主义，再变成暴君统治和欺压之下的国家。

我们不必再追溯这些思考的线索；我想，事实已经非常清楚：我们的文学、学识、艺术、家庭、婚姻、政治、等等等等，都与圣经、上帝的启示话语息息相关。如果没有圣经，那么，人类至今还会是在异教蒙昧的偶像文化之中，在思想的黑暗之中，在罪恶昭彰的社会氛围之中；——难道，这些事实不正说明了我们是何等地需要上帝的启示吗？

2. 如果没有上帝的启示，那么，考虑到一些其他方面的情况，我们会身处更加糟糕的境地。

每一个人在内心深处，都有一种无法磨灭的信念；那就是，人们都相信，存在着一种看不见的能力；存在着一位万事之上的掌管者；存在着命运的主宰者。不论人们心里有多少机巧诡辩，无论人们有多少激昂怒气，都无法压制这样的信念。无论是什么语言、文化、国家、民族中，这种现象在人类社会是如此普遍，以至于，这现象本身就可以证明上帝的存在性。

人必须要有一个神，这正是因为，无论如何，人都无法真的证明上帝不存在；——尽管，“愚

顽人在心里说，没有神。”但是，如果上帝仅仅是通过他的创造之工来向我们显明他自己，那么，关于上帝，我们所能够知道的最多的知识，仍然只能使我们对他满心畏惧。——若没有上帝的启示，那么，我们就无法真的认识他，也更不能真正明白他的公义圣洁、恩典慈爱是何等地奇妙。在宇宙自然中，我们既看见凛冽的寒风，也看见温暖的夏夜；既看见上帝的忿怒与公义，也看见他的良善与恩典。在人间，我们看见太多的悲伤之事；以至于俗语说：“人的生命本来就是如此——充满哀愁。”在我们自己的良心中，我们常常看见，公义是何等可畏，而我们自己是多么软弱、多么充满了罪性和罪行。

若没有上帝的启示，那么，我们所能够知道的，就仅仅只是一些肤浅的、没有果实的、不合时宜的人间哲学；我们的人生，就只能在肉体血气中进行着无休止的挣扎。当面对人生的逆境的时候，当面对人生的疾病、痛苦、患难、灾祸、不顺、甚至死亡的时候，我们的心灵充满恐惧不安，毫无安慰。短暂的意外，就会使我们多年积累的财富化为灰烬；面对苦难，我们既没有力量来忍耐、也没有能力去逆转。坟墓带走我们亲爱的人；在死亡的墓地面前，没有什么事情能够安慰痛哭的人。疾病侵入我们的身体；我们不知道疾病从哪里来，为什么会临到我们的身上。我们在死亡面前瑟瑟发抖；然而，我们得不到纾解。我们眼看着自己距离死越来越近，但每一个人却无可奈何。生命的烛光渐渐熄灭；我们不知道“死亡是什么？”；也不知道“死亡的那一侧是什么？”

一个人昨天还是万贯家财，今天却可能已经是一贫如洗。我们在此生中，常常从希望变为失望，从失望变为绝望；甚至，很多人想要用自杀来结束自己的哀愁。

当一个人在这世界上失去了一切亲人、至爱、盼望的时候；当他眼睁睁地看着眼前的一切都要永远地离他而去的时候；当他即将进入死亡的时候；他的心该是多么痛苦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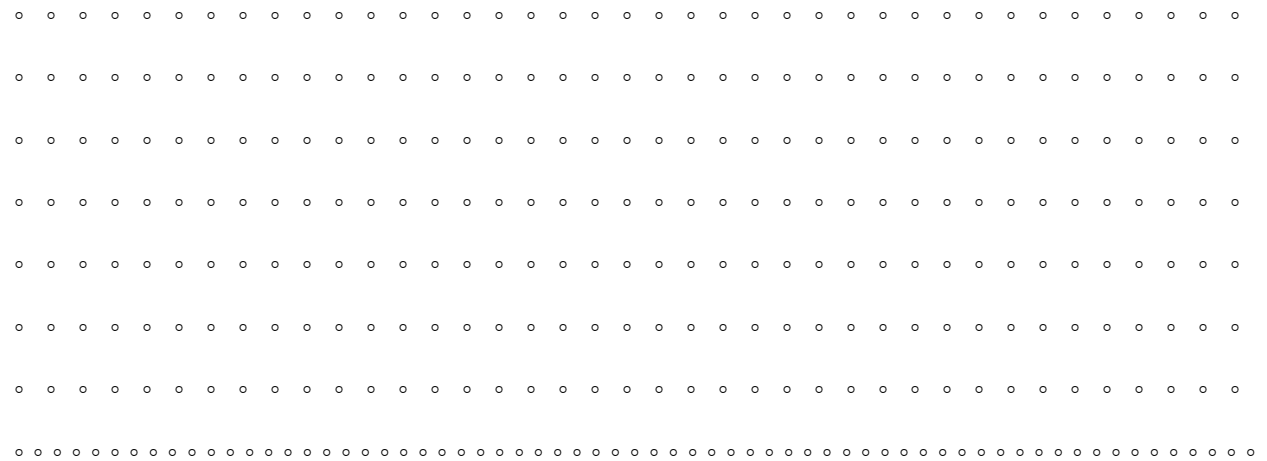
人们或许会自欺欺人地拥抱那些忍者哲学，告诉自己一切都是虚空、本来一切都是毫无意义；但是，这些欺谎的所谓哲学，却并不能真正安慰一颗痛苦流血的心灵。

只有那超越死亡的、来自永恒和亘古的、上帝的启示，才能够唤醒我们的灵魂与心灵，使我们的真正得到盼望、和平与安慰。那样的盼望、和平与安慰，是胜过世上一切苦难与死亡的；是世界所不能给的。请您阅读奥古斯丁的书作，聆听他的心灵在没有得到基督福音之前的伤愁；你就会明白，什么是“没有盼望的伤愁。”他在书中说道：“我的心落在彻底的黑暗中。我所拥有的一切，都不过是死亡。我的眼睛想要寻求造物主，但是，我却看不见。我成了自己的迷；我问自己的灵魂——为什么你这么伤悲？为什么你如此痛苦？然而，它却不知道怎么回答我。”有一种哀伤，比眼泪更大；若我们除去那照向我们的启示之光，那么，我们的坟墓就真的成了彻底悲伤之地。

亲爱的读者，或许你还年轻，你的生命仍然如同早晨的朝霞；但是，请注意，时间匆匆，你很快就会看见时间如同流水，从你的指间滑过。你终将要面对死亡的阴影，心里充满悲伤。那种心里的哀伤，只有天国才能医治你。每一个人在内心的深处都需要一位安慰者、引领者。若没有圣经，我们就只能没心没肺地活着；用阴郁而世故的面孔，迎接每一天。若没有圣经，一颗理性的心灵必然会更加忧心忡忡，因为生命不过是奔向死亡的无意义的奔跑。

不论是衰老、还是坟墓；不论是心胸广大、还是忧戚；人在此世的生命，就像是一个旅程、亦或是像一个芭蕾；生命总是以死亡为终。不论我们从哪一个角度、哪一个层面看这个问题，这都是任何人都逃不过去的话题；这都是任何人所避不开的人生历史。从物质主义的角度讲，死亡不过是几盎司血液流进了一个不同的管道；而人看起来好像进入了一个永久

的睡眠。但是，谁知道死亡究竟是什么呢？谁知道死亡的那一侧，有何等的灾祸呢？谁知道，灵魂的灭亡是多么可怕呢？若没有上帝的启示，若没有上帝的恩典，我们就只能活在那可怕的死亡的阴影里面。基督徒的死是安详而平和的；不明白圣经的人，就不会明白那种这个世界所不能给的平安。



第三章

神迹证明了基督教信仰的真实性

约翰福音5章36节：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因为父赐给我要我完成的工作，就是我所要作的，证明我是父所差来的。

使徒行传2章22节：以色列人哪，请听听这几句话：正如你们所知道的，神已经借着拿撒

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了大能、奇事、神迹，向你们证明他是 神所立的。

希伯来书2章4节：神又照着自己的旨意，用神迹、奇事和各异能，以及圣灵的恩赐，与他们一同作见证。

基督教信仰不是建基于一些抽象的概念，而是建基于斩钉截铁的事实上。圣经是上帝的启示和话语，并有神迹和预言等作为证据。

世人可以发表一些看起来很高雅、纯洁、宜人、非常符合人类理性与良知的书籍；但是，不管那些书籍的内容多么看似高尚，它们都只是人类自己的智慧的产物。这种知识无法超越人凭着自身感官和心思意念所能够思想出来的范围。只有上帝的启示话语，才能把那属天的真理信仰告诉我们；并且，上帝的启示伴随着神迹与预言，叫人无可推诿。没有人能够行神迹，除非上帝与他同在。

本章的主题是，神迹的性质、证据，以及，关于基督教信仰的神迹性证据。首先我会一般性地讨论与神迹有关的问题；然后我们会具体讲述耶稣基督所行的神迹。

I。关于神迹，我们想讨论两点。第一，什么是神迹？第二，神迹能够被人的见证所证明吗？

第一，什么是神迹呢？

神迹是对自然规律的暂时中断或改变。神迹是一个超自然事件。神迹是一个记号，显明了，上帝有着控制、主宰自然世界的权柄。

一件新奇的事，并不一定是神迹；否则，科学中的每一个发现就都是神迹了。一件无法解释的事情，也并不一定就是神迹。有时，天上落下陨石，发出电光火焰、甚至爆炸；这些事情虽然看起来非常稀奇、壮观、令人印象深刻，但并非是神迹，而只是自然界中一些比较罕见的事件而已。对于这些罕见的现象，我们仍然可以观察其中的机理和自然规律，可以对其进行科学的研究；那些罕见事件的背后，其实仍然是常规自然规律的作用，只不过在很长的时间内才会导致现象的耦合与发生。比如，天上的星体的运动，彗星或陨石相撞，虽然罕见、百年不遇、甚至数百年不遇，但却仍然是有规律可循的，是复杂天体运行规律所导致的结果。当那些罕见事情发生的时候，在世人眼中看为神奇，但其实它们仍然是自然现象，而不是我们在这里所说的神迹。

纯粹的心理活动和幻想也不是神迹，尽管它们看似很稀奇。我们尚且无法追踪一个人疯狂的思想；那么，我们又怎么能够追踪他的灵魂的情况呢？神迹，对于世人来说，必须是“光天化日”下真真切切地发生的事情。神迹是能够被人清楚地观察和经历的事情。观察者不是没有人生经验的孩童，而是有丰富人生经历的成年人；观察者也不是偏听偏信、轻信盲信的人，而是对待信仰之事非常认真、严肃、谨守、敬虔的人；这样的人不轻轻乎乎地对待

信仰之事，而是愿意对神迹认真思想；能够分辨真实和虚假，能够明白自然规律的意思是什么；能够看明一件事情究竟是罕见的自然现象，还是的确是符合自然规律的神迹；能够清楚地明白，所发生之事的原由是什么；能够区分自然之事与超自然之事。

世上有假神迹，有假先知，也有盲信、迷信的人、以及信仰疯癫者（就是那些以自我为中心、狂妄自大的信仰者；他们没有谨守与敬虔、谦卑与顺服）。假先知用假神迹来欺骗、迷惑世人。上帝所施行的神迹，与假先知通过欺骗人感官而行的假神迹，有本质的不同。

假先知试图避过、欺瞒我们的感官，从而达到欺骗我们思想的目的；然而他们所能作的，不是蒙上我们的眼睛、捂住我们的耳朵，而是用假象来呈现他们的假神迹，来欺哄我们。如果我们能够仔细地反复观察、亲身经历、查考、认真体会，那么，他们的假货就无以遁形。

神迹是清楚地、证据确定地发生的事情；是我们的感官能够清晰地看见、听见、经历的事情；是我们能够明白的事情；是清楚地、不符合自然规律的事情。因此，神迹是世人不可能做到的事情；只有来自那创造宇宙天地之主的权柄，才能够施行神迹。

神迹中包含着上帝圣洁、荣耀、尊严的品质。上帝不会是像一个魔术师一样，到世上来变戏法、供人娱乐、或是满足人的好奇心、娱乐心。上帝也不会使一个人具有这样的超能力来娱乐其他的人、或是吸引世人的好奇、满足他们的轻浮娱乐。神迹更不是使人在世上得利、获取利润的手段。神迹绝不会是任何荒谬的、奇思幻想的、违反道德的、奇技淫巧的、荒诞的事情。神迹也不是凸显超自然能力、哗众取宠、强调神迹事实本身、毫无教导意义的事情。

神迹也不是为了仅仅单纯地证明世上有神。难道诸天、穹苍、浩渺大地本身，不就已经充足地显明了那位创造宇宙天地之主的存在吗？难道自然本身不就是一个极大的神迹吗？当上帝以一件不符合日常自然规律的神迹来向我们显明他旨意的时候，那旨意、话语一定是来自于他特殊的启示目的，是为了要与我们有特殊的交通，是为了上帝圣洁而智慧的目的。

我再次强调，若神迹真的是超自然的，若神迹真的是改变或中断自然世界的规律，那么，没有任何受造之物、受造之人能够凭着自己的能力来施行神迹。无论是天使还是魔鬼，无论是多么大力的人，都不能凭着己意破坏自然规律、打破物理法则；因为创造之工是出于上帝的；整个宇宙自然世界都在上帝的权柄之下。上帝的大能膀臂，支撑和保守着我们这个世界的运行。整个宇宙天地，荣耀地见证着上帝的全能、智慧与良善。诸天都在述说神的荣耀，苍穹都在传扬他的手段。他的量带传遍天下，他的话语传到地极。

让我用一个比喻来说明这个问题。

我们知道，人的智慧与能力要远远此超过蝼蚁。相对于蝼蚁来说，人似乎有着极大的智慧，而且能够造出许多稀奇的机器。这些机器的复杂和奇妙程度，远远地超过了蝼蚁能够理解的程度。但是，人凭着自由意志而设计、制造机器的过程，仍然不是神迹，而是一个符合自然规律的事情。他并不能因此就把自己的头发变黑或是变白；他也不能把一粒沙子变得

更重或是更轻；他不能让荆棘上结出葡萄，也不能让死的飞虫活过来。就算人的智慧和体力再增长一千倍，他也无法做出这些不符合自然规律的超自然事情。他仍然不能迈出上帝所创造的自然规律的界限一步。——不；即使宇宙中最有能力的魔鬼，也不能够比所罗门、参孙、或是蝼蚁和沙子，更能够掌控和改变自然规律。受造之物、受造之人或许在各自的能力层面上有程度大小上的不同，但是，他们（或它们）却都不能有施行神迹的能力。因为，行神迹的能力，是一种从无到有的、创造的能力，是只有上帝、造物主才可能拥有的能力。

上帝创造了各样的受造之物、受造之人；一个有自由意志的人或许可以违背道德的法则，但是，却不能违背宇宙自然中的自然法则。

一个人可以杀死自己的弟兄，因为自然规律、物理法则给了他这样的能力，使他可以这样做；但是，当他杀了弟兄以后，无论是他，还是天上地下的任何天使、魔鬼，都没有能力再使那个被杀的人复活。只有那创造宇宙天地的主、那创造人生命的上帝，才有能力，使那个人从死里复活。

因此，我们在这里可以得出结论，任何神迹，任何清楚而确定地表明超越宇宙自然规律与物理法则的事情，都是上帝的能力的记号；上帝出于重要的（而不是轻浮的）、圣洁的（而不是低俗的）目的，改变和中断自然定律，把神迹向我们显明出来。——为了要把他的启示和话语，向我们显明出来；使我们归向他、信靠他的恩典。

第二，神迹能够被人的见证所证明吗？换句话说，我们能够合理地相信其他人关于神迹事件的见证吗？

神迹究其本质而言，是一件非常不可能发生的事情；是在自然界一致性规律中的例外事件；是宇宙中特殊的事件。

人类所经历的很早经验就是，这个自然界是有规律的。我们对于自然界一致性规律的信心是显然的；这种概念从我们一开始有人生经历的时候就逐渐建立起来了。一个被灼伤的孩子害怕火。他从唯一的一次切身经历中晓得，火能够把人烧伤。因此，他的本能在告诉他，这个自然界就其一般性而言，是有规律的。

我们的经验使我们认识到了因与果之间的联系。上帝创造了这个宇宙自然世界，并使之能够被我们所认识、分辨、解析；从纷繁复杂的自然现象中，我们能够看见种种的前因后果，内在机理。如果这个自然是杂乱无章、不可预测、毫无规律的，那么，我们的理性就毫无用武之地、毫无向导；我们的科学与艺术也就无从谈起；我们的本能与智力，也会变得像无头苍蝇一样；我们更无法从自然中，看见那位创造宇宙天地的、无限智慧的上帝，看见他的创造之工、秩序与法则。

在一个杂乱失序的宇宙中，不可能有神迹，因为根本没有自然规律来区分什么是自然之事、什么是超自然之事。如果各种所谓“神灵”在七手八脚地分管着这个宇宙、随意改变着宇宙的运行轨道、朝令夕改地打乱着自然的运作，那么，——自然的规律性就会被严重地削弱；事情的发展就会杂乱无章、毫不稳定；上帝的记号也会变得不明显，无论是在自然秩序性

中，还是在上帝所施行的神迹中。当那些看似不符合自然定律的“神迹”出现得愈加频繁的时候，它们也就越不显得像是神迹；它们就越像是一台运转不良的机器中发出的噪音。

所以，神迹，作为上帝以此来显明他道德管理主权的一个重要证据，应是用于罕见而有意义的情况下。因而，正因为它们是极不常见的，所以，需要有最强烈的证据，向我们显明其真实性和可信性。

除了真正神迹的本身的罕见性以外，我们还需要考虑另一方面的重要问题。我们常常看到各种伪装的假神迹，经常被一些骗子们用来招摇撞骗、蛊惑视听，欺骗那些盲信、轻信的人们。因此，我们应当对于神迹的证据非常小心谨慎、全面考察分析。我们既要考虑该事件本身的性质、目的、涵义、意义，也要考虑该事情的真实性、可信性、各方面的证据。

并非是所有的所谓“神迹”都有着同样的“不可能性”。这也取决于事情的性质、环境、事件的关系，等等。尽管所有的“神迹”在世人的眼中看起来都似乎是同样的不可能（它们看似都不符合自然规律），在上帝的眼中看起来都是同样的可能（在上帝那里没有难成的事），但是，它们本身的“不可能性”却并不彼此一样。

理性告诉我们，若上帝要施行神迹，那么，他既不会做那种不必要的、规模宏大的神迹，以至于彻底消除了一切宇宙自然规律的有效性；也不会做那种极为渺小轻浮的神迹，以至于看起来荒唐滑稽。上帝不会从天上降下雷雨来杀死一只苍蝇。当上帝施行神迹的时候，他的行为中包含着道德范畴的主权与目的。上帝的神迹往往是恩慈良善的；上帝的神迹是为要向我们显明他的圣洁与公义。上帝的神迹与他的智慧和道德权柄是一致的。

然而，若上帝的神迹有着道德性的、圣洁的、智慧的旨意和目的，若上帝的神迹是为要见证信仰的真理与真实性，显明那真的是来自于上帝的启示；那么，我认为，所有坦率诚实的人都会同意，这样的事情不但是可能的，而且，上帝还会向我们显明充分的证据和见证人。

上帝的启示对我们而言是必需的；否则，很多问题我们就不能知道答案。比如，我们的灵魂是永存的吗？我们是否会为了此生的行为而在来生中受到奖赏或惩罚？上帝愿意饶恕我们的罪吗？如果愿意，会是根据什么来饶恕我们呢？这些问题，是对我们人类的命运、生命的归宿、价值至关重要的问题。我们的道德法则、言语行为的原则和动机、心灵的景况都与这些问题的答案忧戚相关。我们人类社会的道德秩序也与这些事情有着直接而重大的关联性。若没有基于上帝的启示、永生的盼望；若没有关于未来对罪恶的终极审判惩罚的敬畏；若没有我们在罪中的真心悔改；若没有上帝对于我们的罪的救赎；——那么，我们道德的动机、生命的价值归宿就是不完全的，存在着严重的缺陷。我们的道德法则，就会变成一个说起来好听、却对人灵魂没有丝毫影响力的一纸空文。我们也不可能离弃罪、归向神。

若没有上帝的启示，那么，世人就会逡巡在谬误与迷信的迷宫里；或者，刚刚挣脱了虚假宗教信仰的枷锁，就立刻又钻进了物质主义、淫欲放荡的无神论的圈套。

若没有上帝的启示，那么，我们不可能确知：永存的生命；死后的审判；上帝对于罪的饶恕、对于罪人的呼召；上帝对我们的恩慈与看顾。人类的智慧与哲学，无法破解死亡的奥秘；人类可以用理性发明天文望远镜，眺望夜空的繁星，然而，却无法用理性看透死亡的阴影与浓雾。

我们的理性或许可以帮助我们在自然世界中了解物质定律和人间的事务，但是，如果此世仅仅是灵魂的摇篮或小学，而真正幸福的境地是在那永恒的天国里，——那么，我们需要属灵的教导。这教导是自然世界、以及我们在自然世界中的经验所不能给的。因而，上帝差遣他的信使，来把他的话语和旨意向我们启示出来；以属天的记号、神迹、预言，无可置疑地、令人无可推诿地，向我们显明他的启示。这启示，正是针对我们灵魂的光景，针对我们生命中的渴求与匮乏。

现在，假设，我们要聆听一位来自天上的信使；他是一位伟大的教师；他要把敬虔的信仰教导给我们，把上述那些理性所不可能知道的人生问题的答案，全都告诉我们；他教导给我们的，是纯洁而良善的道德律法；这位伟大的教师自己就有着圣洁的生命品格；而且，他行了许多恩慈的神迹，这些神迹见证了他的身份与教义的真实性；——那么，这样的事情是可能的吗？这样的事情是可信的吗？我们可以得到足够的见证人的见证，来证明他所作的一切事情，所教导的一切话语，都是真实的吗？

每一个有着基本人生常识的、诚实的人，都会知道，这样的事情不但是可能的，而且是合理的；上帝若向我们显明他的启示，若以神迹证明他的启示的真实性，那么，他也会向我们显出充足的见证人和见证的证据，使我们知道，那些神迹都是真实发生的事情，并无虚

谎。

在我们进一步论述见证的力量之前，请先让我提醒读者，他人的见证对我们是多么重要。你知道，我们绝大部分知识的来源，都是来自于他人的间接经验。我们对许多事情的相信，其实都远远地超过我们个人经验所及的范围。如果我们仅以自己的直接经验与观察来判断的话，我们的知识中的很大一部分内容都是看似不可能的事。

当我们在秋风中瑟瑟发抖、觉得自己快要被冻死的时候，我们心里面坚定地相信、知道，在地球的北端，在严寒刺骨、水银都能够凝固的地区，有很多人们正在快乐地生活着；——尽管我们从没有去过那么冷的地方，也从没有见过住在那些寒冷地区的人们。

我们知道大地的主要成分是不可燃烧的，但我们相信很多山峦是由火山喷出的熔岩所形成的；甚至，在冰冷的海底，或是冰川中，也有熔化的岩浆。我们知道石头很难被扔到极高的高空中；但是我们相信有些人说，他们见过火红的、烧着的石头从高天上掉下来；——尽管我们无法想象，那些天上落下的陨石是从哪里来的。当我们考虑到现在地球上的情况、以及其上的各样生物的时候，我们很难会想象，从前在西伯利亚这样的地方，曾经生活着比大象还要大四倍的动物；但是我们相信去那里旅行的人说，他们曾经见过在冰冻土壤中的那些动物的骨头。我们也确信，有人说在地下几百尺的深处，埋藏着很多奇怪动物的骨头化石。希腊、马其顿的亚历山大，曾经率领区区三万人南征北战，翻山越岭，征服了许多国家，从地中海直到印度洋；这些事情虽然非常奇特，而且是两千多年前的事，但我们对此都深信不疑。你可能从未见过阿尔皮斯山，但你相信人们说的关于它的事情；相信它

一直是白雪皑皑、山顶的积雪从不融化。

请想一想，对于无数的事情，你都百分之百的确信，尽管实际上你是完全依赖于他人的见证（无论是口头上的还是文字上的）才知道那些事情的。你为什么会相信存在一个叫做日本的国家呢？你为什么会相信真的曾经有过哥伦布、马丁路德、拿破仑这些人呢？这些知识，其实都是别人告诉你的，但你从来没有怀疑过这些事的真实性。在你和最初的见证人之间，有很多的中间环节；可是，大家对此都不以为意，并不觉得那些事情有什么可疑。

上述情况都说明了，我们相信他人的见证，这是我们的本性之一。当我们有充足的见证人和见证的证据的时候，我们就应当相信事实的真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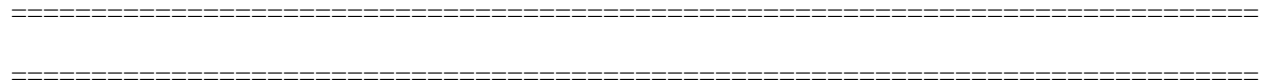
接下来，我们来看一看，什么样的见证的可信度更大。

第一，信息源相互独立的、但内容一致的见证，相对而言，具有更高的可信度。相互独立的见证是指，在多个见证人的见证之间，没有经过事先的协调、磋商，而是各自根据独立的观察和经历所作出的见证。这说明了，见证内容之间的巧合性，不是人为故意的结果，而是事实真相本身所导致的。

第二，见证人的能力与品格，对于其所作见证之事的可信度而言，有着重要的影响。一般而言，人们是愿意说实话的；但是，有时出于私心和利益的动机，有的人也会愿意撒谎。相对而言，我们更愿意相信那些平时品格正直、开诚布公、诚实之人所作的见证。在一个健康的社会中，骗子的名声是最臭的。在正常的日常生活中，人类只有诚实相待，才能够

诸事顺利。因此，欺骗人的人，常常被千夫所指。

另外，人们在做见证的时候，会犯一些无心的错误；这往往是由于他们能力不足，无法清晰地辨别事实真相而导致的。所以，当我们在考察一个见证人的见证是否可信的时候，需要考察那人的智力水平、认知能力，是否满足起码的能力要求。不过，当所见证之事是一件非常明显的事情，那么，这方面的能力要求就不高；只要有正常听觉、视觉的人就可以；——那个见证人只要平实地说出，自己看见了什么、听见了什么，就可以了。



II. 现在我们开始讲述，耶稣基督的神迹，以及见证人的见证。

第一，基督所行之神迹的性质。

圣经福音书记述了耶稣基督所行的许多神迹，例如，基督在水面行走（马太福音14章25节）；基督用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马太福音14章15节）；基督使生来眼瞎的人看见光明（约翰福音9章）；基督使拉撒路从坟墓里复活（约翰福音11章）；以及，基督自己从死里复活，并以可见的方式，升到天上。

另外，基督行了许许多多医治的神迹；他医治好了大麻风病人、瘫子、瘸腿的、聋子、哑

巴、等等无数的病人（马太福音8章、路加福音5章、马可福音5章、约翰福音5章等）。这些医治的神迹都是当场、即刻成就的，而且没有任何失败。

基督所行的许多神迹，不仅是为了显明他属神的使命，不仅是为了对世人施行恩慈，而且，也通过这些神迹教导我们许多道德意义上的功课。基督的福音就是为了要救赎人的灵魂；他以神迹医治人身体的疾病，更以福音和十字架救恩医治人灵魂的病入膏肓的疾病。他的大能的福音，显明了上帝的恩典。他把世人从罪恶之中拯救出来，正如他使瞎眼的能够看见，使哑巴能够开口说话，使瘫子能够站起来行走，使死人复活、得到新生。

天父上帝为什么会使耶稣基督有如此行神迹的事呢？耶稣基督的这些神迹，有什么本质性的目的呢？目的就是：——基督要在地上、在全人类中建立起一个崭新的、敬虔的信仰；这信仰是建基于他自己在十字架上的流血牺牲；基督要把我们从罪中拯救出来，要除去我们的罪；要使我们躲避上帝的公义而终极的审判惩罚，使我们得到上帝的饶恕和赦免，使我们得与上帝和好，得着圣洁的、永远的新生命，进入基督永远的国度之中。

是的，上帝是创造我们生命的主，是我们的父；他若要把我们从罪中挽回，就一定会把这样的救赎福音赐给我们、启示给我们，并以大能的神迹来证明他的启示的真实性与权威性；使我们每一个人都无可推诿，使我们真诚地离弃己罪、归向他的国度。

那么，耶稣基督的生命品格是怎样的呢？在本系列讲座中的另外一章，我们会专门谈到这个题目。我们在这里简而言之，就是，耶稣基督是完全的神、完全的人；他的生命是圣洁、无瑕疵、无斑点的，是完全无罪的。耶稣基督的道德教导是无与伦比的，他的道德榜样更是纯洁无暇的。

第二，我们现在来考虑基督所行的那些神迹的证据。

我们并没有亲眼看见过基督所行的那些神迹，因此，我们必须依赖于那些亲眼看见、亲眼经历之人的见证。由于耶稣基督所作的这些事情都是1800年前的事情，所以，我们必须依赖于文字的记录。对于我们而言，所有的证据都是历史性的文字。

虽然看起来，我们在距离这么遥远的时间之后，来讨论证据与见证的问题似乎显得不够有力量，因为时间的间隔看似削减了我们证据的说服力；但是，实际上，我们只需要一两步就能够回到那当年的原始见证的面前。第一步就是，我们需要说明，在大约1800年前所写成的圣经新约书籍，尤其是圣经新约四福音书，真的是当年的那些见证人所写成的。第二步就是，这些见证人的文字见证，真的是真实可信的。

关于第一步，即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即，那些书籍真的是马太、马可、路加、约翰、保罗、彼得等等基督徒们当年所写的），其实有很多内容可以详谈。如果我们在此详细展开，那么，恐怕得需要另一章来专门论述【译者注：请见本书后面译者所加的另一本书的部分相关章节附录】。囿于篇幅，我们只需要在这里简单指出：自从公元一世纪以来，即圣经新约书籍写成以来，我们有充足的、大量的、不间断的历史文献证据和记录，显示了，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新约书籍，真的是当年的圣经新约书籍的原始内容。

不仅当年的那些基督使徒们，在传道生涯中四处传播基督福音，见证基督的救赎恩典与教导；而且，那些圣经新约书籍更详细地、真实地、准确地记述了基督的教导与神迹，使历世历代的世人们都能够看见他们的见证，明白基督的教义与救恩。

现在我们来考虑，那些基督使徒们的见证是否是可信的。

他们有足够的力量分辨真伪，并作出正确、准确的见证吗？

他们虽然不是什么博学的文士，但是，他们的文笔坦诚、朴实、沉静；他们的品格良善、清醒、富有常识。请注意，我们所需要的见证，就仅仅是他们诚实无欺地告诉我们，发生的事实是什么；他们看见了什么，听见了什么，经历了什么。这些基本的感官和记忆能力，是每一个正常智力的普通人都能够有的。

就让我们以马可福音2章所记述的这个神迹为例：

1过了些日子，耶稣再回到迦百农。一听说他在屋子里，2许多人就都来聚集，甚至连门前都没有地方了，耶稣就对他们讲道。3那时有人把一个瘫子带到耶稣那里，是由四个人抬来的。4因为人挤，不能带到他面前，就对着耶稣所在的地方，拆去房顶；拆通了，就把瘫子

连人带褥子缒了下去。5耶稣看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孩子，你的罪赦了。”6当时有几个经学家也坐在那里，心里议论说：7“这个人为甚么这样说话？他说僭妄的话了。除了神一位以外，谁能赦罪呢？”8耶稣心里立刻知道他们这样议论，就对他们说：“你们心里为甚么议论这事？9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或说‘起来，拿着你的褥子走’，哪一样容易呢？10然而为了要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11我吩咐你，起来，拿起你的褥子，回家去吧。”12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出去了。众人都非常惊奇，颂赞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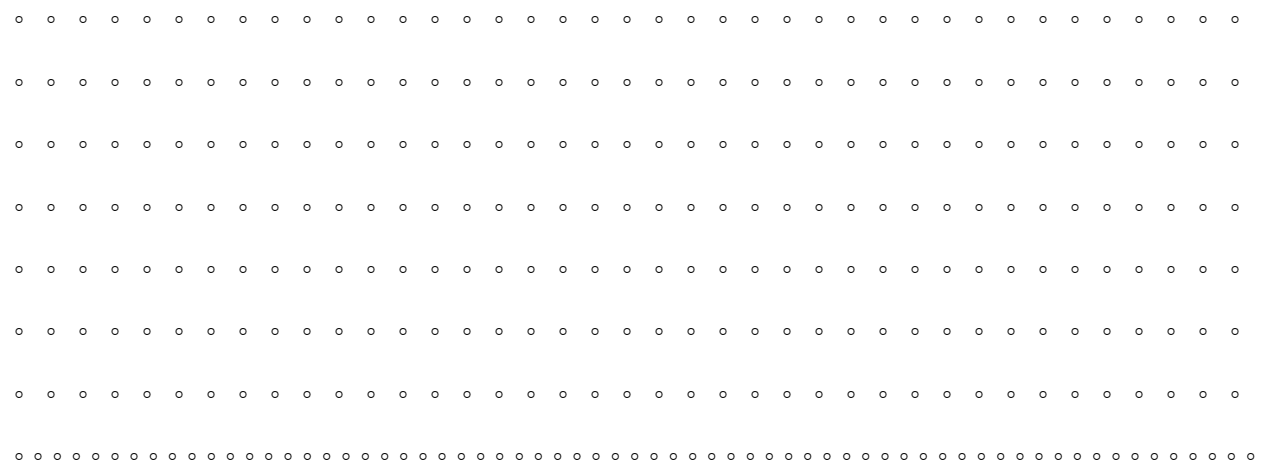
上面这段文字，就是基督使徒的见证。这里所讲述的，都是一些最基本的事实；基督使徒只是把所看见的、所听见的事情，见证给我们。我们正如法庭上的辩护律师，聆听证人的见证；在这里，证人所记录的，都是最清楚、基本的情况；任何世人都能够听见、看见这些事情。这些事是发生在大庭广众之下的；所有在场的人都可以看见、听见、经历。

他们是否有诚实的品格，如实地、没有欺谎地告诉我们所发生之事？这是主要的问题。

我们怎样判断他们是否有诚实的品格呢？正如我们判断其他古人的品格一样，——即，我们看历史中对他们行为的记录；看他们的文字和话语；看那些认识他们对他们的评价；以及看所有与他们相关的事情。简单地说，在上述所有方面，我们都有充足的根据，使我们能够相信他们的诚实。

我要指出，没有任何相反的证据能够说明他们是不诚实的。也没有任何证据说明，他们有任何野心、虚伪、诡诈、贪婪、或是任何其他卑鄙自私的品格与动机。恰恰相反，我们所拥有的一切证据都说明了，他们的见证是诚实无私的。他们自己的文字见证，以及他们同时代的其他人所记述他们的历史文献记录，都清楚地说明了，他们真诚地相信耶稣基督是上帝的儿子，是世人的救主；并且，他们的信心正是基于他们所见证的、耶稣基督的神迹与教导，尤其是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的神迹。耶稣基督在复活以后，曾经向基督使徒们多次显现，在不同的场合、不同的时间。他曾经与他们一同吃饭、一同交谈。甚至，他曾经同时向五百多人显明他自己。

请记住，这些基督使徒们从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第三日复活、升天以后不久，就开始了广传福音。他们的传道从耶路撒冷开始；在整个犹太地，很多人们都曾经亲眼见证过耶稣基督所行的神迹。基督使徒们使成千上万的人们信主、成为基督徒。他们向世人见证耶稣基督的救恩，详述耶稣基督的教导。世人有充分的机会，来考察他们的见证的真实性、一致性。基督使徒们为了这福音，宁愿面临逼迫、患难、甚至殉道、牺牲性命。



第四章

预言

至少在耶稣基督降生的四千年以前，上帝在圣经创世纪三章就宣告了，那女人的后裔将要伤古蛇的头，而它则将要伤他的脚跟。大约两千年后，上帝对亚伯拉罕预言了他的后裔。从亚伯拉罕，到以撒，到雅各，到犹大，直到大卫（距离耶稣基督的降生有大约一千年），关于那位救世主的预言一直伴随着他们。沿着这个脉络，圣经旧约越来越清晰地展开了一幅恢弘的画卷；从中，我们能够越来越清晰地看见，关于基督的品格、事工、主旨、救赎等等的预言。在这些预言中，有的是清楚的直白，有的是间接的预表。耶稣基督的救恩，是整本圣经的核心主题。

从大卫的诗篇以后，在连绵不断的五百年时间内，有许多属神的先知，此起彼伏；他们在圣经旧约先知书中，清楚地从各个角度预先讲述了那位基督。圣经旧约预言了，基督将要出生在卑微的环境中；他要在伯利恒出生，他的母亲是一位处女；他将要生于大卫的家室后裔；在他之前，将要有一位像以利亚那样的先锋；那位先锋将要在基督的传道事工之前开辟道路，预备人心。圣灵将要降在他的身上；他将要到加利利传道；他将要到百姓的欢呼声中进入耶路撒冷；他将要来到圣殿；百姓将要欢呼地称他为“和散那”。

而且，他将要被害，被人弃绝，被交在外邦人手中；他将要被犹太人蔑视、唾弃；他将要被朋友为了三十块钱而背叛；他将要被与强盗、罪犯同列；他的手和脚将要被扎；他毫无罪恶，然而却为了我们的过犯而承受鞭伤、刑罚、死刑；那些行刑的人要分他的外衣，为了他的里衣而拈阄；但是他死后却要葬在富人的坟墓，然而，他的身体却不见朽坏；不

但如此，他还将从死里复活，升到天上。并且，圣灵将要大大地降下，基督的福音将要被广传，甚至传到地极。

而所有这些事情，在基督降生的五百年之前，就清楚地预言了！甚至，连这些事情将要发生的时间，也预先写在圣经旧约之中。

圣经的这些预言如此清晰、令人无可推诿；这声音，甚至比天上传来的轰轰雷声更加清楚、响彻云霄。在这令人震撼的圣经预言面前，有哪一个人能够否认，圣经真的是上帝的启示和话语，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救恩真的是上帝的大能呢？！

=====

圣经的预言，具有鲜明的特征。

1. 这些都是清楚预言未来之事的文字，而不是什么浪漫的幻想。

它们不是像一些不知所云的世俗浪漫诗歌一样，含义不明、模棱两可、语态不诚；而是，它们清晰地指明，这是在讲述未来之事。所有未来世代的人们都应当知道，圣经的这些预

言是关乎未来的具体事情；那些事情，若没有上帝的全知的智慧与启示，世人不可能知道。

在圣经中的这些成百上千的预言中，上述特征是显而易见的。它们不仅清晰地、毫不含糊地指出，这是在讲述未来，而且，要求读者对此认真倾听、仔细查考，看看这是否真的是出于上帝自己的启示和话语。

2. 这些预言，既有一定程度的清晰性，使人知道未来将要发生的事；尤其是，当预言成就的时候，世人能够清楚地看明此事的本质以及预言的精准；——然而，预言又同时有一定的模糊性，使得当世的人在预言成就之前，无法去刻意避免所预言之事，也无法刻意去促成所预言之事。

这是圣经预言的一个非常独特的特征。一方面，它们是确定的、明确的、毫不含糊的，没有任何模棱两可；那些信靠上帝话语、满怀盼望的人们，一定不会失望。同时，另一方面，在事情完全成就以前，世人无法凭着自己的心思意念、随意解读那些预言，也无法预先猜出事情究竟将要以什么样的具体方式来成就、实现、应验。只有所定的时间到了的时候，只有当事情彻底成就了的时候，世人才能够完全清楚地、无可推诿地看见预言的精准；并且毫无疑问地知道，此事是出于上帝的预知、旨意。

3. 当这些预言成就的时候，一切就都大白；诚实的人们就会清晰无误地知道，这的确是上帝所预言和启示的。

在圣经预言的面前，漠不关心的人就像是盲人一样；内心骄傲的人不会明白上帝的旨意；

谦卑、忍耐、智慧的人，将要完全地信靠上帝的启示，俯伏于上帝的旨意与救恩之下。

但以理书中关于尼布甲尼撒的梦境，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其中预言了在巴比伦王国（以丰富的黄金著称于世）之后，随后的波斯帝国（以丰富的银器著称于世）的兴起，随后的亚历山大之希腊帝国（以善用铜器著称于世）的兴起，以及随后的罗马帝国（以疆土辽阔、人民繁杂、善用铁器而著称于世）的兴起；直到耶稣基督的、上帝的国度（属天的国度、来自于上帝恩典的国度）在地上开始被建立，基督教信仰在世上被广传。今天，当我们面对历史的时候，这些预言不但都精确无误地实现，而且，那些预言更指明了历史事件的本质意义。然而，当但以理把那些预言记录下来时，先知但以理自己都甚至不一定完全知道那一切宏大历史之事的全体与意义。

4. 圣经的预言包含了许多方面的信息、细节，以及许多层面的预言。

世人或许可以根据自己对世界大势的了解和猜测，对未来之事进行一些预测；然而，这种预测与圣经中的预言相比，存在着本质性的不同。

圣经中的预言距离实际事情的发生，在时间上可能会非常遥远，以至于不可能有任何世人预见那些事。

圣经的预言包含着数量极多的、细微的、清楚的、细节信息，以至于不可能有任何人根据世界大势的预测来做出任何巧合的猜测。

圣经的预言不是零散的、分散的、互不相关的言辞，而是一个非常复杂联接的预言系统；它们互相印证、互相补充、互相独立；它们沿着时间的脉络、逐渐展开、显明越来越多的细节；——这样，当事情成就的时候，预言的真实性就无可推诿；从而，彰显了这一切事情都是出于上帝的恩慈美意，出于上帝的公义、圣洁的主权。

5. 圣经的预言所涉及之事，不是一些私人的、隐秘、发生在阴暗角落中的事情，而是恰恰相反，是关乎到各个国家民族命运的、关乎人类生命与灵魂的、公共重要事务；更重要的是，圣经的预言所涉及之事，是以耶稣基督的救恩为核心，是关乎世人的救赎，关乎我们的永生盼望。

圣经的预言涉及到许多国家的未来，并在人类的历史长河中，一一应验。圣经精确无误地预言了埃及的衰落，预言了阿拉伯人的民族特征，预言了迦勒底人的命运和结局，预言了罗马帝国的毁灭，预言了波斯人、希腊人、罗马人、犹太人的未来。在圣经的预言中，包含着许多难以置信的细节，但却都一一实现。

6. 圣经的预言证明了，圣经本身是上帝的启示和话语；因为世人不可能有能力，能够预先在遥远的过去，指明遥远的未来之事。只有凭着上帝的智慧、能力、教导、启示，人才能够有预言的能力。圣经的预言，更是预先见证了耶稣基督之真实的救恩。圣经的预言，斩钉截铁地向世人彰显了，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救恩是真实的：——“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这是真的。

圣经预言的核心，就是要见证基督。他是创世以来的奥秘，是整本圣经的中心。圣经中所

有的神迹、所有的预言，都与他有关；指向他的位格、他的品质、他的国度、他的事工。

圣经中每一个预言，都能够惊人地证明，圣经就是上帝自己的启示和话语；因为那些所预言之事都是世人不可能凭着自己的智慧所事先知道的；然而圣经中有成百上千个这样的预言。

这些预言合在一起，构成了强大的超自然的证据，无可置疑地显明了属神的权威性。这些预言指向了上帝的恩典，把光、爱、永生带给世人。这些预言显明了上帝的全知与全在。

7. 对于我们今天的世人来说，圣经的古老预言不仅是关乎过去历史的，也是关乎我们今天的世界、以及未来的世界。

圣经预言以基督为中心，从亘古指向了永恒。圣经中许多预言已经令人震撼地实现了；还有许多预言正在越来越清晰地实现；有的预言则会一直到世界的终结的时候才会实现。

圣经预言了福音将要广传世界，直到地极；犹太人将要从刚硬顽梗的状态中回转，归向耶稣基督；属神之人将要生活在和平、统一、爱之中；上帝的国度将要完全地彰显；耶稣基督将要再来；上帝的终极审判将要临到全地的人。

8. 圣经的预言，向我们指明了仁慈与盼望之事，指明了上帝的公义与圣洁。

9. 圣经的预言，超越了人类的理性。圣经预言是属神的，是超自然的。

.....

第五章

圣经的历史真实性

I. 圣经新约中的所有书籍都的确是基督使徒们、或他们的亲密助手们所写的。

今天，对于我们来说，基督教信仰是广传于世界的，被许多人公认为事实和真理。对此，我们可以一直追溯历史，直到公元元年时代的奥古士都凯撒大帝时代，以及那时降生的耶稣基督。TACITUS与SUETONIUS是两位公元一世纪的历史学家。他们的年代比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大约晚五十年。TACITUS在他的编年史中记述道：“当TIBERIUS在罗马帝国当政时期，基督被当成一个罪犯治死。审判官是本丢彼拉多。基督在犹太地兴起了一个宗教信仰。这

个宗教信仰虽然被压制了一段时间，但很快又爆发，传遍了整个犹太地，并迅速蔓延到罗马。那些追随他的人都被称为基督徒。当尼禄在罗马帝国当政时期（即基督死后大约三十年），基督徒的人数在罗马市内已经非常多。在罗马，他们被政府严厉压迫、当作罪犯。尼禄皇帝非常憎恨他们，编造纵火的借口，对他们进行残酷迫害。”

SUETONIUS也是出于尼禄皇帝时代；他在历史文献中记述道：“基督徒们受到严厉惩罚；他们相信一种新奇的、有害的迷信系统。” GIBBON是一个反对基督教信仰的文人。他在书中评论TACITUS的著作的时候，写道：“TACITUS的历史记述比较准确。他记述的内容与SUETONIUS一致；他们都讲到，基督教信仰受到尼禄皇帝的严厉镇压。SUETONIUS的记述与许多其他当时的历史文献记录也多是一致的。”

PLINY于公元107年任PONTUS以及BITHYNIA的总督。他曾经给TRAJAN皇帝写了一封信，请求指示，应当怎样对待当地的大量基督徒。从信中，我们看见：“这些基督徒人数现在（大约是在基督之后七十年）已经非常非常多。无论是什么年龄段、什么职业、什么社会地位、什么性别、什么地区中，都有很多基督徒。不仅在大城市中有很多基督徒，而且，甚至在很多乡下、小城、或偏远的小乡镇，也到处都有大量基督徒。他们被带到民事审判庭接受审判。他们被定罪，不是因为别的什么原因，而就仅仅是因为他们的信仰。而且，这些人人都很顽固，即使被定罪、即使受罚，他们也绝不愿意放弃自己的信仰。经过仔细调查发现，他们总是在一些固定的日子聚会，一起唱一些诗歌，把基督当作是神，并一起吃饭，但是没有任何混乱。他们彼此友爱，从不作恶，禁绝偷盗、抢劫、奸淫、造假、无诚信。而且，他们坚决拒绝敬拜偶像众神，也坚决拒绝在罗马皇帝的神像面前敬拜。在他们的影响下，各地的神像庙宇都被逐渐废弃；众神的神像殿中的各种仪式也都近乎荒芜。众神庙里的祭司们不得不四处央求人们去买他们的祭物。”

从上述真实的历史文献记录中，我们能够清楚地看见，在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复活、升天之后，自从五旬节圣灵大大地降下，基督使徒们、基督门徒们开始四处传道，——基督教信仰立刻迅猛地广泛传播，有许许多多人接受了基督教信仰，称为敬虔的基督徒。以至于，在短短的几十年内，基督徒的数量就已经非常巨大，甚至整个罗马帝国内部的许多民情都发生了深刻而广泛的变化。而且，早期的基督徒们受到了严厉的逼迫和迫害，受到了罗马帝国政府的严重敌视。

显然，作为基督教信仰的建立者，耶稣基督一定会把许多教导和教义告诉基督使徒们、基督门徒们。而且，这些基督使徒们以及他们的亲密助手们，一定会把耶稣基督的这些重要教导、教诲、教义记录下来，写在书籍专著之中。并且，显然，这些书籍著作一定会被广大的各地基督徒们极其看重、视为珍宝。当基督徒数量不断倍增的时候，各地的教会会非常慎重地保管、抄写、检查、传播这些宝贵的书籍。这些书籍会被当作是他们信仰的指南；当他们在教义上有问题的时候，当他们在各样事情上的观点发生不一致的时候，当他们在实践上需要指引的时候，他们都会认真地到这些宝贵书籍中寻找真理、知识、启迪。这些书籍会被当作是检验他们教导、教义的权威和准绳。

我们大家知道，圣经新约书籍包括五本历史性书籍，二十一本书信体裁书籍，以及一本预言性书籍。历史性书籍包括四本福音书，即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以及使徒行传。四福音书讲述了基督的降生、教导、事工、受难、复活。使徒行传讲述了基督的升天，基督教信仰的早期传播的历史，基督使徒们所建立起的教会；福音在犹太人与外邦人中间广泛而迅速的传播；保罗信主的奇妙过程；直到保罗在罗马被囚、传播福音。

圣经新约中的书信体裁书籍，包括保罗的十四本书信；以及雅各的一本，彼得两本，约翰三本，犹大（译者注：这不是那个叛徒犹大，而是另外一个同名的人）一本。这些书信体

裁书籍，是针对不同的问题，写给不同的教会或个人；其中进一步地展开、详述了耶稣基督的教义和教导；这些教义和教导，正是众教会跟从、顺服、信奉的重要内容。最后一本预言性书籍叫做启示录，笔者是使徒约翰。在圣经新约书籍的所有笔者中，除了两个人以外，其他人都是被称作耶稣基督的使徒；那两个人是马可、路加；他们是使徒们的助手，对使徒们非常熟悉。

因而，尽管圣经新约中的书籍并非是耶稣基督自己所写的，但是，那所有书籍都是与耶稣基督本人非常熟悉的人所写的。基督的十二使徒们，都曾经与他一同生活，同吃同住，跟随基督到各处传道；并且，他们都亲眼见证了耶稣基督所行的许多神迹，亲耳聆听基督的许多讲道，更亲眼见证了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的伟大而奇妙之事。显然，若我们仔细地检视那些圣经新约书籍，就会看见，它们虽然是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地点所写的，那些书信虽然是写给不同的教会的，但是，其中的内容却紧密无缝地联接为一个完整的整体。

起初，那些圣经新约书籍分散在不同的地区、不同的教会手中，被各地的基督徒们精心地保管、珍藏、传抄；随后，自然而然地，它们就会被基督徒们收集起来、合在一起。罗马教会、哥林多教会、帖撒罗尼迦教会、腓利比教会、以弗所教会、歌罗西教会、加拉太教会、以及许许多多基督徒们，尤其是那些与基督使徒们非常熟悉、密切往来的基督徒们，都会精心地收集和保管好那些珍贵的书籍；很快，就会形成这些书籍的权威性书单集合。最后，整个基督教会就会形成圣经新约书籍正典的共识。如果我们仔细去查考圣经新约书籍的内容本身，并去认真查考在使徒时代的许多其他人的著作，就能够清晰地看到这些情况。因此，我们可以得出确定的结论，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新约书籍内容，就是在公元一世纪基督使徒时代的圣经新约书籍内容。

上述背景介绍，为我们下文详述的有关圣经新约书籍正典形成的历史见证作好了一个有益

的铺垫。

1. 我们首先回顾在基督使徒时代，那些曾经与他们共同相处、或是在时间上有交集的基督徒们的书作见证。这其中包括CYPRUS的巴拿巴；巴拿巴是保罗的同工；他的名字在圣经新约中常常被提及。革利免是保罗的另一位同工，后来成为罗马教会的主教。HERMAS也是保罗在圣经新约的罗马书中曾提到的。另外还有IGNATIUS是安提阿教会的主教；他据说是被使徒彼得按立的。还有POLYCARP是使徒约翰的门徒；他是士每拿教会的主教。PAPIAS是POLYCARP的好友，应与使徒约翰也很熟悉。

巴拿巴的书作中提到了少量的圣经新约书籍。

罗马教会的革利免的书作中，引用了许多圣经新约书籍的经文，包括，哥林多前书，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罗马书，哥林多后书，加拉太书，以弗所书，腓立比书，歌罗西书，帖撒罗尼迦前书，提摩太前书，提摩太后书，提多书，希伯来书，雅各书，彼得前书，彼得后书。

HERMAS的书作中引述了以下书籍中的经文：马太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使徒行传，罗马书，哥林多前书，以弗所书，雅各书，启示录。

IGNATIUS的书作中引述了以弗所书，马太福音，约翰福音，路加福音，使徒行传，罗马书，哥林多前书，哥林多后书，加拉太书，腓立比书，帖撒罗尼迦前书，提摩太后书，彼得前书，约翰一书，约翰三书。

POLYCARP的书作中引述了以下圣经新约书籍的经文：腓立比书，马太福音，路加福音，哥林多前书，以弗所书，帖撒罗尼迦前书，帖撒罗尼迦后书。他的书作也提到了使徒行传，罗马书，哥林多前书，哥林多后书，加拉太书，以弗所书，提摩太前书，提摩太后书，彼得前书，约翰一书，等。

PAPIAS的书作提到了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彼得前书，约翰一书，等。

2. 到公元二世纪，也有很多关于圣经新约书籍的见证。这包括了，公元140年JUSTIN MARTYR的书作；公元178年IRENEUS的书作；公元194年亚历山大城的CLEMENT的书作；公元200年TERTULLIAN的书作。

JUSTIN MARTYR是犹太地的一位很有学识的人。IRENEUS与POLYCARP熟悉；他是LYON教会的主教。CLEMENT是埃及亚历山大城的教会学校的校长。TERTULLIAN是CARTHAGE教会的长老。

正如公元一世纪的那些基督徒作者们，这些公元二世纪的基督徒们也在他们的书作中丰富地见证了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事实上，他们对于圣经新约书籍的引述如此频繁，以至于我们可以仅从他们的书作引用经文中，就能够得出整本正典圣经新约的书籍名单。JUSTIN MARTYR提到，四福音书在基督教会的周日聚会活动中被广泛地诵读。IRENEUS清楚地说道，只有四本福音书；这就是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新约四福音书。JUSTIN MARTYR与IRENEUS都在各自的书作中引用了很多四福音书以及其他圣经新约书籍中的许多经文。CLEMENT也见证了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他也提到使徒行传；保罗书

信；以及其它书信等；还有启示录。TERTULLIAN也见证了四福音书，使徒行传，保罗书信，彼得前书，约翰一书，犹大书，启示录。

3. 在这个期间，圣经新约正典书单开始出现。以下是现存的一些历史文献记录见证的例子。

第一份见证是公元二百年左右的粗浅的拉丁文译本。

第二份见证由亚历山大的教会长老ORIGEN在公元230年集成。此时距使徒约翰去世大约一百年。他是一位著名的学者，并非常勤于钻研圣经。

第三份见证是公元四世纪初、315年的EUSEBIUS；他是CESAREA教会的长老。他是一位著作甚丰的作者。他的主要历史贡献是记录了早期基督教会发展的历史。他在书作中清楚地、全面地总结了圣经新约书籍的所有情况。

第四份见证是几乎与EUSEBIUS同时期的亚历山大教会的主教ATHANASIUS。他记述的圣经新约书籍名单与我们今天的一模一样。

第五份见证是公元四世纪上半叶、340年耶路撒冷教会的主教CYRIL。第六份见证是大约同时期的老底嘉会议；大约三十到四十名众教会的主教在一起，通过会议的形式确定了圣经新约书籍名单。

第七份见证是公元368年塞浦路斯教会的主教EPIPHANIUS。JEROME说他能够通晓五门预言。EPIPHANIUS的书单也与我们今天的圣经新约书籍名单是一模一样的。

第八份见证是君士坦丁堡教会的主教GREGORY NAZIANZEN；时间是在公元四世纪下半叶。第九份见证是大约同时期的意大利BRESCIA教会的主教PHILASTRIUS。

第十份见证是公元四世纪下半叶的JEROME。他是著名的拉丁文作者。他用一生的时间都在学习圣经。他的许多书作一直流传至今。其中，最著名的就是他把圣经翻译成拉丁文版本，即天主教后来一直沿用的圣经拉丁文译本。JEROME的圣经新约书籍名单与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新约书籍一模一样。他也总结了在他之前的那些早期教会领袖们所集成的圣经新约书籍的情况。

第十一份见证是AQUILEIA教会的长老RUFFINUS。他与JEROME同时代。

第十二份见证是著名的奥古斯丁。他与JEROME以及RUFFINUS同时代。

第十三份见证是公元397年的CARTHAGE会议；参会者包括奥古斯丁等著名主教。这次会议公布和确立了圣经新约书籍正典名单，就是与我们今天手中一模一样的书单。

上述历史见证，是在基督使徒时代之后的一百年到三百年时间内。这些历史文献见证是在

不同的国家、地区、时间，由各地教会的主教、长老等写成的。这些教会领袖在相关问题上都有非常认真、仔细、敬虔的研究。他们都见证了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即，那些书籍真的是由保罗、马太、约翰、彼得、雅各、犹大等基督使徒们以及他们的亲密助手马可、路加所写成的。

值得强调指出的是，上述确据可查的历史文献见证，在他们的圣经新约书籍正典名单中，没有包含任何一本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新约中所没有的书籍。

4. 为了进一步证明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我们在下面引述一些古老的译本。早期，在叙利亚的众教会中，有一个被普遍称为PESHITO的古老圣经新约与圣经旧约的译本。这是在公元一世纪至三世纪期间的一个被普遍认为是比较准确的译本。其中包含了我们今天的圣经新约书籍中的几乎所有内容，除了彼得后书、约翰二书、约翰三书、犹大书、启示录。这些译本的出现，说明了基督徒们从很早的时期就非常重视那些圣经新约书籍，对它们极为珍视。

早期，还有一个称为ITALA的古老的拉丁文译本。奥古斯丁与JEROME都曾经提到，这个译本在西方国家各教会，以及非洲各教会中从很早的时候就广泛传播。其中的翻译有不少缺失；JEROME于是承担起校验和更正的工作。后来，JEROME更好地完成了整本圣经新约与旧约的拉丁文翻译工作。这些翻译版本也说明了，圣经新约书籍名单是正确而真实的。

除此以外，早期还有很多文字的圣经译本，包括COPTIC语言译本，SAHIDIC语言译本，ETIOPIC语言译本，GOTHIC语言译本，ARMENIAN语言译本，等等。当然，最著名的还是被罗马天主教采用的JEROME基于ITALA翻译的拉丁文圣经译本。其中，包含了我们今天所有的圣经新约

书籍，但不包含任何一本我们今天的圣经新约中所没有的书籍；即，那时的正典书单，与我们今天是一模一样的。

上述译本的广泛传播，也说明了，在当时，圣经新约书籍在多么广泛的程度上受到人们的欢迎和重视。那个时期，距离基督使徒的时代非常非常近；因此，这更说明了，圣经新约书籍的确是基督使徒们书写的。

自从公元一世纪以后的数百年中，由于基督教信仰的迅速拓展和传播，圣经新约被广大基督徒们视为教导和教义的准绳、视为上帝自己的启示和话语；其中包含了耶稣基督自己的教导、事工、作为、救恩；圣经新约书籍被广泛地传抄、学习、查考、研究、引述、翻译、注释、解读。这种传播的热情是前所未有的。结果就也导致了，我们今天虽然距离的历史非常远，但仍然有充足的历史文献证据，证明那些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这些历史文献证据的数量和质量，远远超过我们今天能够证明人类历史上任何其他书籍的历史真实性的证据。因此，我们必须承认，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即，它们真的是由基督使徒们（以及他们的亲密助手马可和路加）马太、马可、路加、约翰、保罗、彼得、雅各、犹大（译者注，不是叛徒犹大，而是另外一个同名的人）等书写的。

=====
=====
=====

II。圣经新约中所讲述的历史，是真实发生的历史。

1. 首先，圣经新约所讲述的历史事实，都是在大庭广众之下发生的、公共性质的事件。它们往往都发生在会堂中、圣殿里，或是其它室内、户外等的众目睽睽的场合之下。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人物、境况，都有清楚明晰的信息。几乎所有的事件都有多个见证人。

2. 见证那些事件的见证人们，都有着能够清醒地分辨事情的能力。

这些见证人都是亲身的见证人，或是得到第一手信息的人。马可福音与路加福音的作者，马可与路加都是与基督使徒非常熟悉的人，是他们的亲密助手。马太与约翰都是曾经与耶稣基督共同生活，并亲耳聆听他教导、亲眼见证他的事工与神迹的基督使徒。因此，他们都能够准确地知道事情的真相。马可很可能就是耶路撒冷人，非常熟悉耶稣基督的事工和教导；他是紧密地跟随保罗与彼得的基督徒。路加是安提阿人，是一名医生；他是保罗的助手。这些福音书的作者们，都有着良好的理解能力。他们自己的文字就说明了这一点。他们不是轻信的人，而是慎思明辨的人。他们言语平实，态度冷静、清醒；他们的文字，就是直白而朴实地把他们所听见的、所看见的记录下来。他们的文字，更显明了他们都是出于上帝的启示。

3. 那些见证人都是诚实的人们。

这首先表现在，他们为了那些见证而甘愿承受逼迫、患难与牺牲。他们放弃了属世的财物和职业，被犹太人憎恨，被外邦人鄙视；他们的事工不会给自己带来属世的福利，反而带来困苦与迫害。他们历尽千辛万苦，传扬福音、见证基督，甚至甘洒热血、奉献自己的全部生命。

他们的诚实也表现在，他们的见证中包含了许多真实的、细致入微的细节。他们讲述的文字，没有任何矫揉造作，而是自然地包含着许多时间地点人物等信息；那些信息都涉及到非常准确的时代背景内容。

他们的诚实也表现在，他们的见证彼此一致、互相印证、有机统一、又各有独自的细节与特点。前三本福音书的内容有许多平行的内容，在细节上有很多互相补充。约翰福音则在更大程度上补充了前三本书；他们之间的一致统一都是令人印象深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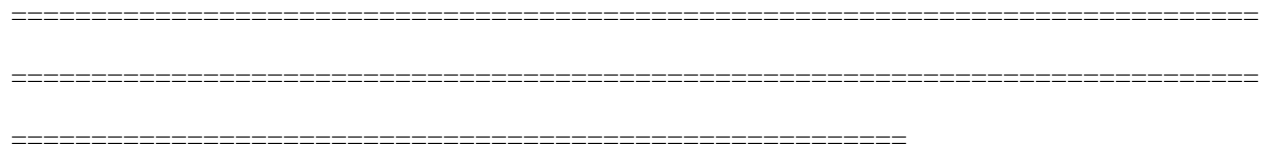
4. 四福音书的写成与传播的时间，是在其所记历史事件发生时的同一个时代。

我们在上节看到，与基督使徒们同时代的一些作者，见证了那些圣经新约书籍在当时的确已经存在了。换句话说，这些基督使徒们所书写的圣经新约书籍，是在其所记历史事件发生的同一个时代写成的。

在当时，许许多多曾经亲身见证过基督神迹和教导，见证过基督复活、以及其他一切事件的人们，都还活在世上。如果四福音书或使徒行传等等圣经新约书籍的内容不是真实的，那么，就一定会有很多人站出来指出其中的不实或虚谎；因而，圣经新约书籍就不可能快速而广泛地传播，更不会有那么多同时代的书作引述它们、见证它们的真实性。

综上所述，圣经新约书籍的内容是真实发生的历史；其中的事件是公共性质的、是发生在

公共场合、大庭广众之中、或是众目睽睽之下的；见证的基督使徒们都是有清醒冷静分辨能力的人；他们的品格都是诚实、朴实的；他们所记述的事情，都是不久之前所发生的事情，是同时代的事情；当时的许多见证人都还在世；没有任何同时代的历史文献记录与他们矛盾；反而，在同时代，以及公元三世纪以前，就已经有许多书作见证了它们的历史真实性。——因此，我们可以得出明确的结论，历史清晰地向我们显明了，基督教信仰是真实的，是建基于真实发生的历史事件。



III。基督是属神的（他就是三位一体的上帝）；基督使徒受到圣灵的启示、默示；圣经新约是上帝的启示、话语。

基督声称，他是上帝、天父所差来的；他是上帝的儿子；他来做属乎上帝的事；上帝把一切权柄都放在他的手中；他与天父合而为一；他与天父有着同样的荣耀；看见基督，就是看见了上帝、天父；他从父那里来，并要回到父那里去；甚至在世界被造以前，他就与天父有同样的荣耀；并且，基督还要再来，审判全地。

当基督即将离开世界的时候，他对门徒们应许，将要帮助他们、与他们同在：基督将要赐下圣灵；圣灵将要引领他们进入完全的真理；圣灵将要一切事情教导他们，并使他们记起基督曾经告诉他们的一切教导与吩咐；最终，圣灵将要使他们行极大的事。从而，他们将从耶路撒冷开始，到普天下去，把基督福音传遍地极。

于是，基督使徒们真的出去，刚强壮胆地、清晰去向世人见证，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是上帝道成肉身，是世人的救主；他虽然被钉十字架，但是，他已经从死里复活，并要作基督教会的头；他是创造者、保守者、是一切的主，是万王之王；并且他还将要再来审判世界。基督使徒们声称，他们是奉耶稣基督的名，是被他所差遣，去向世人宣传神国度的福音；基督有着上帝的权柄与荣耀。

以上，就是圣经新约书籍清晰地、毫不含糊地告诉我们的内容。基督是三位一体的上帝，把启示显明给基督使徒们；使他们也这样清晰明确地告诉世人说，基督是神的儿子，而他们所传讲的一切话语，都是来自于上帝的启示。这些声称有什么证据呢？证据就是历史的事实。

第一，最重要的一个证据，就是神迹；这些神迹，若没有上帝的能力和帮助，是不可能做成的。瞎子能够看见，聋子能够听见，哑巴能够开口说话，瘸子能够走路；疯子被医治好；病人得到痊愈；死人得到复活，大海的风浪被平息；这一切，都是因基督的话语命令而立刻成就。所有这些神迹，都不可能有任何欺谎。这些神迹，都是在大庭广众之下、或是众目睽睽下成就的。那些瞎子、聋子、哑巴、瘸子、疯子、病人、死人，都是众所周知的；他们在被医治以前，以及被医治以后，都有很多见证人能够见证事情的真实性，因为当地有很多人都认识他们。基督与基督使徒们所行的神迹，证明了他们所声称的事情是真的。那些神迹，如同记号，显明了他们所说的都是上帝的旨意。

第二，另一个也同样重要的证据，就是预言。这些预言有的早已实现，有的至今仍然正在成就。基督预言了，他要在耶路撒冷被治死；他要在祭司长、文士与长老们手下受很多苦；

他们要把他交到死地，交在外邦人手中；外邦人将要嘲笑戏弄他，鞭打他，把他钉十字架；在最后晚餐上，那与他沾手在盘子里的，就是将要背叛他的人；当晚，门徒们都将要逃走，而且其中一个门徒还会三次不认他；他将被钉十字架；但是，他将在第三天复活；他在复活以后，将要在加利利与门徒们会面；他在升到天上以后，圣灵将要大大地降下；当门徒们在耶路撒冷的时候，圣灵将要降在他们身上；圣灵将要使他们有奇妙的能力；耶路撒冷将要在未来被围困，被攻占；圣殿将要完全被毁；圣城耶路撒冷将要被外邦人践踏，直到外邦人的数目满了；基督福音将要广传；基督的国度将要拓展，传遍地极。上述绝大多数预言都令人震惊的实现了——就在当时世代的时候；还有的事情正在不断地实现，直到今日。

对于未来之事的确知的能力，正如同神迹一样，是只有上帝才可能有的能力。

第三，基督以及基督使徒们所教导的、传讲的教义，远远地胜过古代哲学家们的象牙塔内的臆想；充分地彰显了上帝的荣耀；直接地针对了人属灵的真实光景。基督教导的上帝，是三位一体的永生真神；基督还教导了：上帝是无限圣洁、无限完美的；上帝的创造之工，是从无到有的创造；万有都是造物主所创造的；人在被造时的完美，以及犯罪堕落以后的光景；人只有借着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的死，借着他的救赎恩典，才能够得到救赎；圣灵恩典地在人的心里作工，打开人心灵与灵魂的门；只有这样，人才可能有希望，才可能来到造物主的面前；上帝的管理权柄，遍及宇宙，遍及每一个细小的被造之物；人死以后将要复活、受到上帝公义圣洁的终极审判；将要有永远的奖赏，和永远的刑罚；——以上这些事情，都是基督所教导的教义；这些教义内容远远地超过人在自然世界中、在人间哲学中所能够看见的事。这些教导的教义，直接针对了人的道德光景和属灵景况，并归荣耀于完美的上帝。这些教义，都是来自于上帝的启示和旨意。

第四，基督以及基督使徒们的道德教导，直接地针对了每一个心思健全之人的理性与良知。其核心的要旨就是在于，人应当对上帝有超乎一切的爱，世人、同胞有普遍的爱；人是罪人；人应当谦卑自己；人应当归荣耀于伟大的造物主、救赎主、审判者。基督所教导的美德，是古代道德伦理体系中所没有的，甚至是被世人鄙视的道德品德；反之，基督所指责的罪，却常常被他们看为美德。人生命中最大的原则，就是要遵从上帝的旨意；人生最大的目的，就是要荣耀上帝，有益于世人。这些圣洁、美善的教导，只有可能是来自于那位圣洁公义的上帝自己。

因而，我们确知，基督是与天父合一的；基督使徒们是上帝所启示的；圣经新约是上帝的话语和启示。虽然圣经新约的书写者是这些基督使徒们、是人，但是，其内容却是上帝圣灵所启示、默示的。基督差遣那些使徒们，去把福音传遍地极，建立基督的教会。基督应许他们：将要与他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他们在地上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在地上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因而，圣经本身就是上帝对我们每一个世人所说的话语和启示。

=====

=====

===

IV。基督与基督使徒们都把圣经旧约看作是神圣的经卷，是上帝的启示。

这一点，其实对于每一位认真阅读圣经新约、习读耶稣基督话语的人来说，是显而易见的，并不需要证明；因为，圣经新约的内容已经清楚地说明了此点。在圣经新约中，在基督所说的话语中，经常性地、频繁地引用圣经旧约的经文，并以之为上帝的旨意、上帝的话语。整本圣经都是以耶稣基督与他的救恩为中心内容。圣经旧约是对基督的预言和预表；圣经新约是对旧约预言的成就。

提摩太后书3章16、17节：

16全部圣经都是 神所默示的，在教训、责备、矫正和公义的训练各方面，都是有益的，
17为要使属 神的人装备好，可以完成各样的善工。

彼得后书1章20、21节：

20最要紧的，你们应当知道：圣经所有的预言，都不是先知自己的见解，21因为预言不是出于人意的，而是人受圣灵的感动，说出从 神而来的话。

=====

下面我们要说明，圣经旧约的历史真实性。

1. 圣经新约的见证。

在圣经新约中，我们能够看见几乎所有的圣经旧约书籍都被引述过。并且，当圣经新约引述它们的时候，都是把它们当作是神圣的经卷、上帝的话语。

2. 古代犹太人作者的见证。

在古代的犹太人作者中，比较著名的是JOSEPHUS。他生于基督被钉十字架之后不久，大约公元37年。他的著作成名时间，大约与基督使徒时代同期。在犹太人宗教信仰、文学历史等方面，他都受到良好的教育；后期，他投身于对希腊的语言文字和文学方面的研究。他见证、记述了耶路撒冷被罗马军队攻占的历史。他曾担任罗马军队的VESPASIAN和TITUS将军的翻译，后来被带到罗马，住在帝王的宫殿里。他在那里写作了犹太人战争历史，以及犹太人的古文历史。在他那个时代，没有人比他更能够详细地记述犹太人国家曾经的风俗习惯、思想观念、民族历史。

有一个亚历山大城的文学家，名叫APION。APION写了很多文字，猛烈地攻击、贬损犹太人。为此，JOSEPHUS写了一篇长文，反驳APION，为犹太人辩护。在这篇长文中，JOSEPHUS讲述了圣经旧约的真实性和可信性。JOSEPHUS在文中写道：

“（圣经旧约中的）这些书籍，不是一些零散的、杂乱无章的书卷，而是包含了完整的二十二卷书籍，囊括了过去的所有时间和神圣的历史。其中有五卷属于摩西，包含了人类的起源，以及道德的律法；这些历史的记述一直到他去世为止。这些历史跨越了将近三千年时

间。从摩西时代到波斯王ARTAXERXES的统治时代之间，众先知们共记述了十三卷书籍。另外还有四卷书籍，是关于赞颂上帝的诗歌，以及关于人生活与生命的诗句箴言。这就是我们完整的圣经。虽然在过去的的时间非常漫长，但这些书卷仍然被完好地保存着，并被我们当作是来自上帝的神圣话语。这圣经根植于我们犹太民族的血液与传承之中；每一个犹太人从出生开始，就把自己当作是属神的子民，并遵从圣经、保护圣经，甚至愿意为了它而牺牲我们自己的生命。”

在JOSEPHUS的这段重要历史文献中，我们注意到以下几点。

第一，圣经旧约书籍被分成三大类。这与圣经新约中引述旧约时的分类是一致的。圣经旧约被分成三部分：律法书（摩西的书），先知书（其他历史书以及先知书）与诗篇（诗篇、箴言、传道书等）。这也与公元41年的另一个亚历山大城的文士PHILO的书作总结是一致的。还有许多其它文献也证明了，早在耶稣基督降生以前，圣经旧约就早已经在犹太人中被视为正典、视为上帝所启示的神圣经卷；并且，这些神圣经卷都是像上文一样被分成三大部分。

第二，JOSEPHUS不仅提到圣经旧约分成三大类，而且还提到，共有二十二卷书籍：五卷属于摩西，十三卷属于先知，四卷属于诗篇箴言。对比圣经旧约的内容，我们可以清楚地知道，摩西五经包括创世纪、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申命记。属于先知的十三书卷包括：1. 约书亚记；2. 士师记与路得记；3. 撒母耳记上，撒母耳记下；4. 列王记上，列王记下；5. 历代志上，历代志下；6. 以斯拉记与尼希米记；7. 以斯帖记；8. 约伯记；9. 以赛亚书；10. 耶利米书与耶利米哀歌；11. 以西结书；12. 但以理书；13. 十二卷小先知书（即，篇幅较短小的先知书）被看作是一卷书。而四卷诗篇箴言则包括：诗篇，箴言，传道书，雅歌。

无疑，JOSEPHUS的书单就正是我们圣经旧约的正典书单。

3. 早期的基督徒作者们的书作，也证明了基督与基督使徒们都把圣经旧约当作是神圣的经卷、上帝的话语。SARDIS教会的主教MELITO是一位信仰敬虔、很有学识的人。他的年代是公元170年。在写给自己弟兄的一封信中，MELITO提到，他曾经到巴勒斯坦地区（即从前的犹太地），仔细地研究了圣经旧约书籍的目录。MELITO的目录与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旧约书籍目录几乎是一模一样的；只是在顺序上略有不同。他也是把圣经旧约书籍分成是二十二卷书。

ORIGEN是公元230年的著名基督徒作者。在早期基督教会中，他以学识著称；他也是教会中的领袖。他曾生活在埃及与巴勒斯坦地区，与JEROME一样，对于希伯来语很熟悉。他的书作中关于圣经旧约的目录信息，由EUSEBIUS保管，并流传后世。他也按照犹太人的习惯，根据希伯来语字母表，把圣经旧约分成二十二书卷，与我们在上面所列的书单基本一样。在那些书单中，他给出了每一本书的希伯来语和希腊语的书名。

除此以外，RUFFINUS、HILARY、JEROME的书作或译作中，也有相应的圣经旧约书籍信息。另外，ATHANASIUS、CYRIL、老底嘉会议，EPIPHANIUS，GREGORY NAZIANZEN，AMPHILOCHIUS的圣经书单目录也都分别见证了圣经旧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这些书单，都与MELITO等人的书单基本一致。所有这些历史文献记录，都把圣经旧约列为二十二经卷，按照希伯来语字母表的数目来归纳。

在上述历史文献记录中，也提到，犹太人非常珍视这些圣经旧约经卷，视之为上帝的话语启示；他们在会堂里常常诵读、讲论。并且，早期基督徒们也同样非常珍视这些经卷，也把他们看作是上帝的话语，在教会的聚会中，在私人的家庭中，基督徒们都认真勤勉地习读这些经卷。

下面，我们专门来讲一下JEROME的见证。众所周知，在早期的基督教会中，JEROME是拉丁教会的教父；他一生的主要时间，尤其是后期，都在巴勒斯坦（就是曾经的犹太地）渡过；在那里，他勤奋地习读、查考圣经旧约经卷。他对希伯来语非常熟悉，因为他师从了很多犹太教师。因而，他对于犹太人眼中的圣经旧约书籍的正典书单有非常深刻的了解。JEROME的书作，让我们对这个问题有了很详实的认识。那些书单，与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旧约书籍的书单内容是完全一致的。

在著名的PROLOGUS GALEATUS书中，JEROME按照希伯来语字母表的顺序，讲述了犹太人所普遍流行的把圣经旧约划分为二十二经卷的方法。JEROME的书作清楚地证明了，在古代犹太人中间，被他们奉为圭臬的圣经旧约书籍，与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旧约书籍，是完全一样的。JEROME把整部圣经旧约都翻译成了拉丁语，并在前言中说道：“我在这里声明，犹太人的全部圣经正典经卷都在此被翻译成拉丁文了；这是完整详尽的书单。凡没有包括在这里的、犹太人写作的书籍，都被看作次经或伪经；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基督徒们，都不把那些书包括在这个正典目录中。”

JEROME的见证，对我们而言，非常清晰明确，非常令人满意。在犹太人的希伯来语圣经旧约中，其中的书目与我们手中的圣经旧约书目是百分之百一致的，没有任何意义上的差别。

下面，我再讲述一下另一位早期基督徒作者的见证。他叫RUFFINUS，是与JEROME同时代的人。他的见证虽然比较简短，但是很直接。当他在解释使徒信经的时候，他提到，要列出一个详尽的书单，囊括圣经旧约与圣经新约的全部书籍。他说：“在犹太人奉为正典的圣经旧约中，包括了摩西五经，即创世纪，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申命记。然后是约书亚记，士师记，路得记。再接下来是四本关于王国历史的书；另外还有历代志。接下来是以斯拉记，以斯帖记，以及先知书，包括以赛亚书，耶利米书，以西结书，但以理书。除此以外还有十二卷较短的先知书。另外还有约伯记，大卫诗篇，所罗门的箴言，传道书，雅歌。这就是圣经旧约的全部内容。”然后，RUFFINUS也给出了圣经新约书籍的全部正典内容。RUFFINUS的圣经旧约与圣经新约的全部书目，与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完全一致。

值得注意的是，RUFFINUS的见证与JOSEPHUS的见证是全部一致的：即，圣经旧约分为三大类；第一大类是摩西五经；第二大类是十三卷先知书籍（包括约书亚记以及其后的历史书）；第三大类是四卷诗篇箴言书籍。

综上所述，早期基督徒作者们的文字清楚地见证了，当时犹太人手中的正典圣经旧约经卷，正是我们今天圣经旧约书籍的全部内容。

4. 接下来，我们进一步考察古代中东地区的圣经旧约版本；以此证明，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旧约内容，在自古以来的历世历代中，一直被犹太人奉为圭臬，视为上帝自己的话语与启示。

叙利亚文字的圣经旧约版本，被称为PESHITO，是最早的一个圣经翻译版本。它包含了圣经旧约中的所有正典书目。这个版本的见证非常重要，因为它也佐证了圣经旧约书籍本身的

历史真实性。

在公元前九世纪以前，还有一个被称为TARGUMS的转译本。它通常被看作是拉比们对希伯来圣经旧约的转述；这些书籍常在当地的犹太人会堂里面被诵读。TARGUMS对应了圣经旧约中的绝大部分书籍，但没有包含任何圣经旧约中所没有的书籍。

的确，在犹太人的历史上，从ONKELOS，到塔木德，到MASORETS，到历史学家，文法学家，圣经注释家，等等，都惊人地、无一例外地，对于圣经旧约正典书目毫无异议。

关于圣经旧约正典书目的问题，犹太人与基督徒们完全意见一致。

5. 最后，圣经旧约本身的内在文字见证，与外在证据一样，都显明了圣经旧约的历史真实性；即，圣经旧约书籍的确是摩西、等等属神先知所书写的。

囿于篇幅，我仅能在这里简明扼要地指出，圣经旧约书籍的文字风格，与希伯来语的文法、风俗习惯、历史演进是完全一致的。这表明了圣经旧约书籍的书写者们对于当时以色列人的生活等状况的确是非常熟悉的。圣经旧约书籍的教义，无一例外地指向了上帝的荣耀，以及上帝与人之间的关系；这些教义内容，正是为了要引出圣经新约；新约是对旧约的完美成就和实现。

综上所述，我向大家阐述了圣经旧约与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性；我们今天手中的圣经，就是当年古人手中的圣经。其中充满了上帝的真理和封印；任何真诚地来阅读圣经、明白圣经的人，都会深刻地明白这一点。

V. 圣经旧约与圣经新约的内容是权威的、无误的、神圣的。

在人类历史上，从未有任何一卷书，是像圣经这样，被仔细认真地查考、学习、研究、抄写、引述、比较、翻译、注释、讲论、等等。因而，我们有充足的历史文献证据能够表明，圣经的历史真实性与内容的权威无误性。以下，我先讲述圣经旧约的真实可信性，然后再讨论圣经新约的真实可信性。

A. 圣经旧约书籍是真实可信的。

第一，在耶稣基督降生之前，就已经有大量的圣经旧约书籍广泛流传。律法书以及先知书等都被合在一起，精心地保管在圣殿之中。这从JOSEPHUS的历史书籍见证，以及以色列国

的古代传统中，都能够清楚地证明。以色列国的王要保管好律法书，并以之为自己的向导，把它当作是自己所应当遵从的对象。祭司与官长都必须要认真地习读圣经旧约，以此为指南，把自己的各样工作做好。所有的以色列百姓，都要在每七年的住棚节中，认真地习读圣经旧约。以色列人的父母们，要把关于圣经旧约的知识认真地教导给孩童。敬虔的以色列人们，都想要在自己的家里拥有圣经旧约的抄本；他们都虔诚地把圣经旧约看作是上帝的话语和律法。在以色列人中，从未缺少在上帝面前敬虔的人们。即使在罪恶的亚哈王与耶洗别的统治年间，也仍然有七千以色列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他们没有离弃他们的上帝，那位创造宇宙天地的主。

因此，我们可以确知，在以色列人的历史中，长久以来，圣经旧约书籍被精心地保管着。

第二，在公元前975年，以色列国发生了分裂，变成了两个国家。其中，以色列的十个支派追随耶罗波安成立了以色列北国，自称为以色列。而另外两个支派，犹大支派与便雅悯支派则仍然生活在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以色列南国，被称为犹大国。这些历史都被记述在圣经旧约的神圣历史当中。后来，他们成为了撒玛利亚人与犹太人。

尽管以色列人常常沉浸在偶像之罪中（译者注，即，把手所雕刻的形象当作是神来敬拜，或是把神拟化为雕像来敬拜），但是，在以色列人中间，从不缺乏敬虔属神的人，义人、先知和祭司。不论犹太人、以色列人到哪里，他们总是会带着圣经旧约书籍。撒玛利亚人，在以色列北国被掳以后，居住在巴勒斯坦北部；他们是以色列人与外邦人混血的后代；在他们手中，也保存着圣经旧约中的律法书等书籍。在以色列国与犹大国之间，正如犹太人与撒玛利亚人之间，一直存在着互不服气的较量状态。显然，这种相争的状态，使得谁也不敢篡改圣经旧约，否则就会被另一方严厉地谴责。

第三，在以色列国与犹大国被掳以后，以色列人、犹太人中的前赴后继的属神先知，保证了圣经旧约不会被丢失或篡改。这种状态一直持续到圣经旧约的最后一位先知，就是玛拉基的时代；此时是公元前400年。

那些众先知们热忱地事奉耶和华上帝；他们不仅起来安慰那些内心忧伤的属神百姓，而且严厉地谴责那些离弃上帝之人的罪恶。众先知们不断地警告以色列百姓，要远离罪，归向上帝；他们在书作中（那些神圣的书作是出于上帝的启示和话语；它们本身也将被归入圣经旧约的正典书目中），常常引述圣经旧约之前的书籍，以证明上帝的启示和话语。

第四，圣经旧约书籍的真实可信性，也表现在以色列百姓对于圣经的尊崇态度上。以色列作为整个一个民族，把圣经旧约看作是：——上帝与他们所立的约，是上帝权威的话语和旨意，是神圣的、充满权柄与能力的经卷。因此，他们绝不会允许任何人有不谨慎保管圣经、甚至篡改圣经的企图。这正如JOSEPHUS的见证：“我们犹太人都笃信这些神圣的经卷。虽然过去的历史如此漫长，但是，没有人敢于篡改它、或是不精心地保管它。所有的犹太人从出生起就把这些书籍奉为圭臬，把它看作是上帝自己的话语，遵从它，保护它，并愿意欢欣地为它而失去自己性命。”

在JOSEPHUS这位犹太人历史学家的文字中，我们能够看见强烈而清晰地见证，显明了犹太人是多么地重视、深深地尊崇圣经旧约。

第五，请记住，JOSEPHUS仅比耶稣基督的时代晚几十年，并亲眼见证了耶路撒冷的被毁。与他同时代的，正是那些伟大的基督使徒们。从圣经新约中我们能够看见，耶稣基督自己，

以及所有的基督使徒们，都把圣经旧约看作是神圣的经卷，是权威无误的，是上帝的话语和启示。并且，耶稣基督与基督使徒们常常直接地引述圣经旧约经卷，从而显明上帝的清晰旨意。

第六，自从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以后，直到今日，犹太人仍然一直在精心地保管着圣经旧约经卷；他们仍然一直在深深地尊崇着它，以之为上帝的启示话语。

在耶稣基督降生以前，自从犹太人被掳至巴比伦的时代，犹太人就早已形成了在会堂中诵读、学习、讲论圣经旧约书籍的历史传统。从早期拉比（译者注：犹太人教师或主持犹太会堂的人的称呼）的著作中我们可以知道，在耶路撒冷被罗马军队彻底毁灭之前，耶路撒冷城内曾经有多达五百间会堂。而且，在历世历代的犹太人中间，直到今日，无论他们在世界上哪一个角落，他们都会在会堂中诵读和讲述圣经旧约书籍；以崇敬的心情，来面对圣经旧约。历世历代以来，犹太人一直在以极高的精心程度，来保管、抄写、习读圣经旧约；以至于，他们的神圣书卷的抄写过程，非常精确；甚至保证了，每一行的字数、字母数都是一直不变的。

第七，那些神圣的圣经旧约经卷，不仅被精心地保管在世界各地的犹太会堂中，而且，也被精心地珍藏在世界各地的许许多多的犹太人的个人家中。因此，它们有着可信的历史真实性，因为没有人有能力把所有的拷贝都集合在一起进行歪曲或篡改。

第八，不但如此，圣经旧约书籍早已被翻译成许多外邦人的文字，并被早期的许多其他书籍作者频繁引用。圣经旧约书籍希腊文的七十士译本在基督降生之前的数百年就已经完成翻译，并一直广为流传。在东方基督教会中，叙利亚语言版本的圣经旧约也广为传播。在

JEROME以前的圣经旧约拉丁文译本已经存在。JEROME则是圣经拉丁文翻译的集大成者；他翻译的拉丁文版本圣经在西欧各国广为传播，甚至流传到全世界。ORIGEN与JEROME都曾写过圣经旧约的注释；这些注释也曾对很多人深有帮助。这些数量巨大的各国文字著作，都见证了圣经旧约原本的历史真实性。

第九，从公元五世纪到公元十世纪，犹太人的文士们（或他们所称的MASORITES）对圣经旧约做了很详细的巩固工作。在原来版本只有辅音字母的书写方式基础上，他们加上了元音，以及标点和声调；从而，使得圣经旧约书籍中每一个单词的发音更加准确（译者注：这并非是在修改词语，而是保持、巩固原来的词语）。他们给圣经旧约书籍加上了书号，分成了章节，甚至书中的每一个句子，每一个词语，每一个词语中的字母，都有相应的编号。他们定准了中间章节，以及中间经句；他们数算了在每一卷书中、每一本书中的每一个词语和字母的出现频率；他们详细地记录了这些统计数据与编号的结果。他们做的这些事情，虽是繁琐的，但也是有一定意义的。因为，通过这样的方式，他们就保证了圣经旧约书籍的抄写工作的精准性，从而使得世人更加不可能歪曲或篡改圣经旧约书籍的内容。

第十，从基督的时代直到今日，基督徒们与犹太人们都同样地尊崇圣经旧约。他们两者都把圣经旧约当作是：——神圣的经卷，是上帝的启示话语，是真实的历史记录，是上帝的约。他们的这种郑重态度，构成了一种相互监督、相互牵制的状态。在他们两者之间，如果有一方想要修改、加添、删减圣经旧约书籍，那么，就立刻会遭到另一方的严厉谴责。

第十一，犹太人与撒玛利亚人之间也存在着这样的类似的矛盾。从古时起（自从所罗门的儿子时代，整个以色列国就分裂为南国，或称犹大国，与北国，或称以色列国），前者就一直轻看、鄙视后者。从他们两者的手中，我们都有圣经旧约中的摩西五经。如果我们仔细地比较这两者，就会发现，其中的内容是完全一致的。

第十二，在我们面前，有许多源于古代的圣经旧约抄本，以及相应的引述、转述、注释等等。若我们仔细地比较它们，就会看见，其内容是完全一致的。今天，我们有现代的印刷版本。我们以同样的精心态度，来保存、保管、传播它们。古老圣经旧约的保存过程，显明了上帝的旨意和启示，显明了上帝的呵护，显明了圣灵伟大的工作和启示。

以下，我们讨论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可信性。

B. 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与可信性。

第一，从很早的时代开始，圣经新约书籍就有着大量的抄本数量；这些抄本流传极广，被分散地保管在当时已知世界的许多地方。因而，不可能被后人歪曲或篡改。

请记住，圣经新约书籍一开始是被保存在那些与基督使徒们非常熟悉的基督徒手中。这些书籍被看作是教义的权威，来自基督使徒们自己的亲身见证；它们被基督徒们广泛地珍视、保存。随着基督教信仰的广泛而快速的传播，各地教会如雨后春笋般建立起来，因而，这些圣经新约书籍也被广泛地传播到各地基督徒中间。人们普遍地把它们当作是来自上帝的启示话语，是上帝对他们所传达的旨意。由于它们的广泛分布，所以，不可能有人对它们进行歪曲或篡改。这些书籍既然散布出去，就无法再把它们收拢。

自从早期开始，基督徒们就一直把圣经当成是自己生命中最宝贵的东西；他们从中看到了耶稣基督美好的救恩、上帝的恩典，并坚定地盼望着那即将到来的永生，甚至于，他们不再害怕死亡。为了保存、珍藏、传播圣经，他们甚至愿意牺牲自己的性命。于是，圣经新约书籍被传播得越来越广泛，拷贝数量越来越多；因而，这些四散在全世界的圣经拷贝，作为一个整体，在任何时代都不可能会被少数居心不良的人篡改歪曲。

第二，从公元一世纪末、公元二世纪初开始，就开始有很多圣经新约书籍的翻译版本，在各地流行。其中包括了叙利亚语言版本，也包括几个拉丁语的翻译版本。在南方，东方，北方，也都开始出现许多种语言的圣经翻译版本。到公元四世纪JEROME的时代，圣经翻译版本已经广泛地流传到南方和西方，直到最后，JEROME的拉丁文翻译版本在罗马教会中得到了权威地位。

同时，有不同的圣经注释书籍也从很早的时期就开始出现、流通、传播。在早期基督徒作者们的书作中，更是大量而频繁地引用圣经经文，以至于，我们几乎可以从那些所引用的经文中看出整个圣经新约书籍的全貌。那些早期基督徒作者们的著作，直到今天，我们仍然可以在历史文献记录中看到。

所以，在这些分散于各地的大量历史文献的证据下，不可能有任何后人能够对圣经新约书籍进行篡改歪曲。

第三，在基督教信仰传播的历史过程中，曾经有过很多次大大小小的分裂，甚至不断出现

过异端与纯正信仰之间的争竞。历史上，罗马天主教与君士坦丁堡的东正教之间，也一直存在着不和谐的、争竞的张力；直到大约公元一千年的时候，两者正式分裂。在这些不同的宗派之间、纯正信仰与异端之间、以及天主教和东正教之间的争竞和张力，构成了一种自然的屏障，使得任何人、任何势力都无法凭着一己之力篡改圣经。所有各方都必须要好好保存、依赖圣经。若有任何人妄图篡改，就立刻会被其他人严厉指责。若真的有这种谴责，那就一定会体现在历史文献记录中。事实上，不但没有这样的事情、没有这样的历史文献，而且，历史证明了，罗马天主教手中所保管的圣经，与东正教手中的圣经是完全一致的。

第四，在历史文献记录中，我们看不到任何关于圣经新约书籍被人篡改或歪曲的记录。在基督教信仰传播过程中，若有人试图篡改圣经，试图让假圣经流通，那么，难道整个基督徒世界会不知道吗？难道基督教会系统可能会不知道吗？如果真的有这样的事，我们就一定会在浩如烟海的历史文献记录中看到痕迹。这正从反面说明了，圣经新约书籍有着可信的历史真实性。

第五，圣经中所教导的以耶稣基督之十字架救恩为核心的教义，在基督教信仰传播的历史上，自始至终就是如此，从未被改变过。这也说明了，圣经新约书籍的核心教义与内容是一直如此的。显然，这也从侧面佐证了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性。

第六，直到今天，我们仍然保存有圣经新约书籍的古代抄本；这些古代抄本的年龄，甚至可以追溯到距离基督使徒时代仅仅一两个世纪的时间点。在整个古代历史的脉络中，直到今天，世界上仍然存在着数量巨大的、成百上千的古籍抄本，保存于各个不同的国家中。另外，重要的是，我们也保存有古代其他语言的译本，包括叙利亚语言的，意大利语的，COPTIC, SAHIDIC, JEROME的拉丁文译本，ETHIOPIC, GOTHIC, ARMENIAN, 等等许多译本。

在基督教信仰波及的范围内，在每一个时代、每一个国家的历史文献记录中，我们都能够看到大量的、引述圣经新约经句的著作。这些著作的数量如此众多，以至于我们即使没有圣经抄本和译本，也能够从这些所引用的经句中，重建出整本圣经新约书籍的原貌。同时，在历世历代，还有很多专著，是注释圣经或分析圣经新约书籍的内在一致性的。这些古书，都可以被用来相互对照，相互印证，从而斩钉截铁地、无可置疑地证明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

在这里，我想强调指出，在人类历史上，除了圣经以外，没有任何一本古代书籍，能够有如此众多、大量的历史文献见证，来证明其历史真实性。从另一方面说，在人类历史上，除了圣经以外，没有任何一本书籍，在如此大范围内，被世人如此广泛地、如此认真而敬虔地，传播、习读、信仰、珍视、保存、传承。尤其是自从现代金属印刷技术在十六世纪发明以后，自从马丁路德宗教改革时代开启以后，圣经更被直接地翻译成更多平民百姓所日常使用的语言；从而，圣经更加直接地进入千家万户，进入千千万万人的心灵与灵魂之中。

综上所述，我们能看到，上帝的意旨安排，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保守着神圣的圣经；我们今天，仍然可以像公元一世纪的基督徒们一样，真诚地相信圣经，坚定地依靠圣经，因

为它真的是上帝的启示话语，有着无可置疑的历史真实性。

现在，我总结一下本章前面的内容：

I。圣经新约书籍的书写者，真的是那些亲身见证耶稣基督的人。

II。圣经新约的历史是真实的。

III。基督是道成肉身的上帝；基督使徒们是在上帝圣灵的启示和默示下，书写的圣经新约。所以，圣经新约书籍是直接来自于上帝的启示话语，是针对我们所有世人的。

IV。我们手中的圣经旧约书籍，与犹太人自古以来所传承、珍藏、保管、习读、尊崇的圣经旧约书籍，是完全一样的。圣经旧约也是上帝的神圣的启示话语。

V。在上帝的意旨安排的呵护保守下，在漫漫历史长河中，无论是圣经旧约还是圣经新约，都没有被人篡改、歪曲的可能。

基督教信仰的真实性的关键证据，就是神圣经卷——圣经新旧约全书的历史真实性。这一点，无论在古代还是现代，都是无可置疑的。

圣经中的教义、教导、职分、应许、预言、预表、神迹，都是真实的。

任何勤奋考察、内心诚实、寻求真理的人，都能够在圣经中看到上帝的旨意、话语、心意和启示；更重要的是，能够得着耶稣基督的永生救恩。

在人类的历史上，基督教信仰的建立和发展是一件最伟大的事实；它的内容和历史，不是模糊不清的；我们能够沿着历史的脉络，一直清晰地追溯到它的起源，追溯到一个确定的时间点，追溯到这样一个确定的人民、地点。更重要的是，虽然历史相隔久远，但我们仍然能够在历史中清晰地看见，耶稣基督真实地降生为人，来到这个世界上；他施行恩慈的神迹；他更为我们的罪而死在十字架上，并死后第三日复活，后来升到天上。“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整本圣经旧约，是对这件事情的预言和预表；整本圣经新约，是对这件事情的实现和成就。从圣经中，我们能够清晰地看见，上帝对我们美好而恩慈的心意，看见他的公义圣洁与恩典慈爱。

另外，我们还要强调指出的是，圣经旧约书籍是由许多不同的人，在漫长的、超过一千年以上的历史时间中写成的。而圣经新约书籍则是由不同的作者在同一个时代内，距离圣经旧约最后一本书大约四百年以后，写成的。一方面，我们看见，上帝的启示逐渐展开、清晰，直到完全地成就；另一方面，我们看见，上帝在历史中使用那些圣洁属神的人为器皿，

前赴后继地把整本圣经完成。在圣经旧约与圣经新约书籍之中，包含着奇妙而一致的统一性、和谐性。其中所有的书籍合在一起成了一个紧密无缝的有机体，完整和谐，相互印证、对应、辉映；其中包含了完整的——预表和实现，预言与应验，应许与咒诅，教义与职分；其内容是圣洁、高尚、纯洁而真实的。——这都在在显明了，基督教信仰是来自于上帝自己的启示话语，是大有能力的，是令人信服的，是奇妙而独特的。在人类历史上，无论是世俗的领域，还是宗教信仰的领域，无论是文学还是诗歌，无论是古代还是现代，基督教信仰以及圣经，都是任何其它宗教信仰体系或是道德伦理系统所无法比拟的。圣经真的是出于上帝；耶稣基督真的是三位一体的上帝，是以马内利，是上帝与我们同在。“全部圣经都是 神所默示的，在教训、责备、矫正和公义的训练各方面，都是有益的，为要使属 神的人装备好，可以完成各样的善工。”

启示录22章18、19节：

18我警告所有听见这书上预言的人：如果有人在这些预言上加添甚么， 神必把写在这书上的灾难加在他身上。19如果有人从这书上的预言删减甚么， 神必从这书上所记的生命树和圣城删去他的分。

.....
.....
.....
.....
.....
.....
.....

第六章

基督的生命品格

以及

基督教信仰的神圣起源

在亚细亚的一个偏远的角落，生活着一个没有产生过什么经典哲学的民族；他们在其他的国家中也没有什么名气，仅仅是在HORACE、JUVENAL、TACITUS的讽刺文学中才被偶尔提及。在他们的国家，没有什么高雅的艺术、或是美食；他们也没有什么其他文化成就。然而，他们有一些特别的书籍被传承下来、被精心保管，直到今日。这些书籍一部分是以他们自己的语言写成的；另一部分则是以征服他们的民族的语言写成。虽然，这些书籍出于这样一个看起来似乎不起眼的民族，但是，今天它们却早已经被传播到全世界的各个角落，并已被翻译成人类几乎每一种不同语言。

若我们仔细阅读这些书籍，就会发现，它们宣称自己是来自于神圣的起源；这个宣称，在历世历代中已经得到越来越多人的同意。为了证明这一点，有两方面的证据。第一方面被称为外在于性证据。第二方面被称为内在于性证据。在第二方面中，有一个主要证据是建基于一项单一事实，即，整本圣经都是围绕着耶稣基督的生命、品格、教导、教义。

我的第一个论点是，耶稣基督是我们的完美道德榜样。

耶稣基督的生命品格非常独特、绝无仅有。在人类历史上从未曾有像他这样的人。无论是真实的历史，还是虚构的小说，都从未曾有像他这样的主人公。

看起来，耶稣基督不可能是时代和文化的产物。在历史哲学中，有一种流行的看法，就是，人的品质是由环境条件和时代背景的作用力产生出来的。但是，显然，耶稣基督绝非如此。在这个看似不起眼的、文化上不曾有什么成就的犹太人国家中，不太可能出现耶稣基督这样的人物。事实上，在任何国家、任何文化环境中，也不太可能出现像耶稣基督这样的人。如果我们越多地了解，在犹太人国家中有多少败坏与迷雾之事，我们就会越震撼于耶稣基督所取得的伟大成就。

我们如果更贴近地观察耶稣基督的生命品格，就会发现，在耶稣基督身上，根本没有任何外在的、属世的光环。从外表看起来，耶稣基督的生活是朴实而简单的。这里并没有什么属世的、世俗的英雄主义。耶稣基督所作的事情，仅仅是发生在一个偏远的、距离文明中心较远的地方；犹太地只是在罗马帝国管辖之下的一个偏僻遥远的省份。基督所行的事，虽然很伟大、令人震惊，但也都是在日常生活范畴之内，并没有什么南征北战、开疆扩土。

耶稣的出身平凡，常常因此被人轻看；他是一个木匠的儿子；他穿着普通，谦卑地行走在普罗大众中间；他的家乡被犹太人蔑视；他交往的朋友，都是一些农夫和打渔的人。他没有产业，没有收入，也没有属世的权力与地位；然而，他的光芒在十几个世纪以后，至今仍然没有减弱半分。从卑微的环境中，他所显明的道德与可敬可爱的品格，至今仍然令我们敬仰而着迷。显然，他的卓越，与外在的环境或外在的耀眼光环没有任何关系。

我们如果仔细地思考他的道德与生命品格，就会惊讶地看见其中有非常本质的一个特点，那就是：——他的道德性质是毫无瑕疵的。他是圣洁、无害、不可玷污的；在他里面，没有一丝一毫的罪。他可以直面那些怀着敌意而控告他的人们，问他们说：“你们因何事而告我呢？”他对人毫无伤害，口中也没有任何诡诈。在他的一切言语行为中，都充满了坦诚与属天的真挚之情。当他面临敌人审判的时候，那些想要逼迫他的人，根本找不到任何控告的把柄；他们徒劳地做出各种假见证。他的贞德是洁白无瑕的。他的品德正如羔羊和鸽子一样，温柔而无害。

从耶稣基督的生命中，流淌出无尽的良善。他的作为充满了奇妙和恩典。在这世上，从没有人是像基督这样，始终不停歇地、勤勉地做良善之事。从他开始传道时起，他所作的恩慈与怜恤之事，就从没有间断过。虽然他邀请门徒们到他这里来得安息，但是，他自己却从未停止过行善。他总是在忙碌着传道、医治、教导，在人群中行走，在各地奔忙。他的美德绝非是空洞的言辞，也不是什么纸上谈兵，而是真实的、大有功效的行为。

一个人在象牙塔里、在校园的庭院中谈经论道是容易的。然而，耶稣基督的教导却绝不是口头的、纸上的虚浮之辞。他的教义，不是来自于什么抽象的经院哲学；他的教导，是在农夫的田园中、乡村的道路上、水井边、餐桌旁、人群中进行的。当他教导人的时候（他的道德教导，也正是他自己所身体力行的），他与百姓们站在一起；他常常处于劳苦和忧伤之中。他的恩慈行为，显明了他道德的卓越。

他的一切行为中都显明了一个无与伦比的特点：良善恩慈。如果你要知道这些事情中的细节，那么，我建议你好好的去习读圣经四福音书。他的良善，不仅是针对人身体的、属世的事务，更是针对人心灵与灵魂的。他所行的神迹，都不是出于报复、暴戾；他的一切

作为，都是出于恩典。他从不会拒绝那些前来祈求他帮助的人。我们谁能够说尽他的恩慈之事呢？什么样的书籍能够写尽他的恩典与医治呢？当他医治人身体时，他也会把道德的教导告诉人；当他把真理教导给人时，他更看顾他们的生命、健康、救赎。

他良善的行为是即刻、迅速的。当一个人来到基督这里、告诉他儿子生病要死的时候，基督回答他说，你回去吧，他已经好了。他总是以爱、恩典来对待那些前来寻求他的世人；这爱使他走遍犹太地、加利利地的乡村市镇、山林田野；这爱使他把恩慈与安慰带给许许多多穷苦的百姓、以及身处患难的人；这爱使他走上那十字架之路，使他在迦略山的骷髅地被钉在十字架上。

在耶稣基督的恩慈良善中，饱含着温柔与同情。他教导说，应当与喜乐的人同喜乐，与哀哭的人同哀哭。在他的教导和教义中，根本没有任何禁欲主义、清高主义的色彩。他是人子；他深刻地明白我们的情感与苦痛；在伯大尼，当他看见那些死去的拉撒路的亲友们在为拉撒路而悲哀痛哭的时候，他流下了同情而难过的眼泪——“耶稣哭了。”他对那些麻风病人、瘸子、瞎子、被污鬼占据心灵的人、那些软弱无力的可怜之人，充满了何等的温柔与同情之心！请看他在拿因、在伯赛大、在最后的晚餐，表现出何等的良善与恩慈！在耶稣基督圣洁无瑕的道德品质中，既包含着温柔，也包含着力量。

在我们的文化中，常常过分地、不恰当地强调勇武；因此我们的英雄主义者往往是那些在战场杀伐争战的战士。但是，真正的属天荣耀、伟大品格是安静、润物无声的。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是这样。他不争闹，也不喧嚷，街市上也听不见他的声音。然而在他的里面，却充满了能力、热忱、圣洁。他的膀臂，把在水中快要沉没的门徒救起来，也推翻那些在圣殿里买卖鸽子牛羊、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他的话语，安慰那些平凡朴实之人的心灵，也为那些骄傲、虚伪之人所将要面临的灾祸而哀叹。他对那些骄傲自义的文士和法利赛人

说：——你们这邪恶悖逆的世代啊，灾祸必将临到你们。他不畏惧强权，也不讨好那些身居高位的人。他坚定而勇敢地把那些不被人欢迎的真理告诉世人。他的教导，有时候不仅让那些与他敌对的恶人心中充满愤怒，而且也让他的有些门徒们觉得为难、甚至转去不再跟随他了。他的教导、以及他对于罪的责备，常常让那些心中充满骄傲的犹太人怒气满胸，甚至于想要杀他。但基督仍然在镇静而坚定地行良善之事，直到最后。

在这世上，没有什么道德伦理体系，是像基督的教导这样，如此庄严、深邃、直指人的心灵。基督指责人在内心深处的一切罪污。他教导说，人在心中发怒就等同于犯了杀人罪；一个寡妇所捐献的两文钱，要超过富人们所捐献的贵重奉献；一个谦卑忏悔的税吏的祷告，要超过一个骄傲自义的法利赛人的冗长祷告。他指出那些富有学识的人、或是貌似神圣的祭司，不过是一些沉陷在自义之中的罪人；他们就像是粉饰的坟墓一样，里面充满了污秽和死亡的气息。他声称，人应当以最高程度的爱，来热爱上帝；并且应当完全地舍己。

在这里，我还想要指出一件重要的事实，提醒你注意。在这世上，从未曾有一位审判官，是像基督这样恩慈良善、充满公义、也充满饶恕的恩典。当一个行淫的妇人被一群人拉到基督的面前，想要用石头打死她的时候，基督对那群人说：“你们中间哪一个没有罪，就可以拿起石头来打她。”于是，那些人从老到少，都一个一个离开了；最后，基督对那个妇人说：我也不定你的罪；以后不要再犯罪了。当基督被钉十字架、从死里复活以后，他与门徒们在海边烤鱼；他指着食物对那个曾经三次不认自己的门徒彼得说：“约拿的儿子西门，你爱我比爱这些更多吗？”

亲爱的弟兄姐妹们，作为基督徒，我们有多少人能够像基督那样，真正地把对于罪的憎恨，与对于罪人的爱，完美而深刻地结合起来？

有些人不恰当地误认为，基督只看重信仰的实质，而不看重信仰的形式。的确，一方面，基督严厉谴责、反对那种只有信仰外表、却没有内心实质的形式主义、虚伪的信仰；但是，另一方面，基督并不轻看信仰敬拜的礼仪与活动。基督常常在圣殿和犹太人的会堂中，对众人讲述真理；他更常常用很多时间在天父面前祷告。

对于那些徒有信仰的表面形式、却没有内心真情的人，基督极其厌恶。请习读他的整个登山宝训（马太福音5-7章）；请看他与撒玛利亚妇人的对话（“神是灵，因此你们要用心灵和诚实来敬拜他”）；请看他与税吏和罪人们的谈话；请注意他对禁食、洗手等事的轻看（“入口的不能污秽人，出口的才能污秽人”）。从没有哪一个世人，是像耶稣基督这样敬虔、祷告、全身心地热爱天父上帝；也从没有哪一个世上的道德教导者，在教导人们圣洁道德的同时，却丝毫没有禁欲主义、清规戒律式的主张。无论是在圣经新约的内容中，还是在耶稣基督的教义里，都没有禁欲主义、苦行僧式的内容。——与此相对的，是世上那些异教、哲学、或世俗道德伦理体系中，最容易强调的，就是所谓的禁欲、无欲、清心寡欲等等。

世人的品德中，我们常常会看见，温柔、谦卑的道德品质，与决心、定意、坚持、教导等等素质是矛盾的。但是，在基督的身上却不是如此。他是平易近人的；他从不会把那些真心寻求他的人从自己的身边赶走；他愿意聆听卑微祈求之人的心声，或是内心迷惘之人的求问。在约旦河边，他对那两个来跟随他、寻求他的人说：“你们来看。”当他从死里复活以后，他与两个门徒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同行，并向他们讲解圣经旧约关于弥赛亚的预表。

他的品格是谦卑的；在他开始传道的时候，当他行神迹以后，他嘱咐人说：“不要去对任何人说。”当百姓来强逼他作王的时候，基督离开了那里。他曾说：“人子到世上来，不是为了受人的服事，而是要服事人。”即使当他在百姓的欢呼声中、荣耀地进入耶路撒冷城的

时候，他也仅仅是骑着一只驴子。在最后的晚餐上，他亲自给门徒们洗脚。

基督既是谦卑温柔的，又有着独特的主权、尊严和权柄。这两者结合，显出了基督非常独特的生命品格。在基督的身上，没有任何软弱、不好的表现。他的眼目从一开始就聚焦于成功的果效；他确知，自己的事工必将得到伟大的成效。他完全清楚自己的计划和事情；他不需要、也不依赖任何人的帮助或建议。他的计划是成熟的、不可动摇的。他的福音将要征服世人；他的胜利，远远超过世上任何令人眩目的哲学所能够取得的成就。

让我再来请你思考，基督是何等地轻看世人眼中的伟岸与成功，以及，他对世上卑微之人，是多么充满恩情与怜恤。基督指责世上的那些富人、满有学识的人、地位尊贵的人，因为他们沉浸在自义之罪中。富人养尊处优，为自己积攒属世的财富；但是，基督却责备说：他们是愚顽的人。相比之下，在基督讲述的那个寓言中，那个乞丐拉撒路，却能够进入天国。在基督所说的八种祝福里，第一个祝福就是针对那些内心穷乏、谦卑的人。而基督说，富人进入天国比骆驼穿过针眼还难。基督不讨好权贵，但却是贫苦百姓们的朋友。在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身上，一个最美好的品质，就是他针对我们的友谊。基督为犹太人因己罪将要面临的灾祸而哀叹。请注意，人们有时会误以为基督教信仰与爱国主义相矛盾；这是不对的。基督对一切世人都心存恩典与仁爱。他同情那些饥肠辘辘的成千上万的人，用五饼二鱼喂饱他们；他看他们就像是没有牧人的迷途群羊一样。无论走到哪里，他的教导都临到那里的人民。他为耶路撒冷城而唉声叹息，对他们说，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我多次想要招聚你们到我这里来，正如母鸡把小鸡都聚在自己的翅膀下面；然而你们却不愿意！

我们最应当注意的，就是基督的这种对于世人普遍的爱。世上的爱国主义常常落在狭隘与罪恶的泥沼里面；人们常常以爱人的名义而掀起刀光血雨。但是，基督的仁爱却丝毫不包

含仇恨。他从不教导人要反抗政府、在上掌权者。当一些犹太人想要找一个把柄来控告和勾陷他、问基督犹太人是否应当上税的时候，基督的回答是：凯撒的归给凯撒，上帝的归给上帝。他拒绝给两个互相争夺家产继承的兄弟当审判官。当百姓要拥戴他作王的时候，他退到旷野、离开众人。他对罗马政府的官员宣告说，他的国度属乎天上，而不属乎世界。

耶稣基督出身乡村，没有受过什么高等教育；因而百姓常会问，这个人没有上过什么学，从哪里得来的知识呢？然而，他说的话却包含着极大的权柄；许许多多的以色列百姓都愿意聆听他的教导。人们说：从没有人是像他这样说话的！他虽然没有受过什么经典哲学的教育，但是，他的话语却穿透人的心灵，穿透了万国，改变了整个世界。面对他人的狡辩，基督的回答毫不含糊、毫无犹豫、毫不费力。基督的卓越、智慧、道德，令所有的人都非常惊奇。

在基督的生命品格中，还有更加重要的一件事。基督的美德，不是未曾被检验；基督的生命，不是未曾经历患难。在异教人士、迷信民俗文化中的人眼中看来，如果一个好人遭灾，那么，或者是这个人有罪或倒霉，或者是老天没长眼睛。然而，世上没有一个人的患难，是像耶稣基督的患难这样。基督经历苦痛、难过，直至令人羞辱的死刑、痛苦、被人们唾弃。但是，基督的患难与死亡，却正是整个基督教信仰中最为圣洁、珍贵的部分。

基督在那个最后晚餐的深夜被抓捕，被带去经受三个荒唐的审判；他被人击打、羞辱、吐唾沫、嘲笑、鞭打，最后和两个强盗一起被钉上十字架。在这些羞辱和苦痛中，在被审判的过程中，基督默然无语；对于别人的虚假控告，他也不开口；直到最后，他承认自己就是神的儿子、弥赛亚，然而这却成为了他被判处死罪的理由。但是，当他在十字架上即将痛苦地面对死亡的时候，他所说的唯一关于那些谋害者、逼迫者的话，就是：“父啊，饶恕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

耶稣基督的生命品格，针对着我们所有的道德本质。正如阳光就是对太阳光芒的无可置疑的证明，基督的卓越道德品格，就证明了他圣洁无瑕的生命本身。基督的生命是我们的完美道德榜样；这事实胜过了一切逻辑的雄辩，赢得了千千万万人的心灵。

圣经新约中关于耶稣基督道德品德的记述，是人类所能够得到的最好的、最生动的道德教导；这超过了任何经院哲学与纸上谈兵的道德伦理；那完美的道德，在耶稣基督完美的生命中彰显出来。耶稣基督就是我们完美而圣洁的道德榜样。

耶稣基督的生命与道德是毫无瑕疵的；他是从天父上帝那里来的人类的伟大道德导师；他的使命与身份，有神迹等超自然伟大能力的证明；他是圣经旧约所预言和预表的那一位；他就是旧约所指向的弥赛亚；他是我们的赎罪祭，是道路、真理和生命，若不借着祂，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他的荣耀远超于世人之上；他是我们所应当敬拜的对象；他就是那三位一体的、道成肉身的上帝自己！

上述事实虽然是令人震撼的，但却都是真实的；并且都有确据有力的证据；在历世历代中，无数的世人都俯伏敬拜他、尊崇他、效法他，跟随他的圣洁道德榜样。在圣经新约中，我们看到人性与神性在耶稣基督身上的完美结合；看到超自然力量与自然力量的完美结合。圣经新约的文字是平实的、恳切的、简朴而诚挚的。其中没有文字的渲染、情绪的发泄、添油加醋的夸张；而是，用朴实客观平静的文字，原原本本地诚实记述了见证人们所看见、听见的事情。

耶稣基督的道德榜样对人类社会的影响是巨大的。数以亿计的基督徒们，效法他的榜样，诚挚地在这个地上过着爱神、爱人的生活。基督教信仰在这个地上的见证，正如同月光是对阳光的反映一样。在基督教信仰为主的国家中所掀起的人道主义，难道不正是因为效法耶稣基督的良善恩慈吗？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和平，难道不正是在效法那位和平之君吗？在我们今天的社会中，医院、孤儿院、难民所、等等的建立，以及，全体社会对于贫乏人、盲人、聋子、困苦者的帮助，难道不正是由于在效法基督的爱吗？如果全世界人的生命都有耶稣基督的生命样式，那将会是怎样的一个世界呢？

.....

第七章

基督教信仰的成功传播

显明了

基督教信仰的神圣起源

在1800多年以前，有一个深夜，一队人从耶路撒冷城出来；他们在夜色下行走着，来到城郊一个叫做客西马尼园的地方。这些人拿着灯火、兵器，来抓捕耶稣。基督的一些朋友在旁边看着，但却没有力量和勇气去解救基督；他们眼睁睁地看着基督被带走；于是，这些胆怯的朋友们（他们被称为基督的门徒）自己也都散开逃走了。

第二天，在人群的喧闹声中，在耶路撒冷城外的迦略山、骷髅地，树立起来三个十字架；其中被钉十字架的两个人是强盗，而另一个被钉十字架的人，就是昨晚被抓捕的耶稣基督。当天，耶稣基督死在了十字架上。然而，那天发生了许多罕见的事情。大地震动，白日变成黑夜；许多坟墓打开，岩石裂开；圣殿的幔子也从中间裂为两半；正午的时候，太阳完全失去了光。

这些现象并非完全不可解释；正如那个罗马百夫长，大为震撼地说：“这真的是神的儿子。”然而，令人感到奇怪的是，基督的那些同胞、犹太人百姓，却不愿意接受和信靠基督。骄傲自义的犹太人所盼望的弥赛亚，不是要像耶稣基督这样来指责他们的罪、并呼召他们从罪中悔改，而是要来把他们从属世的苦难中拯救出来、恢复他们以色列国往日的荣光。而那些一直在紧紧跟随基督的门徒们，现在也一定都失望透顶；他们无奈地看着基督被钉死在十架上；他们自己却无能为力。

但是，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却深刻而大能地改变了这些基督门徒们。他们从四散的状态中又重新聚在一起；他们的永生盼望被重新燃起；他们的信心又重新树立起来。他们不再害怕、担忧；相反，基督门徒们都变得坚决而果敢。他们的信心从此得到坚固；再没有什么事情，能够动摇他们的信仰；他们的决心再也不会失去。那些就在几天前因自己的主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还在胆战心寒的基督门徒们，现在却都变得无畏、信心坚固。那些就在几

天前还在颤抖着否认基督与自己有任何关联的基督门徒，现在都满腔热忱。

其中的原因就是，那位被钉十字架的主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了。从此，基督门徒们勇敢而执着地向一切世人见证耶稣基督的伟大救恩与福音。甚至，他们愿意走到天涯海角，走遍遥远的土地，把基督的福音传遍地极。

历世历代以来，无论是那些热忱的基督徒们，还是那些反对基督教信仰的人，都同意两件历史中的真实事件：第一，基督教信仰在早期的传播非常迅速；第二，基督教信仰的传播方式，是通过一些看似非常软弱、温柔、卑微的人们进行的。从圣经新约中我们看见，基督教信仰的成功传播，首先是从耶路撒冷开始的；耶稣基督正是在这里公开受审、被钉十字架的。在基督被钉十字架、复活、又四十日后升天以后的短短一个礼拜之内，基督徒的数量就从几百人增加到数千人。使徒彼得在耶路撒冷的一次讲道，就使三千人信主、接受了耶稣基督的救恩、信靠他为生命之主。彼得的另一次讲道，又使基督徒的数量增加五千人。就这样，基督徒数量每天都在大量增加。

基督使徒们的事工没有停留在耶路撒冷。他们走遍了犹太地，把基督福音带进了许许多多人的生命与心灵之中。甚至连犹太人中间的许多祭司也都成为了基督徒。圣经新约中的使徒行传讲述了早期基督教会的成长历史。在使徒行传23章以前，已经有成千上万的犹太人相信和接受了耶稣基督的福音，成为了热忱的基督徒。在使徒行传的记述结束之前，基督教信仰已经传播到意大利、小亚细亚的许多地区，并已经开始传播到非洲大陆。当使徒保罗从安提阿开始传道行程以后的十年之内，他们已经“把整个世界极大地改变”。

在接下来的几百年内，早期基督徒们继续广传福音，把基督教信仰从一个国家带到另一个

国家，从一片土地传播到另一片土地。JUSTIN MARTYR在公元二世纪初叶的书作中，见证说道：在当时的已知世界中，无论是希腊还是偏远的蛮族，没有一个国家不被基督福音所触及。即使是那些住在帐篷里的游牧部落中间，我们也都能够听见人们向那位创造宇宙天地之主、上帝的祷告、感恩的声音；许许多多的世人都在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向天父祷告，祈求上帝的引领，感谢上帝的救赎恩典。半个世纪之后的TERTULLIAN说道：“除了耶稣基督以外，还有谁的名，是如此广泛地被万国所称颂呢？”

TERTULLIAN在写给罗马都督们的书作中，说道：“我们的信仰，仅仅是在不久之前刚刚建立起来；然而，如今，在所有的地方，无论是乡村还是市镇，无论是田园还是岛屿，无论是宫殿还是议院，到处都有基督徒，到处都有基督教信仰。”他还说道，如果基督徒都离开罗马帝国搬到别的地方居住，那么，整个罗马帝国就会变成一个人烟稀少的国度。

像这样的早期基督徒们的见证与历史文献记录，还有很多。甚至许多反对基督教信仰之人所留下来的文字见证，也都证明了基督教信仰的爆发性的传播。基督教信仰并非是像很多异教迷信风俗文化传统一样，从一些远古的、模模糊糊的神话传说，慢慢开始发酵，极其缓慢地传播；而是，从它一开始的时候，就是爆炸性的传播与增长；并且，基督教信仰的正典、圣经书籍，也在很早的时候就已经全部都完全写成。

无论基督教信仰传播到哪里，人们就离弃了那偶像、迷信、野蛮的风俗；人的心灵里面的和平、安宁、和谐，取代了败坏、残酷、争竞、罪恶、邪僻。那些迷信的、野蛮残酷的、血淋淋的祭坛被推翻。异教的偶像与神祇被人们离弃，成为荒芜。

这就是基督教信仰早期传播的历史；无论它到哪里，就胜过了当地的偶像神庙，胜过了那

些荒谬愚昧的迷信和偶像崇拜。那创造宇宙天地的主，是我们的天父；他把美好的生命赐给我们；他绝不是那些哑巴聋子的偶像、雕像，绝不是人手所做的金银石，也不住人手所造的殿。

基督教信仰的快速与成功的传播，不是因为任何属世的原因，也不是依靠任何属世的力量；而就是上帝自己的大能作为，是上帝圣灵在人心之中奇妙的动工。

今天，基督教信仰在世上早已稳固地建立起来。我们可以回顾基督教信仰的历史，追溯往昔；从公元一世纪的历史风云开始，我们可以一直沿着从未间断的历史文献脉络，一直走到今天。在这个过程中，基督教信仰经历了许多起起伏伏、成功失败；经受了来自内部与外部敌对势力的反对、挑战、破坏，经历了许多逆境和考验。但是，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恩典，从未被遮蔽；福音的光芒，从未曾暗淡下来。

如果我们回到公元一世纪，如果有人告诉我们说，基督教信仰将来会真的传遍天下，那么，我们一定会难以置信；因为，它的开始时期所处的环境是如此卑微。如果基督教信仰迎合世人的心理和情感；如果它用属世的权力、能力、财富、欢愉来吸引人；如果它得到了当时许多文人哲士、哲学家们、演说家们的推崇；如果它不是那么激烈地反对世人中间所流行的偶像崇拜、把神当作是雕像；如果它有许多天才艺术的技巧，有许多奇思幻想、吸引世人的巧计；如果它得到了许多达官贵人的支持；如果它不是面对公元一世纪的那种纷繁复杂的文化环境、各个国家品质迥异的文化口味；——那么，我们或许还可以说，基督教信仰的传播，也许有一点盼头。

我们什么时候能够让人类在某个观点上取得一致意见呢？人类什么时候能够受到同一种思想观念的影响呢？然而，基督教信仰的传播与拓展，却如同乘风破浪、势如破竹；——尽管，它根本没有什么自然的、符合人肉体血气情感的吸引力；尽管它毫不妥协地要求人离弃己罪、过圣洁的生活；尽管它与当时流行的那些世俗哲学、以及迷信、偶像之间存在着本质的不一致；尽管它坚决地反对政府中把皇帝当作神的做法；尽管它受到许多既得利益者内心的憎恨；尽管它被许多世人看作是愚蠢的、软弱的、令人生厌的、可鄙的。

基督教信仰的诞生地本身，就不是一个什么让人刮目相看的地方。在人类大家庭里面，犹太民族尤其是一个让人很瞧不起、甚至厌烦的民族。他们的土地，处于世界中一个根本就不怎么吸引人的地方。TACITUS的书籍里面，记述了犹太人是多么被他们的邻舍鄙视。

更何况，基督教信仰在犹太民族本身中产生出来，这本身就是一件看似如此不可能的事情。不错，当耶稣基督降生的时候，犹太人普遍地在盼望着，圣经旧约中众先知所预言的那位弥赛亚马上就要来了。圣经旧约中的预言和预表，既描述了弥赛亚的胜利、荣耀、大能，也讲述了他的苦难、牺牲；然而，在那些内心充满骄傲自义、喜爱世俗利益的犹太百姓眼中，弥赛亚将要来到世上，不是要建立一个荣耀的属灵国度，而是要把地上的以色列国大大地复兴，建立起一个庞大的属世帝国。因此，犹太人迫切地盼望着弥赛亚来把他们从罗马帝国的统治下拯救出来，给他们政治上的自由，恢复他们在万国面前的荣耀。因此，耶稣基督的针对人心灵与灵魂深处之罪的教导和教义，根本不能在犹太人的心里产生共鸣。

那些骄傲的犹太人中间的文士、祭司、法利赛人，看到：基督进入耶路撒冷的时候，骑着驴子，衣着朴素，没有任何荣华；他身后没有华贵的护卫队，却跟着一些贫苦的百姓、瞎

子、瘸子、聋子等等。那些骄傲的犹太人心里一定是何等失望而苦毒！耶稣是加利利的拿撒勒人；他的门徒中间许多是在加利利地区打渔的渔夫。可是，拿撒勒、加利利，都是被耶路撒冷城中那些骄傲的法利赛人所轻看的地方。犹太人的弥赛亚怎么会是出于拿撒勒呢？！以色列的王怎么会是从加利利来呢？！怎么会是一个出身平凡的人、一个木匠的儿子呢？

更何况，在那些骄傲的犹太人的眼中，这个耶稣，居然被人抓捕、害死，以极其令人羞辱而痛苦的方式，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死亡；这样的人，怎么会是以色列人的基督、弥赛亚呢？这是多么匪夷所思、不可能的事情啊！

什么事情能够解释基督教信仰在地上的爆发性传播呢？谁能够解释基督门徒们的诚挚见证、视死如归的信仰呢？谁能够看见那胜过死亡、比死亡更坚强的爱呢？

是耶稣基督的从死里复活，是他的救赎恩典与福音：“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基督门徒们把福音传遍世上的所有角落，无论是蛮荒之地，还是文明繁华的都市。他们没有只去那些穷乡僻壤，而更是把福音也传向了欧几里德、亚里斯多德、LONGINUS的故乡；传到了DEMONSTHENES, SOLON, LYCURGUS的城市；传到了HOMER, PINDAR, ATTICUS, CICERRO, SALLUST, LIVY, HORACE, OVID, VIRGIL的故土；——在那些地方，都有基督教会建立起来。那是奥古士都的时代，是罗马帝国以文学、诗歌、演说、政论而繁荣兴盛的时代；是一个人们孜孜不倦寻求真理的时代。基督使徒们的足迹，不仅遍布了以弗所、安提阿这些小亚细亚的城市，也传到了商业、艺术、经院、政治的中心都市雅典和罗马；甚至凯撒皇

帝的宫中，都能够听见基督十字架的故事。

而基督使徒们所传扬的是什么教义呢？他们向世人宣告，人都是有罪的；而人所能够得到的救恩，唯有是来自于那被罗马帝国所轻看、鄙视的、一个犹太人的死！

这样的福音，怎么竟然会被世人相信而接受呢？

如果耶稣基督还活着，如果他率领着一支勇武的军队向罗马城进发，那么，罗马人或许还会把他当作英雄、对他致以敬意；但是，那些对于圣经旧约的预言与神迹毫无所知的罗马人，怎会接受这样一位死刑犯的救恩呢？怎么会把基督当作一位王、一个救主呢？他们岂不会蔑视和嘲笑这些基督使徒们吗？

今天，我们对于十字架非常尊敬，甚至把它当作是神圣的记号；然而，我们能够想象几乎两千年前，世人眼中的十字架是多么可耻、令人蔑视的景况吗？——那样一个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犹太人中的罪犯，怎么可能是世人的救主？！怪不得，当时的一个罗马都督，把罗马帝国中的那些数量巨大的基督徒们，都称为“疯子”。如果你想要试想一下罗马文化当年如何看待基督，那么，你就只需试想一下，今天我们的欧洲社会，会怎样看待印度一个被处死在绞刑架上的罪犯。

基督使徒们所传扬的教义，有哪一样是迎合人性、吸引人自然的情感呢？基督教信仰中所说的，就是：人都是罪人、是完全败坏的；人凭着自己毫无能力脱离罪恶；并且，罪人都将要面临那无限公义之上帝的终极审判与刑罚；人只有彻底地从罪中悔改，过圣洁的生活，

只有完全地倚靠上帝的恩典，凭着耶稣基督的救赎，才能够来到上帝的面前；甚至，人要跟随基督，就必须舍己，天天背起十字架来跟随他。

基督教信仰的教义，既不迎合人的肉体血气的趣味和心志，也不迎合人的心思意念与理性哲学，而是毫不妥协地指向人心灵的最深处，指向人生命本质中的罪。基督教信仰既不是冥想、打坐、自修，更不是思想情感欲望上的放纵；而是，它要求人应当悔改、谦卑、离弃己罪、饶恕、仁爱、去除野心、愤怒、妒忌、诡诈；要求人应当以最高的爱去爱上帝，并爱人如己。

在基督教信仰的几乎每一个方面，都是针对人的罪，要求人从罪中悔改，从内心最深处产生出圣洁的爱的情感。

人的本性总是骄傲、自义的，总是想要自给自足；然而基督教信仰的教义却宣称，人的本质是匮乏、软弱的，人既不能倚靠自己，也不能引领自己。人总是想要坚定、不屈不挠、顽梗，但基督教信仰却要求人顺服、谦卑；它要求人应当不是出于自私的动机，而是以仁爱的心对待一切世人；它要求人应当牺牲自己的利益，凡事为了他人的益处而出发；甚至，它告诉我们，应当爱我们的仇敌；“不要为自己申冤，宁可听凭主怒。”

福音的教导和教义，对于当时那些希腊文化、罗马帝国中的精英人士来说，是多么陌生。而那些传播福音的基督使徒们，则是一些地位低微、简朴、平实的普通百姓。他们没有什么文采和修辞；他们的教义中唯一的真理力量，就是来自于那被钉十字架的耶稣基督自己。可是，福音的和平传播，却远远地胜过人类有史以来的任何思想体系的传播；它穿透了亿万人的心，得到了无数人的接纳，进入许许多多世人的心灵与灵魂的深处。

.....
.....
.....
.....
.....
.....
.....
.....

第八章

基督教信仰的内在证据

=====
=====

I。

1. 在圣经中包含着关于人类起源的最古老信息。圣经也把一个完整的、绝对的、不可改变的，关于人生方向的指示，启示给我们。十八个世纪以来，圣经的内容没有过一丝一毫的变化；圣经的全部整体、包含其中的每一个细致内容，都被真诚的基督徒们当作是上帝的

话语、旨意、启示。

今天，在大多数文明国家里，都以基督教信仰为主流，都普遍地把圣经当作是人生最宝贵的启迪和准则。

2. 在世人的心中，都普遍地相信上帝、上天、那位超级主宰者的存在。在人类的心中，或许没有别的事情，比这个信念更加普遍。为什么世人心中会有这样的观念？这样的观念有什么根据？对于这些问题，世人常常为此争论不休；但是，这件事（即：世人都有关于神的观念；都普遍地相信有神）本身却是不容争议的。

从圣经的角度看，对于上述问题的答案是显而易见的。人是被上帝所创造的；人能够认识上帝，并且从上帝那里得到恩赐的心智与能力。上帝把他自己启示给我们，向我们显明他自己。

“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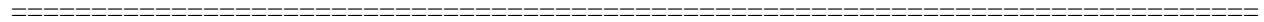
否则，我们就不能解释，为什么关于上帝、上天、神的观念，如此广泛而普遍地存在于世人的心中，无论是在什么时代、地区、文化、年龄、性别、背景的人们的思想之中。我们也更不能解释，为什么我们会相信上帝的存在性；为什么我们会想要信靠他；并且知道，我们将要为自己的言行而将要向他交账。

这件事情（即，世人普遍地有关于上帝、上天、神的观念）的客观存在性有着巨大的重要意义。因为它说明了，这样的观念，是上帝放在我们心灵之中的；除此，没有别的合理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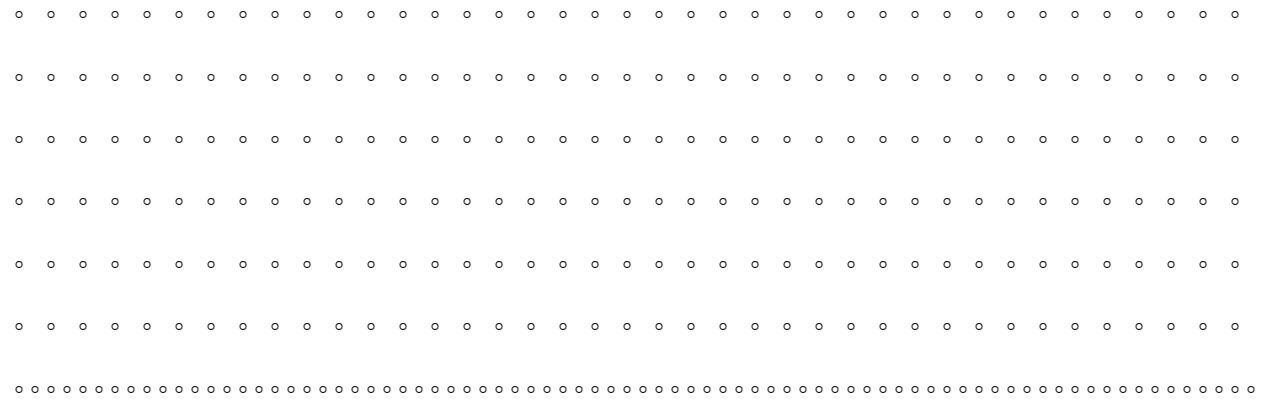
3. 圣经虽然常被看作一本单一的书籍，但实际上，它是由许多书籍的集合组成的（圣经旧约共有39本书籍；圣经新约共有27本书籍）。这些书籍集合中的每一本都是真实的历史文献，自古以来都被精心地保管、传承。有大量的历史性证据证明了它们的历史真实性。它们由许多不同的人书写；它们是在跨越了极其漫长的历史时间而写成的；从最早的一本书，到最近的一本书之间，间隔着许许多多多个世纪。它们紧密无缝地合在一起，成为一个丝丝入扣的有机整体，成为基督教信仰的正典；整本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是上帝的启示、话语和旨意。

4. 圣经中所包含的道德教导是良善的，给社会与人生带来了极为有益的影响。无可置疑的是，圣经所推崇的精神，是那种更温柔、更纯洁、更高尚的精神。圣经道德教导的权威，是来自于上帝自己的权威。圣经是上帝的话语，是上帝智慧的结果；圣经的真理包含着无比的确定性与权威性；世人应当知晓、明白、服从于圣经。我们的信心不是建基于人的智慧，而是建基于上帝的能力。上帝是无限真实、无限高尚的；因此，上帝的话语有着无限的权柄。

5. 圣经是上帝所启示的，因此，它是无误的、真实的；它指引着人的信心，使人服从在上帝的旨意面前。



II. (略)



附录

上帝的存在性与基督教信仰的证据

原著：EBENEZER DODGE

原著出版日期：1869年



介绍

I。 上帝的存在性

在我们阐述这个问题之前，有两种看似截然相反的意见，值得一提。一种意见是，上帝的存在性是无法被证明的。另一种意见是，上帝的存在性是无需被证明的。这两种意见的背后，其实有着一样的本质。它们其实互相校正、解释。人如果没有关于上帝的观念，那么，仅仅逻辑证明是不足的。另一方面，人们的关于上帝的认识，需要与上帝在自然与历史中的普遍启示相合。

在下文中，我们首先要指出，人都有着一种内在的本质，就是对于上帝的观念与寻求。在人的灵魂深处，本应有着对于上帝的渴望。

人灵魂的这种本质特征，表现在人的最基本的意识中。世人的这种最基本的认识，与人的

个体、地区、国家等都无关，而是存在于人性的最深处。

我们如果认真思考自己的意识，就会发现，我们对于外部世界有着一种极深的依靠。这是一种必然的法则。这种感觉，自从我们有了意识的第一天起，就一直是如此，并随着我们生命的成长而成长。我们在内心的最深处知道，那些构成我们生命的成分与动力，并非是来自于我们自己。它们的终极来源，远非我们所及，也远非我们所能控制。

我们这种对于外部世界的绝对依靠的意识，反映在每一个国家民族的诗歌中、以及哲学中；也反映在人们的祷告与赞美之中。因此，在人的生命中，有一种天然的、信仰与敬拜的能力。

在这样的自省和分析中，我们意识到，我们有一种天然的、终极的责任。同时，在我们的本质中，有一个自由的法则。这种自由的法则，以及终极的责任感，存在于人性中的非常本质的层面，而与人间社会的具体法律规条无关。它们超越了我们在生活中的具体情感或是现实利益的动机。它们既不能被消除，也不能被忽略，更不能随着年龄的增长而消失。没有什么教育体系、或是家庭、社会与学术的影响，能够消弭人们心中关于是非善恶的良知。在一切世人的心中，都可以本能性地认知到，正义的法则与公理；尽管，他们在如何把这些法则公理运用在现实生活的问题上，可能会彼此歧义、相差万里。

我们内心深处的最基本意识，也向我们展示了我们自己的一种非常重要的品质，就是，对于良善美好之事的喜爱。这种品质的最明显表达，就是我们对于幸福的追求与渴望。这种品质的最高尚体现，就是我们对于灵魂与生命价值和终极意义的探索与寻求。我们在这个世界里是有限的、软弱的、常常失败的，因而我们总是想要抬头远眺，渴望那不可见的世

界；盼望在那里实现我们理想而完美的生命。我们在这个世界里每天与那些短暂的、局限的事物打交道；我们期待着，在那永恒的世界里，我们能够与那恒久的、真实的、良善的事物永远相伴。

上述分析，我们不必再进行更加深入的探讨。上述事实，存在于我们每一个人的自我认知之中。上述本质，具有深刻的宗教信仰的含义。第一，我们对于外部世界的绝对依赖性，使我们深刻地认知到，在我们之上，有着完全的、绝对的能力。第二，我们对于隽永美好之事的本质性追求与渴望，使我们深刻地认知到，在我们之上，有着终极而完美的权威。第三，我们对于理想与完美的追求，使我们知道，在我们前面有一个目标和归宿，是终极而超越一切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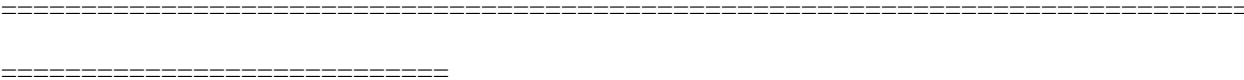
我们所依靠的能力，所仰赖的权威，所追寻的目标，只有在那一位永生的、有位格身份的【译者注：即，他自己是有自我认知和自由意志能力的】、全能的、独一的上帝那里，才能得到完美的统一。

上述事实是显然的，因为它们是在我们每一个人的生命里面占着统治地位的原则。它们不是虚幻的、不实际的臆想，而是超乎我们之上的最大客观现实；否则，我们的生命本身就是一个巨大的谎言。那些事实来自于上帝，存在于我们每一个人的心中；否则，在我们以外的外部世界就会充满混乱，在我们的内心世界就会充满迷惘。因此，真正的、关乎人心灵的哲学，以及探索这世界的哲学，一定必不可少地依附于神学。一颗真正认识到自己之局限性的心灵，必定要去寻找那无限的全能者。人的灵魂，只有在全能的上帝那里才能寻找到安息。

上述事实，清楚地体现在人类中的形形色色的人生里面。我们看见，一个人的信仰越敬虔，他的品德就越高尚，人性就越完美。人的品德，要比他的学识和才能更加重要。

不论我们观察普遍的人的意识，还是研究人的品德与内在生活，我们都会得到相同的结论，那就是，人有着宗教信仰的本能与需求。CICERO说道，我们关于神性的观念，是先天的。笛卡尔声称，关于上帝的观念，不可能是来自于我们自己的发明，也不可能是来自于我们对外部世界的认知；而是，上帝自己把关于他的观念放置在我们的心灵之中。在上述论断中，有一个不可否认的真理，那就是，人本能地对于上帝有一种不可磨灭的趋向性。

我们都面对的一个问题是，若没有上帝，若没有终极的价值归宿，若没有道德的绝对权威以及能力的终极源头，那么，人的生命能够得到满足吗？人有着自我认知、自由意志的能力，但却生活在局限的环境里、短暂的生命中；人能够寻找到无限吗？人面对着永恒，发出孤独的呼唤；人所能够听见的，就只有自己的回声而已吗？人的结局，就注定是要充满遗憾与不甘吗？不应当如此。那么，我们现在就来认真地面对关于上帝之存在性的证明问题。



历史论的证据。——在任何国家、民族和地区的文化中，都有着对于超自然现象、超人类智慧的信念。针对这种普遍性现象的最合理解释，就是，超自然的存在体确实是存在的。古代的哲学家就认识到人类的这种普遍信仰。公元前，CICERO在编纂整理所有希腊古哲学家的著作与理念的时候，就说道：没有一个人的心里面没有神。今天，这位古罗马的演讲

家、哲学家的论点，已经普遍为世人所接受。

然而，也有人对此观念持反对意见；他们说，有些游历世界的探险家就发现，在某些地方的部落人群中，人们看起来并没有什么宗教信仰，也没有什么关于神的观念。但是，首先，这种情况非常罕见；其次，这样的反对观点是可疑的；——因为，人群社会往往处于不断的败坏腐化、野蛮的状态中，从而，敬虔的信仰会慢慢地被腐败堕落的社会风气所侵蚀。在这样的人群部落中，往往没有秩序、礼制和文明。他们聚在一起生活，彼此之间的关系就仿佛野兽一般。他们的理智与道德能力严重退化，甚至完全丧失。正如耶稣基督所教导的：——“如果里面的光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地大呢。”我们必须记住，人作为理性的存在体，其本质与能力本应当远远地高于田间的野兽与牲畜；简言之，人具有道德的品质，并处于道德的法则之下。

我们面对的另外一个问题是，那些在东方普遍流行的泛神主义观念【译者注，即，不认为神是有位格身份的，不认为神是有自我认知、自由意志的；而是，把神看作是一种弥漫在宇宙之中的一种气场、规律、道理，或是神秘主义的一种能力、力量】与多神主义思想【译者注，即，不认为神是无限、全能、全知、全在、超乎一切之上的、独一的终极存在者，不认为神是万有的创造者、宇宙天地以及其中一切的缔造者，不认为神是无上的、永生的主宰。而是，——把神看作是多神位；他们的能力与品格都是有限的，而不是完美的；他们所管辖的事情是由各自的地域、范畴、领域、兴趣、司职等局限的；甚至，他们之间常常彼此争权夺利、互相冲突】，应当怎样解释呢？在这里，我们把泛神主义与多神主义放在一起，因为二者之间存在着密切的、历史性的、逻辑性的内在联系。泛神主义与多神主义的根源，其实都是在于同一个事实，那就是，人在内心中失去了与那位创造他生命的造

物主之间的密切关系，于是，人就在自己的心灵深处，用宇宙自然本身，来取代了那位造物主。

因而，对于这样的人来说，所谓上帝的生命，就是宇宙的生命。宇宙自然界中，所有生命的形式，都是那无限的宇宙海洋中的一些短暂的波浪。最终，泛神主义者完全失去了上帝的位格身份；在泛神主义者眼中，那终极而无限的上帝，不再有身份，不再有自我认知、自由意志的能力，而变成了无知无觉的海洋、虚空、涅槃。泛神主义者用宇宙自然的整体观念，取代了上帝；他们在自己的心思意念中，否决、弃绝了上帝；从此，他们与那位能听、能看、创造了人眼睛、耳朵、头脑并赋予人思想能力的造物主、无限全能的上帝，隔绝开来。在泛神主义者眼中，终极的幸福，是无知无觉的涅槃，是寂灭、宁静、虚空与死亡；而不是生机勃勃的、热忱的、充满了深挚热爱的永远生命。他把自己头脑中的虚幻而抽象的概念、觉悟，当作成了偶像；并在那偶像面前冷冷地顶礼膜拜、专心修行、为自己积功德。

另一方面，在多神主义者眼中，宇宙中的纷繁复杂的乱象、变化莫名的力量、许许多多的载体，看起来，都是因为其背后有许多个神仙在同时支配、甚至在同时彼此冲突、互相对抗。多神主义者把那位全能的、创造了宇宙天地以及其中万有的造物主，变成了，世俗哲学家、文学家、诗人笔下的拟人化偶像，或是各种光怪陆离的江湖传说中、匪夷所思的奇思异想中的许许多多的神仙甚至鬼魅。因而，那来自上帝的光芒，就这样被多神主义者出于自私、为奴的心态、功利主义的目的，用曲光镜曲解成许多破碎扭曲的图像。多神主义者必需要为自己树立起众多的偶像；这些偶像必须要与他进行利益交换，接受他的上香、下跪、献礼、甚至贿赂，并把各种属世的私利赐给他，或是让他避免此世的灾祸。

泛神主义者把永生之神变为不可知的、无知无觉的、没有身份位格的、无限而永恒的，力、

律、或是道。多神主义者把永生之神、不可分的上帝，分解成许多互相独立的、甚至互斥的存在体，从而失去了上帝的内在统一性。

人的道德判断不是固定不变的，也更不可能是无误的。虽然世人在心中无法否认神，但是，他们却可能会严重地误解神，误解他的品性、误解他与世界的关系。

在社会现实中，泛神主义者与多神主义者之间的界限，其实非常模糊。一个印度教的祭司、“博学多识”的教师或许是一个泛神主义者，然而，那些笃信印度教的、“无知”的教众们，却是在成千上万偶像面前顶礼膜拜的多神主义者。泛神主义与多神主义之间的区别，与其说是理念上的，不如说是文化上的；二者具有相同的本质：它们都是离弃那位创造宇宙天地的、全能的造物主，寻求以自己的心思意念与利益为中心的所谓信仰。

在人类历史上，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表明，多神主义会自动演变成一神主义的信仰；前者，仅仅是对后者的败坏。MULLER在著作中写道：“在VEDA文明中，曾经在多神主义之前存在过一神主义的信仰；即使在他们后来、多神主义发展出数不胜数的神仙偶像的时候，他们文化中所残留的、关于全能永生之神的观念，也仍然如同乌云遮蔽的蓝天一样，透出一丝耀眼的光芒。” CREUZERR在关于古代神话传说的研究著作中，也提出过同样的论述。

本体论的证据。——这方面的论述，总是那些喜欢深思的基督徒哲学家们所喜爱的。安瑟

伦首次正式地提出这种本体论的论述。这个论述可以用以下的三段论表达：

“我们的最完美的观念，就是关于上帝的观念。我们的完美观念的内容，若不是实际存在的，就并非真正完美的。因此，上帝是实际存在的。”

但是请注意，上述论述必须要求其前提条件是成立的，即，我们真的能够有完美的观念。如果，我们能够说明，在我们的观念中不能没有这样关于完美者的观念，那么，安瑟伦的论述就是不可否认的。事实上，在我们的心思意念中，的确需要有关于无限的概念。我们对于“无限”“永远”等概念如此熟悉，这些概念表现在如此多的事情上，以至于，不论那些概念多么模糊不清，我们都不得不承认，这是我们关于完美上帝的观念的一个根源。这种“无限性”、“永远性”的观念使我们追溯到上帝的存在，并在我们自己的内心中，在宇宙自然中所显示出的上帝一般性启示中，得到印证。

=====

=====

宇宙论的证据。——在宇宙中，充斥着有限的、依赖性的物质。在它们之间，存在着导因与果效的关系。宇宙中没有一事物，不是被其它事物所导致出来的。宇宙中没有一事物，没有其开始存在的时间。在宇宙中任何事物、物体的背后，都至少有一个导因。因此，我们如此追溯，就会知道，在宇宙万物的背后，一定存在着第一导因；即，这个导因是导致宇宙万物的根本源头；而那个第一导因本身却不是被任何其它事物所导致的。

有人或许反对说，在宇宙的各样事物中，或许存在着循环影响的关系。在混沌的物质中，逐渐演化而形成太阳等物体，并且，小的行星物体逐渐形成，最后形成了太阳系；然后，在漫长时间以后，这些东西又经过湮灭、毁坏的过程，重新回归混沌，如此循环往复，周而复始。但是，这样的无限循环的宇宙（且不说是是否真的如此），不可能没有导因以及推动其演化的力量。任何一个系统，在其一开始形成的时候，都是由某些导因而引致的；这些导因，均指向了超越整个宇宙之上的、终极性的第一导因。这一点是无可否认的。

所以，我们的思考再一次指向了那位永恒的、自有永有的、全能的造物主。在宇宙中任何变化与次级导因的背后，都必须有着他的支撑。宇宙万物不仅是他所创造的，也更是被他所支撑着的。

还有的人反对说，物质是永恒的；宇宙中的所有事件都是各个物质之间因其内在的作用力而互相影响、导致的结果。我们的回答是，物质总是依赖于他物、而不是本源性的；物质总是处于力的作用下；在各种因素的作用下，物质总是有产生、组合、分化、消亡等等过程。

宇宙是在规律的统治之下。规律的背后，意味着规律制定者的存在；规律的背后，蕴含着主权与权柄。宇宙是有规律的，正因为它是被这样一位无限伟大、全能、智慧的造物主所创造出来的。宇宙如果是杂乱无章、没有规律的，那么，任何文明也就无从谈起。如果我们说，世界是在规律与法则的统治之下，那么，我们必须承认，在这世界之上，存在着一位超越的、律法给予者。并且，那位超越的律法给予者不仅掌管着自然世界，更掌管着人类的道德世界；不仅有着无限伟大的能力，更有着无限圣洁、完美的品格。

最后，还有的人反对说，关于宇宙论的证据，虽然可以证明上帝的存在，但却不能够证明上帝是有身份位格的（即，他能听、能看、能言，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能力）。我们的回答是，宇宙论的证明本身并非是孤立的证据，而是整个证明体系中重要的一环；宇宙论指向的是，这个宇宙必有一个开始，并且必有第一导因导致了宇宙的开始；我们更可以进一步说，那位创造了宇宙天地的造物主，既创造了宇宙以及其中的一切，并创造了我们每一个人的生命，那么，他就一定有着远远地超越于我们之上的头脑和思想，有着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能力。既然，宇宙在过去中的某一个确定的时间点被创造出来，而不是在另一个时间点被创造出来，那么就说明，那位造物主一定有着自由意志，凭着他自己的旨意，而非任何其他的原因，定意创造了这宇宙世界。

=====

=====

目的论的证据。关于这方面的论述，在我们的语言中，有着大量的书籍著述。在这个题目上，可以有大量的内容展开详述。

我们的宇宙世界处处显明了智慧设计的痕迹；在这些美丽设计的背后，一定有一位大能而智慧的设计者。宇宙世界显明了统一的规律性、目的性，也因而显明了设计的统一性，既，我们的宇宙只有一位这样无限伟大的智慧建筑师。

我们的世界不仅处处有着智慧设计的痕迹，而且，处处显明了秩序、美丽与实用性。

自然世界中，处处都显明了井井有条的秩序。结晶的晶体表现了固定的几何形状；包含着确定的数值比例。植物王国里面，处处都显示着精心的分类与范畴。每一个有机结构，都有着它特定的特征与法则。每一种植物，都有着稳定可循的规则；变化是暂时的，秩序则是长久的。动物王国里，也同样显示了统一的计划与分类。生物体的结构、器官、功能、等等，分门别类，井然有序；在这一切背后，都显明了有一个统一的、一般性的设计计划，有一位伟大的智慧设计者。每一种动物，都有着稳定可循的规则；变化是暂时的，秩序则是长久的。

正是因为我们的宇宙世界处处都有着严谨的规律，所以，科学家们才能够用科学来研究这个世界，并努力地发现和总结其中的规律。科学的成功，这本身就证明了，宇宙之上有那样一位无限伟大的造物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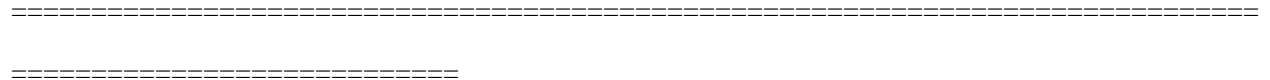
宇宙世界不仅是有规律的，而且更是美丽的。这世界的美丽，无处不在。在海洋中的贝壳上，在崇山峻岭中的宝石与矿藏里，在树叶的颜色与纹案上，在美丽的花朵和果实上，在婀娜多姿的生物身影中，在雀鸟的鸣叫声里，在人的美丽容颜上，等等，我们到处都能够看见美丽的证据。我们在宇宙自然中，不仅能够看到工程师般的智慧，更能够看到艺术家般的灵犀。

我们总是常常会看见这三样事情和谐地结合在一起：模型，对称，以及设计思想。比如自然界中的晶体、冰、雪花；山川与河流；动物界的器官组织；等等。它们不仅是秩序的，而且是实用的，并且是美丽的。这正如人建造的房屋或花园，也是如此。所有这些事情，都指向了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它们都是出于智慧的统一设计的结果。

无论是植物还是动物，它们与环境之间，存在着奇妙的平衡；仅以空气中的氧为例：如果氧气过多，就会到处燃起大火；如果氧气过少，那么，生物体就都要窒息。动物呼入氧气、呼出二氧化碳；植物正好相反；二者相辅相成、互相缺一不可。

美丽的花朵与昆虫，二者也是相辅相成、互相缺一不可。

化学分子性质导致了物质有固体、液体、气体三种形式；否则，生命的形式就不可能。



道德论的证据。对于这一点，德国人康德进行了较好的论述。他的论述可以简述如下。我们的被造，是为了最高的美德，以及最高的幸福；这两者都是好的，并且都是可以达到的；这两者都是指向一个共同的目标；那个目标，只有在死后的永生中才可以达到，只有在与上帝的完全联合之中才能够达到。

这个论述，从另外一个角度说就是：人的本质中，有着宗教信仰的品质。这一点从人类的历史、文化、生命实际、精神面貌之中都能够得到证明。我们生活在一个道德世界中；道德价值与法则，必须来自于、依附于，道德律法的给予者、道德律法的审判者、无限公义圣洁之造物主的终极权柄。

第一，我们每一个人都有道德感，能够知道是非、认识道德律法、理解终极的道德原则，因此，也都能够认识到，必然有那一位道德律法的给予者。

第二，美德将要受到奖赏，罪恶将要得到惩罚。我们每一个人知道，我们处于这样的道德律法的管辖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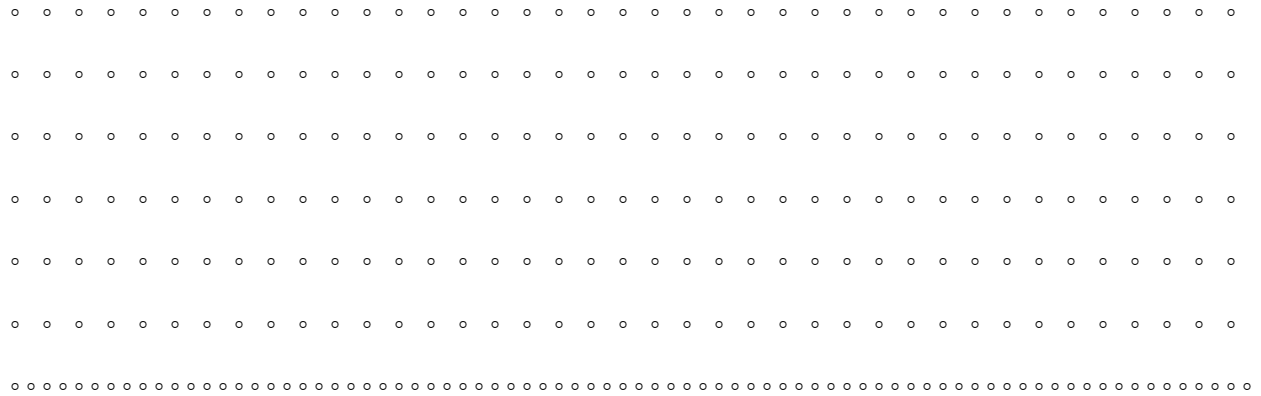
并且，美德使人进步，罪恶使人败坏堕落。有时，人的虚伪似乎能够使他得到一点小利；甚至，美德常要经历试炼，而罪恶却时时对人很有吸引力；——但是，这些都是暂时的。最终，只有美德才能给人带来真正的幸福，罪恶则一定会带来悲惨的结局。

第三，人间社会，若要得以维持，就必须建立法律体系，来惩罚罪恶。否则，社会就不可能稳定。在具体审理案件的时候，政府或许会犯错误；但是，没有哪一个社会，也没有哪一个政府，能够否认惩罚罪恶的根本原则。假如，在一个国家、社会里面，善恶不分、罪恶当道，那么，这个国家离灭亡也就不远了。所有这些，都从侧面证明了，道德世界里有终极的、上帝的无上主权与掌管。

第四，人类的历史证明了道德世界的律法与审判。人类的历史还没有完全达到完美的目标；因此，历史方面的道德审判证据也仍然还是不完全的；但是，我们能够清晰地看见，上帝在掌管着人类的历史，也在鉴察着每一个人的道德光景。上帝的意旨安排，贯穿着人类历史的进程。

第五，良善将要得到嘉奖，而邪恶将要承受审判与惩罚。虽然赏罚的到来，或许会耽延，

但那只是暂时的。完美的、公义的、终极的道德审判，意味着，必有一位终极的上帝。



介绍

II. 灵魂的永存性

如果上帝是有身份位格的，那么，灵魂就是永存的。这两件真理互相印证。若上帝是与物质宇宙不同的，那么，灵魂也是与物质器官相区别的。如果灵魂的归宿是属灵的、永恒的世界，那么，在那个永恒的属灵世界里，一定有着上帝自己的同在。如果上帝是没有位格身份的，即，上帝只是一种无形的神秘之力，而本身不能听、不能看、没有自我认知、没有自由意志，那么，人在死后也不会有不朽的灵魂。所以，上帝的身份位格性，与人的灵魂永存性，是互相印证的两个真理。

关于灵魂的永存性，我们还可以有如下的更进一步考虑。

第一，对于来生的期待。这种期待，在任何人类文化中都能够看见。在古代社会的迷信或神话传说中，在现代各种迷信观念中，这种死后生命的概念，处处可见。这表现在东方的迷信转世投胎观念，也表现在西方柏拉图的哲学中。

如果人否认了来生，否认了上帝的存在，那么，人的道德与信仰就无处扎根，人的整个道德体系就会被大大地削弱。这种观念的缺失表现在古代埃及与中国的文明体系中。

对于死后生命的信念，不是来自于怕死，不是来自于贪生，也不是来自于迷信。无疑，贪生怕死的猥琐，以及迷信的愚昧，会使来生观念变得扭曲和模糊不清；但是，它们却并非是关于死后生命观念的起源因素。

对于死后生命的信念，是出于人的本质与品格；并给人的行为带来最纯洁、高尚的动机；如果没有这样的信念与动机，那么，人就不可能有真正高洁的英雄主义精神。如果没有这些，那么，烈士精神就是一种最为愚蠢的思想。

第二，灵魂的本质。我们无法钻到人的意识之下，看一看人的灵魂是由什么构成的。但我们清楚地知道，人有着身份位格（即，人能听、看、言、思想，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并且，每一个人都是一个个体，是单一的、不可分的。人的意识，如果真的存在，那么，就是一个单一的、不可分解的存在体。我们的自我，无法被分解成许多个有自我认知、自由意志的碎片性的组成部分。这与物质的特性非常不同。灵魂的存在，在于其自由意志、自我认知、以及个体不可分性。人的思想意识所展现出的特性，迥异于任何物质；因而，人的灵魂，也有着与身体完全不同的归宿。人的思想，无法被物质性的量器测量，无法被称重、测高、或是用任何感官性的标准来衡量。人的意识，无法用延展性、形状、物理速度、或是任何物质性关系来描述。然而，人的思想意识却有着最高的客观实际性，并有着最高的价值。因而，人的灵魂，与人的有机体器官，有着完全不同的属性。甚至，我们很难说前者与后者之间有什么实际的、直接的关系。

我们不能说，思想是器官的产物。大脑中的电波流动本身，怎么会导思想与意识呢？机械性的结构本身，怎能产生思想呢？组织性结构，难道不是生命的产物吗？组织，不是智慧与设计的产品吗？——而不是相反。生命是产生组织的“因”，而不是组织所产生的“果”。

人的思想如此深邃、复杂、多样，与大脑中的物质特性存在着本质的区别。什么样的物质结构本身，会产生思想、情感与意志呢？的确，化学物质因着化学成分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化学性质；但是，那些不同的、迥异的化学性质都是在同一个范畴里面的——它们都属于物质性的性质。它们只是描述了，物质怎样从一种形式转变为另一种形式。煤炭和钻石都是同一种元素组成的；然而它们的物理性质却非常不同；然而，即使如此，我们在这里所说的每一件事物、每一个性质，仍都仅是物质性的。

如果思想仅仅是物质的附属性质，那么，意志也就仅仅是物质的延展，而意识就只是颜色

的附属物，或情感只是具有重量的性质；但这却是不可能的。什么样的大脑震动，会带来一种抽象概念呢？这种震动，又与美丽的想法、或是正义的观念，有着怎样的不同呢？什么样的震动，又能够使我们产生关于永远的观念、以及关于绝对而永恒的理念呢？在人的意志中，包含着什么样的电子运动的组成成分呢？大脑中的分子震动，怎样产生了一系列的连锁反应，使我们可以进行基于逻辑链条的理性思考呢？这种逻辑上的推理、演绎、思想、情感、意志的产生，怎么会由物质分子的运动导致出来呢？

更重要的是，意识、自我认知、自由意志，是具有身份位格的，是统一的、不可分解的。物质分子的震动与连锁反应，怎么可能会具有这样的自我认知与意识呢？物质分子的震动带来一种思想或想法；但是，是什么导致那种想法或思想，是从具有身份位格的“自我”认知，而发出来的呢？这种“自我性”，是来自于哪里的呢？在颅骨中，什么样的神经运动，产生了“我”这个观念呢？这个观念，是那位思想者的自我认知，是贯穿他整个生命的，是沿伸在他各样纷繁复杂的思绪、思考、情感、经历、意志、决心、等等一切潮起潮落的生命现象之中的。

在物质主义者的眼中，这一切生命现象，乃至生命、心灵、灵魂本身，都被化解成物质性的分子成分和物质规律；然而，他们的那种大胆的断言不但是毫无根据的、不符合实际的、荒谬的、狂妄的，而且与人的生命现实存在着根本性的矛盾。在人的身体与生命中，有一个不可逾越的鸿沟，即，身体、物理性的性质，与思想、灵魂、属灵性的性质之间，迥然不同。

因而，物质器官的死亡，并不意味着灵魂的死亡。身体的死亡只是使灵魂断绝了与物质世界的联系。当人的身体死亡以后，他灵魂的活动就不再在我们的眼前；但是，这并不意味着灵魂就不再存在，也不意味着，灵魂就不能在更高领域的生命中继续存在、活动。所以，

人的灵魂，与被死亡所笼罩着的物质世界完全不同；人的灵魂是能够永存的。人能够有永生，能够来到上帝的面前，能够进入上帝的国度，能够与上帝永远地同在。

第三，人生的目的与归宿。在这个世界上，人有着超越于他所处环境条件与关系的素质与能力；人生命的目的与归宿，一定远远地高于这个世界。人生命的价值与意义，绝不仅仅是物质意义上的；人远远地超越于物质性的状态与物质性的关系。对于人的生命来说，物质仅仅是媒介；人通过这个媒介而与这个物质世界发生关系；然而，物质也是一种阻碍，使他不能直接在属灵的世界中行动。

人就像是在物质世界暂居的客旅；他的真正家乡，是在那不可见的世界里。在这个物质世界中，人的能力、素质、精力受到局限和阻碍；他就像是在等待着一个新生，进入那无限美好的、幸福的、属乎上帝的国度。

对于人的思想、情感、意志、梦想来说，对于任何人来说，此生都是太短暂的。在这短暂的、稍纵即逝的一生当中，人有那么多的事情无法完成，有那么多的梦想无法实现。人的属世生命，受限于他的脆弱的身体器官；受限于身体的荒废、疾病、乃至死亡。人的思想与灵魂，在这个世界上所表现出的状态，仅仅是一些破碎的心志与半途而废的计划。人类的历史告诉我们，如果没有物质性的限制，那么，每一个个人的发展就可能是无止境的。人所需要的，不是一个更清高、更虚幻的生命，而是一个无止境的生命。

对于上述论述，有人反对说，虽然个体会灭亡，但是群体却会永生。他们说，人的不朽性，不是在于个体的不死，而是在于，人类作为一个整体可以得到无限的发展、进步，进入永恒。但是，问题是，如果不存在天国，如果人不能进入天堂，那么，物质世界总是有限的；个体的人，又怎么可能在人类的物质发展中得到永恒的价值呢？

就其本质来说，植物和动物没有个体可言；所有的植物与动物都是作为某一个种类而存在于这个世界上。但是，人却与植物和牲畜、动物之间存在着本质性的区别。每一个作为个体的人，绝非是一个物种（人类）的通用拷贝、或是通用样本；人类，绝不仅仅是像一群羊、或是一群鱼一样。每一个作为个体的人都是独特的、原创的、独立的存在；每一个人都有着个体性的自我认知、自由意志、思想情感。人生的目的，绝不仅仅是为了群体而生、而死，而更是在于其内在的、个体性的、灵魂层面的、人生意义与价值。动物、牲畜有各种各样的冲动与条件反射；但是，它们却没有“意志”；它们有饮食的需要，但却没有抽象的道德感与道德责任；它们有本能性、趋向性，但却没有职分和义务；它们有饥渴，但却没有理想与向往；它们有感官、直觉，但却没有理性、思想、抽象、意识；它们有呼叫，但却没有复杂微妙的语言；它们满足于从自然、外部环境中得到吃喝，但却仅此而已；人却是自然、环境的主人。人可以用智慧来想象并设计出人造的工具；可以利用从自然界中抽取出的、抽象的原理和力，来满足于自己的意志与目的。事实上，人的本质能力之一，正是在此。

人远远地高于动物；人是一个个体，有着身份位格；有着独立的、原创的、独一无二的、创造性的能力；有着对于自己人生的规划；有着分别的、不可转让的道德义务与职分；有着自己的、个体性的人生价值与意义；——即，每一个人都有着自己的人生价值和目标，需要去实现、努力；每一个人的人生价值，不能由别人来越俎代庖，不能由别人来替自己决定和实现。所以，虽然每一个人都是人类大家庭有机整体内的一员，但是，人的个体性并不能被群体性所掩盖、淹没；而是，每一个人都是独立地站立在这个世界上。虽然，人

与人之间应当协调、合作、互相帮助、彼此联合、甚至为了别人的利益而甘愿牺牲自己；虽然，每一个人若想要自己怎样受到别人的对待、就应当以同样的方式对待别人；——但是，每一个人都有着自己独特的心灵与灵魂，都将为自己的选择、决定、言行而负责；每一个人都可以有着自己的独特的伟大性、乃至不朽性。

因而，人的完美性，人生的终极价值、目标和意义，是个体性的，而不能被群体性所代替、遮盖。人的生命，不应当是像一个复制的图章模板。每一个人的人生，都是一个独特的样本和模式，而不能被别人的人生所取代。一个人的人生可以是模式化的，但却不能真的完全变成一个机械的模式、而失去了独立的面孔与灵魂。每一个灵魂都是在沿着其自身的轨道、品质、独特性而成长与发展的。

如果有人说，死亡结束了人的生命，正如死亡结束了一只动物、牲畜的生命一样；那么，我们的反驳仍然维持不变。我们必须坚持，人与动物有着本质性的深刻区别；人远远地高于动物牲畜。甚至，人的身体结构也与动物有着本质的区别。人的前臂不是像猩猩的前臂那样用于运动，而是更接近头部，用于制造和使用工具，用于与头脑和思想有关的活动。人的脚仅仅是为了支撑身体站立，而不是像猩猩那样，长着有力的大脚趾，用于抓取东西。人与动物之间的一个极宽、极深、不可逾越的鸿沟，就是思想、意识、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

第四，此世之中的道德不完美性。

在本书前文中，我们已经指出，上帝掌管着道德世界；在人的良心之中，放置着来自于上帝的、关于是非对错的绝对道德观念；上帝是针对人间道德事务的终极审判者；上帝是道德律法的给予者，是人的心灵与灵魂的鉴察者，是道德之事的公义审判官。关于这些方面的证据，有很多论述，我们就不再在这里重述。

然而，同样清晰明显的是，上帝的道德权柄，还没有在这个世界上完全地、终极地显现出来。如果真的有这样一位上帝，如果他真的掌管着世上一切的道德之事，那么，他就一定会终极性地把那完全而完美的道德管理，向我们彰显出来。上帝的终极而公义的道德审判，必将在那未来的、世人死后的生命中显现。

毋庸置疑，我们在这个世界中所看到的，仅仅是上帝道德审判权柄的开始。即使那些世俗的诗人，也都能够看见这一点：——上帝对恶人的审判，虽然看似耽延，但却终将来。他们在诗中呼喊说：“主啊，还要等多久呢？”

上帝的完美道德主权，不仅是完全的，而且对任何人、在任何地方都将要彰显。如果人在自己不知道的情况下，得到奖赏、或是惩罚，那么，这种道德管理主权就是被人忽视的；如果人们不知道上帝的道德管理，那么，它们就会把生活中所发生的各样事情看成是吉利、或凶兆等等迷信或是光怪陆离的概念。所以，从此世之中的道德管理的不完美性，我们就可以确定地知道，一定存在着来生；并且，在那死后的生命中，上帝一定有着公义的终极道德审判。

然而，如果上述所有论点都不能使一个人相信死后的生命是真实的，那么，这就说明了，人在内心深处、灵魂深处，是多么需要来自于上帝的超自然的启示。基督教信仰正是来自于上帝的特殊启示；基督教信仰所告诉我们的，正是宇宙自然本身所不能向我们显明的。圣经没有向我们展示逻辑的辩论、向我们证明永生的理论真实性，而是，把铁的事实向我们显明出来（见本书第二章、第三节）。

人的灵魂的不朽性，并不意味着，人可以独立于上帝而存在。恰恰相反，只有上帝才有真正的、绝对的永生。人的未来的永生，是来自于上帝所赐的、永恒的恩典。人只有在上帝里面，才可能有真正的自由；才可能有永远的生命。上帝是创造宇宙天地以及其中一切的、全能而智慧的、公义而圣洁的、无限的造物主。

.....

第一章

圣经新约的历史性特征

第一节

内在证据

圣经新约书籍的文笔，具有鲜明的、真实的、公元一世纪下半叶、使徒时代的特征。其文字与用语风格，处处都显明了这一点。这些文字风格，包含了希腊语、希伯来语的特征，生动地讲述了基督教信仰的根基与教义。

这种语言风格与公元一世纪的初代基督徒时代的独特特点非常吻合。当时的时代背景是，早前，希腊语随着亚历山大帝国的四处扩张，而传布甚广；这种语言成为四散在外地的犹太人的通行语言，以及后来犹太地的通行语言。由于此时圣经旧约早已经被翻译成希腊语的七十士译本，因此，希腊语对于那些住在外地的犹太人也成了一种很有用处的语言。这

种希腊语缺少了原来希腊时期的工整对称的语法结构，而有了希伯来语所特有的活泼生动特点。

圣经新约书籍的原文语言，没有华丽的词藻，而是一种非常朴实无华的文风。这种文风不仅具有第一世纪希腊语的普遍特点，而且受到犹太地的语言习惯的影响。圣经新约书籍不可能是在亚历山大城那种没有希伯来语影响的地方所写的。在圣经新约书籍的书写地点，一定有希伯来语的鲜活影响。这种独特的希腊语为形式、希伯来语有影响的混合的文风，不是个别人能够发明出来的，而是体现整个犹太人国家地区的文化风貌。

另外，圣经新约书籍一定是在公元一世纪下半叶的使徒时代所写成的。其中没有后来的语言文风的体现。书写圣经新约书籍的笔者们，不是什么文采奕奕的文豪，而就仅仅是朴实而诚恳的见证人。圣经新约福音书的文笔，尤其朴素无华，毫无渲染。保罗书信等圣经新约书籍也体现了基督教信仰教义的纯洁。这些特点，如果我们把它们与后期的基督徒作者的书作相比较，就能够立刻清晰地看出其中的区别。后来的那些书作，在文风、思想、情感等方面，都要远远逊色许多。即使从文风与语言来看，我们也能够清楚地知道，圣经新约书籍不可能是在公元二世纪书写的，正如我们不可能说柏拉图的著作是在今天写成的一样。

让我们具体地考查一下福音书的内容。福音书的作者们，都是亲身的、或是直接的见证人。这从福音书中所记述的关于耶稣基督的许多细节就能够看出；书中所记的，全都是见证人所亲眼看见、亲眼听见、或是亲身经历的事。福音书的记述，与世俗的历史书完全不同。它们没有去直接分析耶稣基督的社会影响力，也没有去渲染性地归纳和总结耶稣基督的品格；它们也没有去重点讲述耶稣基督在开始公开传道之前的事情。甚至，它们有时把耶稣基督的讲道按照主题进行整理，而不一定按照严格的时间顺序。然而，书中的记述都是自

然地依据事件与情境的发展；而没有人人为的加工、修饰，更没有什么添油加醋。简言之，与其说福音书的笔者们是文字作者，不如说他们是朴实诚挚的见证人。他们所作的，仅仅是把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的福音见证出来，把耶稣基督在它们中间所成就的真实事情记述下来。

每一本福音书都具有各自的独特特点。马太福音的特点是：——它与圣经旧约中对于耶稣基督的预表紧密相连；显明耶稣基督的国度，是上帝的国度；详实地记述了耶稣基督的公开讲道。马太福音中包含着许多具有希伯来语特点的韵律。马可福音简洁、生动、完整地讲述了耶稣基督的事工、福音、救恩。路加福音有着更多地面向外邦人的特点，向广大的读者群阐明耶稣基督的福音究竟是什么；它所记述的事件内容比其它的福音书都更为详尽。

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紧密相连、丝丝相扣、互相呼应。显然，当时，基督使徒们在各地宣讲基督的救恩与大能作为；这些福音书的内容，就是把基督使徒们的见证记录下来。约翰福音的内容则是，更加深刻而详细地记述了耶稣基督的更多讲道；它是对前三本福音书的重要补充；它更加完整地把耶稣基督之救恩的深刻意义展现给我们。

与前面三本福音书相比，约翰福音具有鲜明的特色。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向人们展示了，耶稣基督就是弥赛亚，是上帝百姓的君王，是先知们所预言的那一位，是圣经旧约所见证的那一位。约翰福音则更加直接地告诉我们，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这完全地体现在基督的生命与品格之中。约翰福音为我们打开了一个大门，使我们看见主耶稣基督的话语的更深涵义。

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主要记述了基督所讲述的许多寓言和比喻，以及一些简单

的关于道德的讲道；也主要记述了耶稣基督在加利利等地的传道事工。约翰福音则更深入地记述了基督的深刻话语，以及他在犹太地等的传道。四本福音书的内容交相呼应、互相印证、紧密一致。它们保持着严谨的见证人的口吻，平实地记述所看见的发生的事情、所说的话；它们没有任何主观的描述或渲染，更没有任何的猜测或引申。福音书的笔者们甚至并不掩饰自己的错误，以及曾经的软弱、不信、误解、争执等；他们是忘我的，并不求自己的荣耀，而单单是为了要诚实地记述基督的言行。

圣经新约的其它书籍，从使徒行传、使徒书信、到启示录，都体现了这种真实的特征。

=====
=====
====

第二节

外在证据

【译者注：以下引述《基督教信仰的历史证据》，原著：CHARLES PETTIT MILVAINE，原著出版日期：1861年】

介绍

自从基督教信仰开始传播以来，本书的主题在历世历代都引起无数人的思考。在这方面，各种背景、领域的人们都直接或间接地、有意或无意地，为本主题贡献了许多相关的资料。因而，到我们今天，讨论基督教信仰证据的任务所面临的一个主要困难，不是进行充足的论述，而是在浩如烟海的资料中进行恰当的选择、整理与组织。

在我们展开本书的详尽讨论之前，在这里，我想强调指出，本主题的重要性。

基督教信仰是罪人得到救赎的唯一途径与盼望；因此，我们每一个世人都要来认真仔细地思考：——耶稣基督在圣经新约中所建立起来的信仰，真的是上帝的启示吗？我们每一个人都应当信靠他、遵从他吗？

这个问题内在性地包含了一些至关重要的方面。

我们或者有基督所教导给我们的信仰，或者就毫无信仰（在这里，信仰的意思是指，对那位创造宇宙天地之主，那位公义、圣洁、恩典、慈爱的救赎之主、上帝的专诚信仰与信靠）。对于这个问题稍微考虑过的人们就会很快明白，我们不是在不同的两个信仰教义系统之间，决定哪一个更合情理，或是看哪一个信仰体系对我们更加有利。我们也不是在试图声称，基督福音比其他的宗教信仰体系更加真实、更加令人满意。而是，我们在思考一个极其庄严而严肃的问题：我们是否应当相信基督教信仰，还是应当什么都不相信？我们是否应当相信基督福音所告诉我们的、关于今生和永生的幸福，还是应当固执地相信，并没有什么福音，并没有什么全能的上帝，而我们今生与来生的际遇，都是在黑暗浓雾的笼罩之下？这些问题，是我们在思考基督教信仰之真实性的过程中，所面临的实

质问题。

基督教信仰告诉我们，我们不仅应当信靠上帝，而且要以热忱而专诚的心来敬拜他。上帝是那位创造宇宙天地以及其中万有的主，是全能、公义、圣洁、恩典的独一真神。如果我们没有基督教信仰，那么，我们就跌入无神论的深深泥潭之中，或是在异教偶像迷信的风俗传统中沉沦；又或者，在伊斯兰教的体系中远离那公义、慈爱的永生真神，或是在自然神论、泛神主义信仰中，离开上帝的公义、圣洁与恩典越来越远。在世上的一切宗教信仰传统之中，除了圣经以外，没有任何信仰体系指向那位造物主的全能、公义与慈爱恩典；——上帝的全能，远远地超过万有，因为一切都是本乎他；他是全备的，一无所缺；他是全知的，一切尽在他的眼前；他以恩慈对待世人，把生命赐给他们；他以爱来对待罪人，甚至愿意为了救赎他们的罪而死在十字架上。

我们若没有基督教信仰，那么，我们能够到哪里去逃避呢？是无神主义吗？是伊斯兰教吗？还是自然神论或泛神主义？在世上那些各种异教偶像迷信传统中，他们看重的是积功德、得利益、自以为义，却看不见那全能、全知、全在、公义、圣洁、恩典、慈爱的造物主、上帝；更不明白他的旨意与恩慈。若他创造了我们的生命，他自己岂不有永生吗？若他创造了我们的耳朵，他自己岂不能听见吗？若他创造了我们的眼睛，他自己岂不能看见吗？若他创造了我们的口，他自己岂不能说话吗？若他创造了我们认知、意志、思想的能力，他自己岂没有认知、意志、思想的能力吗？

在我们当前的时代，基督教信仰的真实性问题，对我们而言有着尤为重要的意义。

今天的时代，被世人称为是一个自由的时代；人们享受着各样的自由权利与政治权利；人们尽情地钻研，探索各样科学真理。但这种自由的精神，并非是在任何情况下、任何地点、任何文化中都一样的。在有的地区，人们在这种自由的氛围下，追求和平、安宁、平等的政治法律环境，追求公正、

公义与恩慈的社会文化风俗。而在另一个地区，人们则高举着自由的口号，想要废除人间的一切法律与道德约束，想要纵情于情感与私利的声色犬马之中。这种关于自由的概念与歧义，贯穿在信仰真理的讨论过程中，也贯穿在政治民事自由原则的建立过程之中。

在我们的思想与行为中，应当有着一些公正、公义而必要的法律原则约束。在我们的道德与信仰层面中，以及在我们的物质生活以及政治范畴里，也都需要正义的律则来引领我们。思想的真正自由，在于承认，我们的灵魂与生命，是在那些公正而正义的律法典章之下；我们只在那些律法典章之下；我们不是任何人、任何东西、任何受造之物的精神奴仆。一方面，我们必须承认，我们应当顺服于那创造宇宙天地之主，顺服于他的无限圣洁与公义，顺服于他放在我们良心之中的道德律法，顺服于他的话语、旨意和典章。另一方面，我们必须知道，我们应当单单地敬拜他，因为只有他才配得我们的敬拜，才配得我们把心灵与灵魂完全地归向他；而不应当以任何受造之物为我们的敬拜对象；我们应当把荣耀归于他；那造物主的无限而终极的荣耀，只有造物主才配得；我们应当以他为我们生命的主，而不应当以任何其他受造之物、受造之人为我们生命的主。

但是，如今，在世界上却有很多人推崇另外一种“自由”的观念。他们高举着自由的大旗，想要推翻一切束缚人思想与行为的律法与规章；他们把任何约束性的律则，都看作是暴君和压迫主义的产物，而不管那些律则本身是否具有道德的正义。他们的所谓“自由”，与其称为自由，不如称为“放荡”。他们是律法与秩序的敌人，而不是暴君与压迫主义的敌人。他们的思想与行为的后果是使人类堕入罪恶与败坏的深渊，而不是像他们自己所标榜的那样，推崇、提升人类的独立思想。

在自由的旗号下，这种放荡主义的思潮在全世界正在极快地漫延着；——因为自由的虚浮名义的传播，在世人的心中要比真理传播得更快。普罗大众一股脑地、不分青红皂白地、抛弃一切律法的束缚，要比他们慎思明辨地分别善恶、追求公义、敬虔信仰，容易得多。人们很少去认真而庄严地思想，道德的正义原则是什么，信仰的终极真理是什么。世人很少去认真而严肃地分辨，人类思想与生命中的压迫、奴役、欺诈之事，——与公义的律法、管理、节制，——两者之间的区别究竟在于什么。

在人类的历史上，在一切宗教信仰体系与道德伦理文明体系中，没有任何其它思想体系，比基督教信仰更加推崇并促进人类的思想自由与行为自由。如果说，在天主教的历史上曾经令人遗憾地出现过压制自由的传统，那么，这正是因为他们背离了圣经，背离了上帝的话语和旨意，并代之以偏离圣经的许多偶像主义以及异端的思想 and 教义。而当十六世纪基督教改革、回归圣经、回归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救恩、因信称义等教义以后，政治与思想自由的时代，才随着圣经的广泛传播、基督教信仰的大大兴旺而来临。相比之下，世上那些圣经以外的道德伦理体系，从未能够真正地把自由带给人类社会。

真正的基督教信仰的教义，是向被掳的宣告得释放，使被压迫的得自由。无论是身体上的、还是思想与精神上的奴役，都应当被消除。人类只有在得到纯净的自由的时候，才可能得到飞速的发展。当人类自由的时候，会更热爱、渴慕真理；当人类放荡的时候，则会憎恶和厌烦真理。真正自由的人，热爱公义的律法，并愿意接受、并且只愿意接受公义律法的管辖。

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性

基督教信仰的证据可以分为两种，即，外在性证据或历史性证据；以及，内在性证据。后者包括：——福音的教义及其无与伦比的道德教导；基督教信仰对于人类光景的巨大满足；耶稣基督圣洁而伟大的完美品格；圣经新约书籍作者们的正直、准确、仁爱；圣经新约书籍之间的一致性、联合性、有机统一；等等，——这些都被统称为基督教信仰的内在证据。前者，即基督教信仰的外在性证据或历史性证据，包括：——人类社会与历史的发展，何等地需要上帝的启示；福音对于人类社会与历史的巨大影响和改变作用；圣经内容的真实性，以及圣经之中历史的真实性；神迹的真实性与证据；预言的成就及真实性；基督教信仰的传播历史；基督教信仰的传播，对于个人与社会的巨大利益；等等。

让我们首先从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性开始讨论。

在我们面前，有这样一部被万众尊敬的书册，称为圣经新约，其中包含了二十七本书籍。这些书籍的笔者，大约包括八人。这些书籍的内容，不仅包含了对于耶稣基督的传道事工与教义的准确记述，也包含了初代基督徒们的事迹；那些初代基督徒们与这些圣经新约笔者们生活在同一个时代；并且，他们中间的很多人都见证了圣经新约中所记述的事情。

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性是指，我们是否有足够的证据能够证明，圣经新约书籍真的是由那些笔者在公元一世纪写成的？与此相关的另一个问题是，圣经新约书籍中所记述的所有事情及其细节，是否是真实的历史，是否是可信的？这个问题被称为圣经新约的历史可信性。

上面这两个问题，即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性，与圣经新约的历史可信性，虽然是两个相关的问题，但却在本质上非常不同。历史真实性是指，该书的确是由某位作者书写；历史可信性是指，该书的内容是真实发生的历史。比如，《天路历程》这本书，真的是在历史上由约翰班扬书写的；但是，书中的内容并非真实发生的历史，而仅仅是虚构性的，是一个寓言。

我们在本章聚焦于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我们要阐明的问题是，我们怎么知道圣经新约书籍真的是由马太、马可、路加、约翰、彼得、保罗等初代基督使徒们所写成的呢？

我们的方法，与辨别任何一本历史书籍之作者的方法是相同的。比如，有一本诗歌叫做《失乐园》。这本诗歌的作者据说是MILTON。我们怎么真的知道是MILTON、而不是别人写的这诗歌呢？答案很简单。有确据的文献资料证据表明，我们的父辈从他们的父辈那里，就承接了这样的事实。这样，一步一步地，我们可以追溯到MILTON的时代。另外，与MILTON同时代生活的其他作者，都一致地同意，

是MILTON写作了这本诗歌。那首诗歌中的词语用法，吻合当时的时代特征，符合那时的用语习惯。其主旨、精神、风格，与MILTON的一贯特征是完全一致的。最后一点是，虽然MILTON在世的时候，曾经有许多敌人；但是，他们也都一致同意，那本诗歌是由MILTON写成的。在那个时代，没有人对此有任何异议。所以，虽然这本诗歌是在很多年前，是在1674年写成的，但是，我们今天仍然可以完全确信，它的作者身份是真实的。面对如此详实的历史文献证据，任何对此持异议的人都是不理智的。

如果MILTON不是生活在17世纪，而是生活在7世纪，甚至生活在公元一世纪，我们的历史追溯方法也是同样的；即，只要在整个追溯的过程中，有连续的、不间断的、充足而详实的历史证据，使我们能够一直回溯到公元一世纪，证明MILTON的真实作者身份，那么，我们就仍然能够确定其历史真实性。

在关于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性问题上，我们也是基于同样类似的原则，但我们有更加详实而完整的历史文献资料证据链。从我们当代，可以一直向上追溯到公元一世纪、初代基督徒的时代；在每一个历史时代，我们都有着连续的、不间断的、详实的历史文献记录，清楚地指明了，圣经新约书籍的确就是那些基督使徒们所书写的。从基督使徒时代、公元一世纪开始，无论是基督徒作者、还是异教徒作者、或是敌对基督教信仰的作者，他们所写的历史文献资料，都一致地表明了，他们都一致同意，圣经新约书籍的笔者就是那些基督使徒们。

圣经新约书籍的文字风格等历史细节信息与当时的时代完全吻合。圣经新约书籍的内容是连贯的、彼此呼应、有机统一、贯穿始终的。尤其是，在圣经新约书籍刚刚写成的时候，就有大量的历史文献记录引用或提到它们。在公元一世纪、二世纪，在那个初代基督徒的时代，不论是基督徒作者们，还是非基督徒的犹太人作者，或是外邦人作者，都在很早的时候就提到或是引用圣经新约书籍。在那时，没有任何人，无论是基督徒还是非基督徒，或是那些以基督教信仰为敌的人，站出来否认圣经新约书籍的作者不是那些基督使徒们。相反，基督徒与非基督徒之间都是以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为基础进行教义上的辩论；即，所有人都一致承认那些书籍就是马太、马可、路加、约翰、保罗、彼得等人所写的。

I。从使徒时代，一直到今天，有不间断的、连续一致的历史文献记录显明了，圣经新约书籍就是由那些笔者所写成的。从那时起一直到现在，一直有不间断的历史文献记录，不断地在引述并详尽地提到那些圣经新约书籍。

为了证明上述事实，我们不需要讨论从公元四世纪至今的历史记录：这是因为，即使那些对世界历史、人类历史最无知的人，也都能够清楚地知道：——自从公元四世纪到今天，圣经正典是多么权威地、公认地被广大基督徒世界所接受；自从公元四世纪至今，在每一个时代，圣经是多么广泛地与文学、历史、科学、政治相紧密地交织；从公元四世纪至今，在每一个连续的、不间断的时代，圣经的历史真实性、包括其作者身份的真实性，是多么广泛地被基督徒世界所承认、接受。所以，我们在本章的讨论，是需要认真地从公元四世纪向上追溯，直到公元一世纪基督使徒的时代。

我们在这里要强调指出的是，在从公元一世纪至公元四世纪的历史文献中，有数不胜数的证据显明了，圣经新约书籍被广泛地提及、引用。公元四世纪，有十一本不同作者所写的专著，都清楚地陈明了圣经新约书籍的作者身份。所有这些专著至今还存在着；其中都一致地同意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性。公元397年，四十四位主教（其中包括HIPPO的奥古斯丁）在CARTHAGE开会；会议的第47条决议清楚地给出了圣经新约书籍的正典组成部分。大约在同一时间，奥古斯丁的著作《基督教信仰的教义》一书中也陈明了圣经新约书籍的详细列表。稍早，AQUILEIA教会的长老RUFINUS在《使徒信经阐释》一书中，也详列了圣经新约书籍名单。其中写道：“这些圣经新约与旧约书单，是从我们先辈、教会的传统中而传承下来的；它们是圣灵所默示的，是上帝所赐给基督教会的。” JEROME是当时的另一位著名作者。他被公认为讲拉丁语的基督徒中最有学识的。他在一封书信中，也清楚地列明了圣经新约书籍的名单。那些书籍名单，与我们今天的圣经新约中的27本书籍一模一样；并且，那些书籍的笔者与我们今天所公认的名单也是一模一样。

公元380年，BRESCIA教会的主教PHILASTRIUS书写了一本书，叫做《关于异端》。在这本书中，他也给出了圣经新约书籍的名单列表。并且，他清楚地指明了一些异端违背了那些书籍与教义。公元

370年，君士坦丁堡主教GREGORY NAZIANZEN书写了一本书，叫做《关于圣经的真实》；其中罗列了圣经新约中的书籍名单。同一时期，位于塞浦路斯的CONSTANTIA的主教EPIPHANIUS被称为通晓五种语言的博学者；他在反驳异端教义的书籍中，也列明了圣经新约书籍的名单，与我们今天圣经新约中的27本书名单一模一样。公元350年，老底嘉会议也发表了圣经新约书籍列表。这些圣经新约正典书籍名单被各地的基督教会广泛地承认和接受。这种广泛性如此显著，以至于我们在公元四世纪中叶的文献中，能够清楚地看到各种表现。

ATHANASIUS与耶路撒冷教会的主教CYRIL在公元四世纪早期的著作中，也包括了圣经新约书籍名单的相关信息。CESAREA的主教EUSEBIUS在公元315年的著作中也提到了圣经新约书籍名单。JEROME评价EUSEBIUS时说到：EUSEBIUS是一位勤奋查考圣经的人，并且，他广泛地收集了教会先辈们的著作。EUSEBIUS书写了一本书，名叫《基督教会的历史》；在这本书中，他提到了我们今天圣经新约中的所有书籍；而且，他还提到，这些书籍都被基督教会广泛地接受为上帝的话语、启示，被看作是上帝圣灵所默示的。

上述文献证据，详实而充分地证明了，在公元四世纪，圣经新约书籍被基督教会广泛地接受；圣经新约的历史真实性是被广泛认可的。让我们继续向公元三世纪追溯。

在公元三世纪的著名作者中，非常值得一提的是ORIGEN。他生于公元184年，其主要著作发表于公元230年。JEROME把他评价为教会历史中自从使徒时代以后的最伟大博士。ORIGEN把圣经熟记于心，日夜查考。他向广大的基督徒们讲解圣经书籍；许许多多的人都从他那里得到很多教诲。许多非基督徒的哲学家们甚至都在自己的著作中向他致敬，或是把自己的书稿交给他修正。ORIGEN书写了一部三卷的圣经注释书籍；在其中，他把自己的学识和领悟向世人倾囊传授。ORIGEN的生活年代，比使徒约翰的逝世时间刚好晚了一百年；因此，他与圣经新约书籍的写成时间如此接近，以至于他不可能没有从那些与初代基督使徒们极为亲近的基督徒们那里，得到准确的知识 and 详实的见证。ORIGEN的书作中，准确地包含了我们今天圣经新约中的所有书籍，并且没有任何其它我们今天圣经新约中所没有的书籍。

在公元三世纪中，除了ORIGEN以外，我们还有GERMANY教会的主教VICTORINUS，CARTHAGE教会主教CYPRIAN，NEO-CESAREA教会的主教GREGORY，以及亚历山大城教会的主教DIONYSIUS等人的历史文献资料见证。他们的著作都清楚地引述了圣经新约书籍中的几乎每一本书。

我们再继续向公元二世纪追溯。TERTULLIAN生于公元150年，家乡是CARTHAGE。他出生的时间，仅仅比最后的使徒离世晚五十年。TERTULLIAN是一位著名的、富有学识的作家；他书写了大量的著作，为基督教信仰的真实性而辩护。在他的著作中，大量地、直接地引用了圣经新约书籍中的几乎所有部分。他的圣经新约引文，占了满满的三十本书；他的著作中的圣经引文的总和长度，超过了当时的著名哲学家CICERO的全部著作总和。

公元二世纪的IRENEUS与亚历山大城的CLEMENT也非常著名。他们对于圣经新约书籍都非常重视而尊敬。IRENEUS写道：“圣徒保罗在以弗所书中写到：‘因为我们是他身上的肢体。’” CLEMENT写道：“圣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中写到：‘弟兄们，你们在思想上不要作小孩子。’”

有清晰而大量的证据表明了，在公元二世纪，圣经新约书籍早已广为人知。TERTULLIAN在写给罗马政府的辩护基督教信仰的书籍中，说道：“请你们来仔细地阅读上帝的话语，就是我们手中的圣经经卷。对于这些书籍的内容，我们并不隐瞒。你们如果真正地理解、明白其中的内容，就根本不会误解我们的信仰。”他继续在书中写道：“如果你们真的想要知道关乎你们自己灵魂之救赎的事情，那么，请你们到那些基督使徒们所建立的教会中去看一看。在那里，基督使徒们曾经坐过的椅子还被完好地保存着。基督使徒们写给众教会的宝贵书信的原本，还在被那些教会精心保存着。在每一个主日的时候，在各教会聚会、敬拜上帝的时候，那些书信的内容都会被公开地、大声地向会众朗读。你们离ACHAIA很近吗？你们可以去哥林多教会去看一看。如果你们离马其顿不远，那么，你们可以去腓立比教会、或是帖撒罗尼迦教会，好好地看一看。”

在公元二世纪的许许多多基督徒书作，对于圣经新约书籍的引文如此之多、如此之密，甚至于，我

们仅仅从那些基督徒书作中，就能够看见圣经新约的原貌。撒狄教会的主教MELITO书写了整本《启示录》的圣经注释。HEGESIPPUS, TATIAN, 等人也写了很多关于福音书、以及其他圣经新约书籍的书作。这些人都是在使徒约翰去世以前就出生了的。著名的JUSTIN MARTYR也是在使徒约翰去世之前的十年前出生的。JUSTIN MARTYR在接受基督教信仰、成为基督徒之前，曾经在哲学学校里面学习了很多苏格拉底、PERPATETICS、毕达哥拉斯、柏拉图等哲学流派的知识。当他成为基督徒以后，他写作了许多关于圣洁生活与深刻思考的著作。在他的著作中，屡屡地大量引用圣经新约书籍中的经文，并详细地提到圣经新约书籍的有关信息。他尤其看重圣经新约中的福音书，因为他明白，其中真实地记述了耶稣基督的生命、传道事工与教义。MARTYR也非常看重使徒行传以及保罗书信等圣经新约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也清楚地说道，启示录的笔者是基督的使徒、约翰。

在公元二世纪还有一位著名作者，是亚细亚的HIERAPOLIA教会的主教PAPIAS。IRENEUS称他为聆听使徒约翰的人、是POLYCARP的门徒；而POLYCARP本人则是使徒约翰的门徒。PAPIAS在著作中写道：“如果我有任何时间、任何机会能够与长老们说话，我就会详细询问基督使徒们所说的话语；我询问，安德烈曾经说过什么，彼得曾经说过什么；或者，腓利、多马、雅各曾经说过什么；或者，约翰、马太，或耶稣基督的任何其他使徒们，曾经说过什么。”从PAPIAS那里，我们能够看见一个非常地、亲身地接近基督使徒们的见证。他的著作清楚地见证了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彼得前书、约翰一书等的历史真实性。他也在著作中曾经提到过使徒行传与启示录。

我们如果再向前追溯，就来到基督使徒们的时代。在这个时代，有五位初代教会的著名作者，见证了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由于他们与基督使徒们生活在同一时代，所以，他们被称为使徒时代的长老。其中三人，即，巴拿巴（使徒行传15章37节）、革利免（腓立比书4章3节）、赫米（罗马书16章14节）的名字出现在圣经新约中。第四位是POLYCARP，是使徒约翰的门徒。第五位是IGNATIUS，与众位基督使徒们都非常熟悉。在这五位作者的著作中，几乎没有一本圣经新约书籍未曾被引用过、或是未曾被提及。在他们的著作中，共有超过两百二十处以上的圣经引文，是直接来自于我们的圣经新约；他们也都一致地对这些书籍非常尊重，并把这些圣经新约书籍称为神圣的经卷、上帝的启示和话语。他们的著作清晰地表明了，在当时，基督教会毫无异议地、一致地接受这些使徒们书写的书籍为上帝所默示的神圣经卷。

这样，我们从公元四世纪一直追溯到公元一世纪、基督使徒们的时代。我们所提出的证据，只是大量的、浩如烟海的历史文献资料证据中的很小很小的一部分。这些文献资料证据来自于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国家和地区；这些作者们的身份包括哲学家、文学家、教会的主教和长老；他们都是在各自的时代非常著名、富有学识、认真查考的人。他们的见证都一致地说明了，在他们各自所处的时代，圣经新约书籍广为人知，并被分散在各地的基督教会与会众（这些教会之间往往互相联系很少）一致地看为是上帝的启示和话语；这些圣经新约书籍被各地基督教会的会众们广泛地阅读、学习。各地的基督徒作者们，在各自的著作和书信中，广泛地引用那些圣经新约书籍中的经文。这一切都说明了，圣经新约书籍真的是由基督使徒们所写的；其中的见证，真的是这些基督使徒们所书写的亲身见证。事实上，关于圣经新约书籍的历史真实性的见证，无论在详实的程度上，还是在见证人的数量上，都远远地超过了任何其他一本古代经典书籍的历史真实性的见证。

关于上述见证，我还要再次突出地强调几点。

第一，在那些公元一世纪至四世纪的基督徒作者的著作中，当圣经新约书籍的经文被引用的时候，它们都被非常尊重地看待；它们被看作是有着极大的权威，是他们信仰的教义的基准。比如，公元97年出生的IRENEUS把它们称作是“神圣的书”、“上帝的书”。他说“福音书是上帝所默示的，是我们信仰的基石。”他把福音书中的教导看作是耶稣基督在对他说话一样。他把基督使徒们的书信看作是整个基督教会的信仰准则。公元184年出生的ORIGEN说道：“基督徒们相信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这是圣灵在圣经中所启示的；上帝的话语和启示，包括了福音书、使徒书信、以及从前先知们的书。”CARTHAGE教会的主教CYPRIAN生于公元二世纪末；他热忱地告诫基督徒们：——“所有的基督徒们，尤其是教会的牧者们，应当勤奋地习读和查考福音书以及基督使徒们的书信；在这些书籍中，我们能够明白耶稣基督的教导和教义。福音书中的教导是上帝所告诉我们的话语和旨意，是我们的盼望的基石，是我们信仰的支撑。”

第二，圣经新约书籍的书写，是在基督教信仰建立阶段的很早期完成的。并且，所有的最早期基督徒作者们都在自己的著作中提到它们、引用它们。那些早期基督徒作者们都把它们看作是神圣的经

卷。

第三，在很早期的时候，基督教会的会众们在聚会、敬拜上帝的时候，就公开朗读那些圣经新约书籍。生于公元347年的CHRYSOTOM在著作中见证到：“福音书自从写成以后，就不是隐藏在角落之中，或是埋葬在默默无闻的状态之中，而是被广泛地传播；其中的内容，无论是基督教信仰的敌人还是朋友，都众所周知。直到今天也是如此。” IRENEUS在此前大约两百年前也说道：“所有的神圣书卷，包括从前的先知书，以及讲述基督救恩的福音书，都是广为人知的；人们在各地都能够听见其中的内容。” 而更早期的JUSTIN MARTYR在给罗马帝王讲述基督教信仰的书信中，也见证到：“在基督教会的聚会中，福音书和使徒书信被广泛而公开地宣读。当朗读的人结束以后，聚会主持者会进行一些相应的讲论，并劝勉会众，应当谨守美德之事。”显然，MARTYR在这里所提到的读经、讲经活动，是在基督教会中非常普遍而众所周知的。JUSTIN MARTYR写此书信的时间，是在公元140年；此时距离圣经新约书籍最后写成的时间，仅仅只有四十年。这在公元四世纪的奥古斯丁著作中也有确据的反映。奥古斯丁写道：“圣经的正典书籍在到处都被广泛地习读；其中的内容，人们众所周知。”“彼得与保罗的书信，人们每天都在诵读。”从这些见证中我们都可以知道，圣经新约书籍自从被写成以后，就受到基督徒们的广泛尊重，被广泛地习读，而且被众教会精心地保管、珍藏。

第四，在基督教信仰建立起来的很早时期，就有了相应的圣经注释著作。人们勤勉地传抄圣经新约书籍；而且，这些书籍很快被翻译成多种语言。

第五，从初代基督徒以来的历史文献资料证据中，我们也能够看见，早期的众教会对于哪些书应当被包含在圣经新约之中，有着非常一致的共识。ORIGEN所整理的圣经新约书籍名单，距离使徒约翰的时代，只有不到一百年时间。在早期，共有十二本书卷，提到了圣经新约书籍的目录。早期的教会领袖们，把这些圣经新约书籍当作是检验教义的根本基石，把它们看作是无误的、权威的；把它们看作是上帝自己的启示和话语。

一个自然的事件是指，在自然世界中的、一系列由因至果的发生的链接环节。它是自然界中固定秩序的一个组成部分。它是出于上帝在自然界中所制定的法则与规律下的事件现象。它表明了上帝的无所不在的权能以及创造的伟大工作。

一个超自然的事件是指，上帝在物质领域或是思想领域所做的超越自然定律的发生事件。它来自于上帝的大能；它的启动、与发生过程，都表明了上帝的奇妙而超越一切的作为。

无论是超自然事件，还是自然事件，都是出于上帝的绝对旨意。这两者都被上帝所使用，来完成他的宏大而恩典的计划。这两者对于宇宙世界来说都是必不可缺的；——因为，在任何创造的开始，都必须需要上帝的超自然的作为；而任何被造之物之所以能够持续地存在于这个世界上，都是因为有着自然世界的定律与法则。超自然事件显明了上帝的超越性：——上帝是创造宇宙天地以及其中万有的造物主，但他远远地高于这个宇宙世界。自然事件显明了上帝的内在性：——上帝是无所不在的；他贯穿于这个宇宙世界；一切事情都在他的眼前；他的眼目鉴察全地，鉴察世人的心灵。上帝的旨意是不可动摇、不可改变的；他的大能与计划，一定将要成就，一定将要彰显在一切世人面前。

超自然事件不是表明，上帝改变了心意；而是清晰地彰显了上帝的旨意。超自然事件不是打断、破坏了自然的规律与事件；而是提升了自然规律与事件。超自然事件不是打败了自然事件，而是给后者加上得胜的冠冕。因此，超自然事件的发生，是对上帝预言的成就，是上帝之应许的实现，是上帝主权的彰显。

超自然事件与自然事件的关系，可以用一个比喻来说明。人的身体，看似都是在化学规律、物理定律等基本自然定律的作用下。然而，这些自然规律的含义是，对于一个物质性系统来说，当其环境变量和输入条件确定的时候，该系统的输出信号、或是行为模式也就是确定的。换言之，该系统本身并没有思想、意识和自由的意志，而只能死板地遵循自然定律的法则。所以，这样的物质系统并没有思想与意志可言，更没有道德可言，因为它没有自由的。但是，人却不是如此。人虽然生活在自然世界中，生活在化学规律、物理定律等基本自然定律的作用下，但是，人仍然有着思想、意识、自由意志。这种意识与意志，是属于更高领域性质的范畴，具有理性、道德性、伦理性，具有属灵的性质。自然定律是自然的，然而人的自我认知、自由意志却是超自然的。这正如自然事件与超自然事件两者虽然有着本质性的不同，但却都是在上帝的圣洁而公义的旨意下。

超自然事件揭示、显明了上帝的旨意，证明了上帝的启示。

=====
=====
====

第二节

超自然的事实

若上帝是有身份位格的（即，他有着自我认知和自由意志的能力），若上帝有自由的意志

和主权，那么，超自然的事件就是完全可能、合理的。

=====
=====
===

第三节

超自然之事的必要性

上帝对我们的特殊启示一定是预言性、神迹性的。预言性、神迹性的事件都是超自然的事件；它们揭示、印证了上帝的启示和旨意，使人在上帝的启示面前无可置疑、无可辞咎。

我们在自然的世界中，以及在我们的良心和理性中，能够看见上帝的一般启示。从中，我们知道，我们应当为我们的品格、信仰、行为负责。但是，自然本身，并不能满足我们的渴望与梦想；它也不能回答我们关于信仰与人生的求索。人，在这个世界上，不能找到满足与安息。

我们必须来到造物主的面前，寻求他的恩典和引领。上帝在我们面前，揭开自然界的幔子，使我们看见那更加高远圣洁的事情。上帝以神迹和预言，向我们斩钉截铁地、毋庸置疑地显明了，我们人生的真正意义与目标和价值所在。上帝更以神迹和预言向我们显明了他的

恩典、慈爱与救赎的大能。这一切都是超自然的，并给我们带来无尽的盼望与喜乐幸福；因为我们知道，死亡不是我们生命的结局，我们将要归向那位创造我们生命的永生之上帝。

上帝所赐给我们的超自然的启示，没有任何基于自然界的教导能够代替。人无法揪着自己的头发离开地面，更无法凭着自己的力量和智慧超越地土与死亡。科学不能研究属灵的世界，哲学只能做一些没有根据的猜测和猜想；人真正需要的，是确据的、无可置疑的、不可动摇的、超自然的启示与信仰。

我们的信仰，必须是基于超自然的启示与事实；上帝所赐给我们的启示，绝非仅仅是言辞，而更是生命的实际、是斩钉截铁的事实与真理。

上帝以他真实的生命、行为、大能，道成肉身，来到这个世界上，进入人类的历史中。基督来到这个世界上，成就了他所赐给世人的救恩；基督的生命巨大而深刻地改变了人类历史，改变了无数人的生命。关于基督救恩的见证，触及到全地的世人。任何愿意倾心寻求上帝的人，都能够在圣经中看见耶稣基督的恩典，看见上帝的圣洁而纯全的旨意。基督教会是上帝的国度、基督的国度，是上帝百姓的集合体，是基督救恩在地上的见证。上帝的启示是超自然的，也是历史性的。

人处于败坏与堕落的光景之中；人的罪性与罪行是普遍的、深刻的、浸透骨髓的。这也说明了，上帝的超自然启示对于人的心灵与灵魂来说，是多么宝贵而必需。在这个世界上，人的心灵沉浸在声色犬马之中，沉浸在属肉体血气的情感之中，成为罪的奴仆；人的道德每况愈下；人的理性与智慧，被自私与愚妄之罪蒙蔽了眼睛，变得浑浊不清。人本应有敬虔的、真正的智慧；因为，人的生命被造物主赋予了理性和属灵的能力，能够认识、敬拜

上帝，享受造物主的恩典，在心灵中归向他。但是，若人在眼目和心灵中忘记了神，那么，他就成为了日光之下一只最可鄙、最可悲的动物。人的生命是被造物主所创造的；他在宇宙自然中找不到自己永远的家乡，也看不见终极的希望之光；只有上帝的超自然启示，才能把他带回到恩典上帝的面前。

人必须需要来自于上帝的亲自帮助。人在堕落无望的光景中；只有来自于上帝的、超自然的真理、救赎，才能把人从罪中带出来、把人带回到上帝的面前、引领进上帝的无限美好的国度之中。

地上万国的历史，见证了自然之光是多么不足、昏暗不明。世人按照自己的心思意念，在世界各地随己意生活；各人偏行己路；世人如同失丧的羊一般。世人的各种风俗、宗教信仰、迷信文化传统中，充斥着清高、欺谎、属世利益、或是自义之事；然而，他们的道德体系却不能医治人的罪的本性；他们的高大而令人仰望的、曲高和寡的、阳春白雪的理念，却缺少了实际的力量，也缺少道德的权威、权柄，更没有终极的公义与审判。

人若没有来自于造物主的能力，若不能与造物主有亲密的关系，若没有确据的信仰，若没有新生命的盼望，那么，人又怎么能够拯救失丧的人性呢？

自然神主义者认为，上帝与世界是分开的；上帝不会干预这个世界；上帝既不会牵扯自然之事，也不会牵扯超自然之事；自然界仅仅是按着它自己的轨迹在向前运行。自然神主义

者的观念是肤浅的，因为，既然那全能的造物主、上帝创造了这宇宙世界，既然世界的起源完全是依赖于上帝自己，那么，世界的运行本身，以及自然界的持续存在，也必然完全是依赖于上帝的支撑和保守。

自然主义者，比自然神主义者又向更远的地方迈出了一步。他们认为，上帝仅仅是局限于他自己所创造的自然定律的范畴之内；上帝只能通过自然的规律和力量，来显示他自己；人的信仰，只能是来自于我们的日常生活，仅此而已，而不可能有任何超自然的成分。但是，正如我们在本书前面所阐明的，人的信仰，恰恰正需要超自然的启示与真理；否则，若人以这个短暂的、稍纵即逝的世界为归依，那么，人的信仰就注定是肤浅虚伪的，是欺骗的。在信仰中，人们需要的不是自己的冥想，而是来自于上帝的启示；不是自己的犹疑和猜测，而是来自于上帝的、斩钉截铁的真理与事实真相。

理性主义者则有另一个不同的角度和观点。理性主义者把人类的理性当作是终极的归依；把任何有关信仰与道德范畴内的事情都放在理性的放大镜下检验。

无疑，理性有着一定的权利来在一定范围内鉴别事情，但是，信仰之事远远地超出了理性所能够论断的范畴。超自然的事情绝非是简单的一个抽象概念，而是超越了自然、超越了此生的事实、真相、真理；它是上帝自己的作为。人无法用自己昏暗的理性之光来判定上

帝的恩典与价值；同样，人也无法用自己的理性来评判上帝所启示的教义；因为人的目光远远不能看见上帝所看见的一切，人的生命也远远不能及到上帝的超越一切的智慧与能力。

基督教信仰是通过见证与启示的话语、旨意和真理向世人显明的；那些见证，都是斩钉截铁、证据确凿、无可置疑的；圣经的话语和真理，更能够让每一个属神的儿女听见上帝的声音，明白他的道。而且，上帝在圣经中全备的特殊启示，与上帝在宇宙自然中的普遍而全在的一般启示，紧密相连，互相印证、丝丝入扣。从中我们知道，人是这个宇宙自然世界中最为宝贵的，因为人本是按照上帝的形象和样式所造的；而且，我们在圣经中更看见，耶稣基督是上帝道成肉身；为了把我们 from 罪中救赎出来，他甚至甘愿为我们而死在十字架上。

正如我们在本书前文所述，人的理性应当跟随上帝的启示，而不是走在上帝启示的前面、上面。

泛神主义者试图给自然主义者和理性主义者奠定理论基础；在泛神主义者的眼中，“上帝”这个概念，只是关于人性的扩大化意识，只是一种弥漫在宇宙世界中的一种广泛而遍及的道、理；在泛神主义者的理念中，上帝没有了身份位格——即没有自我认知、没有自由意志，不能看、听、言，更不能思想、定意。

但是，如果我们的身份位格、我们的“自我”是独立的实际存在，那么，我们的身份位格就

必然不能等于上帝的身份位格。如果人与人之间尚且是彼此不同的个体，那么，上帝就更与我们不同，更应当有着自由而独特的身份位格。

人的独立身份位格是不能抹煞的；否则，我们最深刻的道德性质、以及最深远的梦想就无从谈起；人的罪与罪责，也就失去了任何意义。上帝的身份位格、上帝的自由意志与主权，更不能被抹煞。事实上，如果没有了上帝的身份位格、永恒主权与旨意，那么，——我们心中的道德、是非对错的观念就失去了最根本的基础；我们心中对于正义的渴望，对于公义的渴慕，就成了无病呻吟；我们的人生就注定成为了茫无目的、漂泊流浪的浪子人生；我们人生的价值与目标，也就注定失去了任何真正严肃的意义。

因而，在泛神主义的理论框架下，除了虚空本身以外，再也没有任何绝对的存在体，也不再有任何绝对的真理与终极的意义。

实证主义者是反对超自然信仰的最后阶段。实证主义者声称，一切超自然之事都是不可知的；我们只能处理客观物质世界中有关于现象的问题，而那些属灵的、超越性的事情，只不过纯粹是世人的幻想。

但是，事实是，人总是要通过现象看本质。这绝非是什么幼稚的幻想，而是成熟的思索、严肃认真的查考。实证主义看似客观，但却存在着巨大的盲点。实证主义者假设了，超自然之事并不存在；宇宙中的一切都是由机械的物质定律在掌管。然而，他们的假设，却并

没有确凿的、穷尽的而全面的根据。更何况，实证主义者完全无视人类历史的见证，以及人类的道德性质与信仰。

晚近的COMTE的实证主义哲学的困境，显明了，人若离开宗教信仰是多么不可能。COMTE无视任何超自然之事；但是他仍然想要为自己找到顶礼膜拜的对象；因此，他荒谬地把“人性”理想化，并在这个自己制造的偶像面前俯伏下拜。于是，COMTE用属肉体血气的人，代替了那位全能而公义圣洁的宇宙天地造物之主。

近来，世俗主义正在英格兰迅猛发展。这种世俗主义思想，不过是实证主义哲学在世人日常生活观念中的体现。人们虽然还在试图想要谨守职分、遵循秩序与公共道德，但是，世人总想要与上帝脱钩，离开那终极的审判与救赎的信仰。这种世俗主义如果有一天真的成为英国的主流，那么，充其量也就是中国文明体系的一个复制品或衍生品。在那样的体系中，人们没有终极的盼望，也没有终极的敬畏；人们无法以真正敬虔的、谦卑的信仰为动机而做出伟大的牺牲，也无法有真正的幸福与喜乐；——那样的体系，最终必将会滑入赤裸裸的物质主义、拜金主义。

从上面的论述中我们可以得出结论，人类凭着自己的思想与努力，并不能够找到信仰的真理与人生的答案；人需要来自于上帝的、超自然的启示，才能够得到真正确据的信仰，才能够真诚地从满了罪的生命中悔改，才能够真心地归向那创造宇宙天地的永生之神。

第三节

基督教信仰中的超自然性

一个信仰，如果仅仅是基于上帝在自然世界中的普遍启示，那么，它的基础，也就只能是自然世界与日常生活中的普通事实而已。然而，一个信仰，如果是来自于上帝的特殊启示，那么，它的基础就更加清晰而坚固，因为它是建基于超自然的事实与真理。上帝的特殊启示，相比于自然世界中的普遍启示而言，更加清晰，更加彰显，更加高远。

基督教信仰的证据与内容，都是超自然的。基督教信仰的教义核心内容，就是以神儿子的道成肉身为中心；在此，我们能够看见生命的原则，信仰的教义，道德的法则，上帝的国度，恩典的成就，福音的大能。

耶稣基督的生命本身，就是最伟大的、超自然的神迹。他从永恒的高天之上，进入到人性的生命之中；他来到世界，与我们同在；他进入人类的历史，并深刻而巨大地改变了人类历史、塑造了历史；他是完全的上帝，是完全的人；他是昔在、今在、永在的神。

基督的降生、复活、升天，都是超自然的。基督在传道事工中，行了许多恩典的、医治性的神迹；这显明了他的荣耀，显明了他的慈爱与恩典，更显明了他将要医治世人灵魂中“罪”的疾病。他所行的神迹，对于他来说是轻省的、自然的，但对我们来说却是神迹。他所行的神迹表明了，他能够超越时空的界限，能够掌管自然，能够胜过自然的定律，能够战胜罪恶，能够胜过死亡。这些神迹更显明了，他的救恩将要临到那一切愿意真心悔改、寻求神恩的上帝儿女。

基督教信仰中的超自然性，也显明了耶稣基督的完美道德品格；他是无罪的、谦卑的，并为我们这些罪人而成了赎罪祭。他的道德教导，是清晰的、高洁的、无与伦比的；事实上，他是世上最伟大的道德与信仰的教师。

基督教会的建立，不是在任何其它基础上，而就单单地是建基于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救恩、建基于耶稣基督的伟大复活神迹，建基于耶稣基督的生命本身。每一个基督徒，之所以成为基督徒，是在于他在心灵与灵魂中与耶稣基督亲密的关系。基督教会是一个国度，是上帝的所有儿女的集合，是被分别为圣的、上帝的子民。这一切，都是建基于耶稣基督的超自然救恩与生命的基础之上。

基督教信仰教义不是一个理念或是抽象概念的组合体，更不是一些礼仪与仪式的形式主义。人类的思想家们，或者个别的深思者，或许可以给人类带来什么理论体系、精深道理；但是，基督教信仰所启示给我们的，不是虚空的道理，而是铁的事实，是历史性的、超自然的、斩钉截铁的事实真相与真理。若没有基督的十字架救恩，就不可能有基督教会，更不可能有基督教文明。

入我们的灵魂与心灵之中；我们在内心中迎接他、跟从他、顺服于他的慈爱旨意。这种相互的关系是生动的，是真实的生命实际。人心中的这种刻骨铭心的关系，对上帝的深挚之爱，是人道德与圣洁生命的根本基础。

在基督教信仰中，人与他的造物主和好，归向那圣洁而永生的上帝。因而，人的生命从内到外发生了深刻的改变与更新。这种和好，正是因着耶稣基督作赎罪祭，作我们与天父之间的中保，把我们带到上帝的面前。

正是因为我们与上帝之间能够建立起这样亲密的关系，我们才能够真正地有深挚情感的信仰，有热忱与敬虔的深情；我们才能深刻而完全地悔改罪，信靠救主，得到圣洁而神圣的新生命。在这样的信仰中，我们的生命不再是以自己为中心，不再是以这个世界为归依；而是以上帝为我们生命的中心，以天国为我们幸福的归依。

在基督教信仰中，一个最核心、最强烈的情感，就是纯洁的爱。信仰的真正核心，正是在于此。“神对我们的爱，我们已经明白了，而且相信了。神就是爱；住在爱里面的，就是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约翰一书4章16节）”如果没有了深挚而真诚的爱，那么，——宗教的礼仪就成了形式主义；宗教的教义就反而使人自高自大、自以为义；人们就在宗教信仰的名义下，大动干戈、党同伐异；而人们口中所说的一切关于上帝的事情、关于信仰的事情，也就变成了神秘主义、或是迷信主义、成了追求属世利益的借口与手段。

只有真挚的爱，才能够把人带到圣洁、恩典、全能的上帝的面前；才能使我们在上帝的圣洁之中有分。爱，能够穿透世人的心灵、关系、行为、生命。人最大的道德职分，就是尽心、尽性、尽力、尽意地爱主我们的神，并爱人如己。正是因着爱，我们才能够有谦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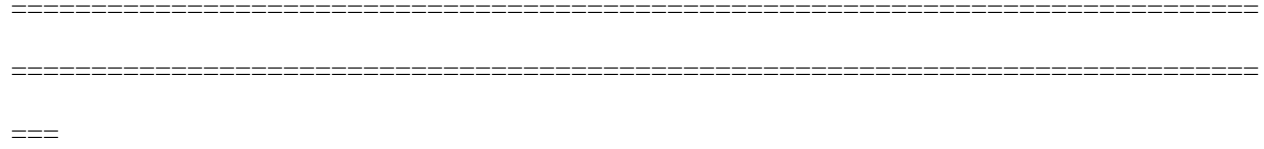
恩典、忍耐、饶恕、坚毅、恩慈、良善、喜乐、与自我牺牲的精神。

世上每一个人都是为了要寻求自己的幸福、归宿。基督教信仰带给人心中最大的力量，就是在于那美好的、不可动摇、不可磨灭的盼望。这盼望，不是由于人自己的优点或努力，而是由于耶稣基督的救赎恩典；这盼望，指向天国，指向人永远的生命。人若凭着自己，就只能在变幻莫测的现实世界中颤抖；然而耶稣基督赐给人的平安，是这世界所不能给的；那是指向永远幸福、指向永生的平安。

有着属神生命的人，不仅有正确的情感，也有正确的知识。这两者缺一不可。迷信的人们，虽然看似很虔诚、很热情，但是，他们的信仰却是基于虚假的知识；他们的火热情感，不是纯洁的，而是以这个世界中的、属肉体血气的利益为中心。

基督教信仰不是含糊的、没有目的的情感或情绪。基督教信仰，比所谓“灵修”的活动要远远地大得多。基督教信仰，在于我们真实的言语行为，在于我们的生命实际，在于我们的生命见证。我们的品格与行为背后的动机出发点，都应当是出于属神的爱。仇恨或许能够

使世人一时慷慨激昂，但是，人生命中真正深挚而持久的、甚至能够持续到永远的情感，唯有爱。因着爱，我们能够使自己的心顺服于神，谦卑己心，敬献自己的全部生命。



第二节

属神的样式

基督教信仰所带给人的新生命，是从上帝那里来的。这不是文化的产物，也不是人思想哲学的产物；这不是人自身文明的产物。耶稣基督在十八个世纪以前所带给人的新生命，今天仍然临到无数人的身上，与当年一样；它带给人道德的圣洁与能力，与当年初代基督徒时代一样。

在过去的十八个世纪以来，基督教信仰历久弥新；基督徒们所作出的榜样、美德与慈善，对社会、乃至历史的进程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没有什么文化体系，能够产生出像基督教信仰所带来的这种新生命。

